

##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節 問題背景和重要性

這一、二年來社會上自殺事件頻傳，依據衛生署八十九年度所做的台灣地區十大死亡原因資料顯示：因自殺而造成身故，不僅高居死亡原因排行榜第九順位，且自殺致死幅度明顯增加（民生報，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又探求其原因絕大多數是起因於男女感情失和、失業造成經濟困難、投資失敗（如遭倒會或股市失利）、久病厭世（如長期病臥或癌末疼痛）、精神疾病（如躁鬱症）、反社會情緒等等情形。而攜子共赴黃泉者也時有所聞。

但除此之外，有關學生的自殺案件報導其實也為數不少，在台灣每年約有兩百件青少年自殺事件，自殺在青少年死因中也高居第三位（民生報，民國八十九年九月）。而且在這些案件的年齡上，發現更是有往下發展的跡象。以往，大都以高中、國中學生，因課業成績不好被體罰或人際關係不佳等問題想不開，而釀成自殺者居多。然而現在自殺的行為卻已擴及到小學年齡層（或更小）的孩子們身上了。去年（民國八十九年）就讀於台北縣土城某國民小學的張姓女童，疑因與弟弟吵架又遭母親斥責，一時想不開在房內上吊自殺，母親發現後緊急送醫急救仍告不治（自由時報，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一個小小的幼苗就這麼折損了，怎能不令人唏噓不已呢？針對這些令人怵目驚心的報導與不尋常之社會現象，實在應該嚴加正視，不容我們輕忽以待，掉以輕心啊！

目前教育當局面對以上這種種現象，也深刻的體會到，「生死教育」對學生的身心發展而言，是有其必要性與助益的。並且已經著手進行一連串有關「生死教育」課程的研討、設計、規劃和實施。而現任的教育部長曾志朗亦曾為文指出生命教育的推動，絕對是教育改革最核心的一環（陳芳玲，2000）。因而，教育部於民國八十九年二月成立「學校生命教育專案小組」，探討生命教育於各級學校全面實施的內容與做法。接著，更明訂九十年為「生命教育年」，從民國九十年開始實施至民國九十三年底，並將組織推動生命教育委員會，在全國各級學校推動四年為期的生命教育計畫，把生命教育融入每一學科課程，目標是「培養孩子健康的人生觀，以及對生命負責的態度」（人

間福報，民國九十年一月）。

其實，關於死亡這件事，不僅僅只會對成人及青少年們的情緒及行為造成某種程度的影響，對於幼兒更是具有相當程度的關鍵影響力。幼兒不僅對於生命的起源，他會好奇的向大人們追問：「小寶寶從哪裡來的呢？」、「我又是怎麼來的呀？」等等問題。同樣的，當幼兒遭逢有關生死永隔的事件時，他也會非常想知道：「...為什麼會死掉呢？」、「...死了以後到哪裡去了呢？」、「死掉了的人和我們活著的人有什麼不同呢？」等等相關問題。事實上「死亡」這件事，對幼兒而言，其所造成的心理衝擊與連帶產生的生理影響是非常巨大的。例如學齡前幼兒在面對此種重大災難時，常常會有「咬指甲」、「尿床」、「怕黑或害怕動物」、「黏著父母」、「夢魘」、「大小便失禁」、「說話困難」、「食慾增加或食慾減少」或甚至是「躁動不安」、「哭訴」、「攻擊行為」、「與手足爭取父母的注意」、「懼學」、「注意力差」等等負面情形產生（魯中興，2000）。因此，實在不宜過於忽視與等閒視之。

而我們也都知道，在人一生的成長過程之中，「每一個階段必然建築在前一個階段的基礎之上」、「發展乃是不斷承前起後的」、「兒童時期所建立的基本習慣、態度以及人格特質，均具有相當的持續性，是青少年發展與成人生活適應的預備」（蘇建文，1997）。所以，有關「生死教育」的課程和活動，其實是有必要從「幼兒時期」即開始實施。而且，Ledeama(1994)亦曾指出，個體處於不同的發展階段和年齡，因而會對死亡做出不同的解釋。因此之故，展開對有關幼兒死亡觀念之了解與其影響要因的探討，對於幼兒的「生死教育」課程的設計、教材的蒐集和活動的實施，是有其重要相關性、必需性與助益性的。

果真如此，能讓我們從幼兒時期起，即從教導他們正確的死亡觀念著手進行，進而更建立正面和積極的生命態度，以達到讓他們對於大自然中的「萬事萬物」，皆能由心底自然產生尊重與慈悲的關懷。那麼，相信不論是「自殺」、「殺人」、「虐待他種生命」、「破壞生態環境」或其他等等類似悲劇的產生，必定可以大大的減少與降低！

## 第二節 研究動機和目的

對身處於二十一世紀的孩子們而言，他們獲取知識的來源和管道

是非常非常的多。這些複雜的資訊來源之中，除了有家庭教育和學校的正規教育以外，還包括了其他非正式教育管道，例如課外書籍（包括故事書、漫畫等）廣播、電視（包括新聞節目、戲劇節目、靈異節目、卡通等）電影，以及目前蔚為風氣的電腦網際網路的悠遊等等。從這麼多的學習管道中，孩子們在不知不覺中，或主動或被動的接獲了許許多多的知識，這同時當然也包含了有關死亡觀念的認知與瞭解在內。然而，這些未曾經過適當篩選與釐清的資訊，是否通通都是正確且無負向影響的呢？是否有助於孩子們正面積極的死亡觀念之發展呢？答案恐怕是讓人充滿疑慮，而且是非常令人心存憂心的呀！

在 Furman(1964)的研究中曾提到，人類約在二到三歲的時後就擁有死亡觀念的存在。幼兒其實並不如我們大人想像中那麼的幼稚與無知。許多的事實也顯示，有必要從「幼兒時期」即給予孩子們適齡適所、正當的死亡觀念之教導。以免錯誤的死亡觀念與生命認知，造成無可彌補的遺憾。更何況，發展的過程雖有階段之分，但在生命連續不斷的成長與承先啟後的過程之中，其實是環環相扣，互為因果的。所謂「三歲定終身」，故若能從幼小之時即教導他們「何謂死亡」，並藉由正確的看法看待生命與死亡的教導結果，進而讓他們自然的產生珍愛自身、愛惜他人以及愛護萬物的情操。

然而在國內，有關本土兒童死亡觀念之相關參考資料與論文研究，事實上所見不多，而且大都也以國小及國中學生為主要研究對象。至於有關幼兒部分的研究報告及論文報告，那就更加稀少了。目前為止，國內在此領域的碩士論文所見者只有民國七十七年劉惠美所撰寫的「幼兒死亡概念之研究」一篇。雖然，國外在此領域的相關研究報告、書籍及論文資料也為數不少。但是，這些研究中的背景與環境與我國相較之下，畢竟有其文化內涵與風俗民情及宗教與生活習慣等的重大差異存在，因而在結果的推論與應用上多少會有一些美中不足之處。是故，假若能由國人自行建立起更多攸關本土幼兒的死亡觀念發展之各項研究資料，那麼將會更具有真實性以及教育參考價值性。因此之故，實在是需要更多的有心者，迫切的投入此一研究領域之中。

在研究者八年的教職生涯中，於研究者任教的幼稚園裡，親身目睹多位幼兒的父母因肝癌、血癌等病症，或是因交通意外事故，以及飲農藥自殺而身亡對幼兒所產生的影響。而導師們與學校輔導室人員，在面對幼兒所造成的生離死別痛楚與衝擊的輔導之時，所能利用

與參考的本土資料，以及可以提供給幼兒親人的輔導方法及相關資訊實在非常有限。故基於對我們未來下一代主人翁的無限關懷，及研究者身為幼兒教育工作者，不僅接受了有關幼兒教育方面的養成教育，又在生死學研究所的學習與薰陶之下，實應從事此相關領域之研究。

此外，今年（民國九十年）三月研究者任教的幼稚園裡，發生了一名幼稚園大班幼兒企圖用跳樓及拉鐵門撞自己的方式，以達到自我傷害的目的之事件。此事件當事人認為：「我是全世界最倒楣的人；我不想活了」。而在輔導當事人的過程之中，即發現其存在有不正確的死亡觀念。因為，當研究者詢問到：「死了以後，就不倒楣了嗎？會變的比較快樂嗎？」當事人向研究者表示：「死了以後就可以變成小天使，到天堂去，就不會倒楣了，天堂很快樂」。Orbach et al(高慧芬譯，2000)即認為雖然大眾不相信兒童自殺的事實，但兒童自殺並不是誤傳。Rosental 研究亦發現，自殺的學齡前幼兒，其死亡概念亦不相同，而這也是使他們自殺的重要原因之一。是故，在經歷此一事件之後，更讓研究者深深體會到「幼兒死亡觀念」之研究，與實施「幼兒死亡教育」的重要性。

由於以上種種因素的影響之下，因此激發了研究者，就有關「幼稚園大班幼兒死亡觀念」此一主題的研究動機，並著手進行有關幼兒死亡觀念理論之探討，及幼兒死亡觀念影響因素等等相關研究，以期能達到以下之目的：

一、瞭解幼兒的死亡觀念。

二、瞭解幼兒死亡觀念的影響要因。

三、根據研究結果，形成建議，藉以提供家長們、教育界人士、輔導單位或其他相關團體之利用。期能在課程的教授、設計及指導幼兒上，以及對幼兒心理的輔導上，與在面對幼兒悲傷輔導或自我傷害事件發生後，能作為處理時參考之用！

### 第三節 待答問題

針對以上所述有關研究動機，與研究目的綜合結果，提出以下五

點待答問題，以作為本研究的核心論題：

- (一) 幼兒對植物死亡的觀念為何？
- (二) 幼兒對動物死亡的觀念為何？
- (三) 幼兒對人類死亡的觀念為何？
- (四) 幼兒對死後世界的觀念為何？
- (五) 影響幼兒死亡觀念的重要因素為何？

#### 第四節 研究架構

依據本研究之主旨與研究目的，以及待答問題內容的彙整。提出本研究所將要探討的，各相關要項及彼此間之架構、關係，如下圖 1-4-1 所示：



圖 1-4 研究架構圖

## 第五節 名詞界說

根據本研究主題，以及研究目的和待答問題的內涵，茲將出現的相關重要名詞，做如下之界定與說明：

### 一、 幼兒

本研究內容中所提及的幼兒一詞，係指其年齡已達到就讀“幼稚園大班”標準的幼兒而言。又，依據台北縣教育局八十九學年度幼稚園招生簡章規定，凡年滿五足歲未滿六足歲之幼兒(即 84 年 8 月 31 日以前~83 年 9 月 1 日以後出生者)，皆可報名登記為幼稚園大班之新生。

### 二、 死亡觀念

「觀念」為心理學名詞。廣義的指一切由認識作用產生的意識內容的總稱，像感覺、知覺、想像等都是。此外，綜合若干相同的觀念而成一共同的觀念，稱之為「概念」(何容，1994)。是故，在本研究中所提「死亡觀念」一詞，亦有死亡概念之意。

### 三、 死後世界觀念

本研究內容中所提及的「死後世界」係指幼稚園大班幼兒，經由各種媒介，接受到中國傳統儒、釋、道教思想及一般民間神鬼信仰、傳說，或者是其他宗教信仰對死後世界的詮釋之下，而產生對死後世界與死後狀態等等相關議題的認知及意念。而本研究裡所提及的死後世界議題內容及範圍，包含了以下數點觀念，例如：

- (一) 天堂、地獄。
- (二) 神明。
- (三) 靈魂。
- (四) 鬼魂。
- (五) 天使。

## 第六節 研究範圍和限制

### 一、研究範圍：

本論文研究之相關範圍的界定，說明如下：

#### (一)就研究對象而言：

本研究乃以台北縣淡水鎮某國民小學公立附設幼稚園，大班幼兒中的十八名為對象，進行相關之研究。

#### (二)就研究內容而言：

本研究包含了對幼兒死亡觀念之探討，及幼兒對死後世界觀念議題上的認知情形與意念之研究，以及影響幼兒死亡觀念的重要因素的探究。

### 二、研究限制

本研究主要限制，包含以下數點：

(一)本研究因人力、物力、時間、及行政配合度之考量，以及樣本和樣本家長與研究者之默契程度等等之考量與限制之下，故僅就研究者所任教之幼稚園的十八名幼兒為研究對象。而且，因是採用「立意取樣」的方式，是故有幼兒個別差異與區域性的影響與限制，因此在結果上，也不宜過度推論與運用。

(二)由於本研究是採取「創造性訪談之投射技術」與「焦點團體訪談」，兩種訪談法同時搭配運用的方式進行研究。而此種訪談研究方式，較易出現有受訪者彼此之間相互影響與導引的情形產生，以及在訪談過程裡，研究者可能於不知不覺中，對受訪的幼兒做出符合研究者意思的答題引導或是訊息的提供等等的誤差孳生。此外，由於受訪者對語辭定義理解的落差限制，及個別口語表答能力之差異。是故，在整體資料內容的蒐集上，不論是深度、廣度、豐富性或完整性，皆有其限制的。

## 第二章 文獻探討

### 第一節 死亡觀念之意涵

#### 壹、死亡觀念之意義：

「觀念」為心理學名詞。廣義的指，一切由認識作用產生的意識內容的總稱。且綜合若干相同的觀念而成一共同的觀念，稱之為「概念」(何容，1994)。因而在本研究中的「死亡觀念」一詞，意指「死亡概念」之意。死亡概念是一十分複雜的概念，係由一些相當不同而又各自十分明確的「次概念」(sub - concepts)或成份(components)所組成的複雜概念(張淑美，1996)。

#### 貳、死亡觀念之內涵：

依照上述死亡觀念之意義所述，我們可以知道，形成幼兒死亡觀念的內涵成分與組成元素眾多，因而也就需要從多面向來探討。此外，不同學者之間，亦有著不同的見解與看法存在。在此分別就國內外學者的論說，做如下的闡述：

##### 一、國外部分：

Kane (1979)

他綜合了多位學者的研究，作了如下的綜合整理，認為死亡觀念應包含：

##### (1) 真實感 (Realization):

指的是，能認識、述說死亡、及死亡事件的發生，且知道死亡會發生在每一個人的身上，可以讓生命死去。

##### (2) 分離性 (Separation):

指的是，對於人死亡之後到那裡去、死後會在那裡的想法，例如在「樹上」或「泥土裡面」等。

##### (3) 不可移動性 (Immobility):

指的是，對死後還會不會再動的想法。兒童會認為死亡之人，可能無法動，或者是部份能動，也可能認為是完全可以活動的。

##### (4) 不可逆性 (Irrevocability):

指的是，死亡對兒童而言具有不可逆性(不可恢復性)，又或者

死亡只是短暫的現象，是可逆的（死後可再復活）。

（5）原因性（Causality）：

指的是，引起死亡發生的原因，是自發原因（如：心臟疾病），或者是外來的因素（如：槍殺），或是兩者共同造成的。

（6）功能停止性（Disfunction）：

指的是，對於感覺以外的身體功能的看法；兒童以為死亡之人，其身體是完全沒有功能性，又或者認為他們的身體是部分在運作，還是以為全部的身體功能皆有在運作。

（7）普遍性（Universality）：

指的是，兒童認為每一個人都會死掉，還是認為人都不會死，或者認為有些人是例外的、不會死掉的。

（8）無感覺性（Insensitivity）：

指的是，內心或感覺功能（如思考、聽覺等等）的停止；兒童認為死者是完全沒有、部分有、或是完全有感覺的。

（9）外貌（Appearance）：

指的是，對於死亡之人外表看起來的樣子，兒童認為和活著的時候是一樣的，還是不一樣的。

（10）擬人化（Personification）：

指的是，兒童把「死亡」認為是一個人或者一種東西。

以色列心理學家 Hoffman & Strauss 以三至五歲的兒童為研究對象，綜合過去有關兒童死亡概念的理論，結果發現死亡的概念主要可以分為下列五個次概念：1. 死亡的停止性（同 Kane 無機能性、不可移動性、無感覺性之意）；2. 死亡的必須性（同 Kane 普遍性）；3. 死亡的不可恢復性（同 Kane 不可逆性之意）；4. 死亡的致因性（同 Kane 原因性之意）；5. 死亡的普及性（同 Kane 普遍性）（蔡秀錦，1991）。Cruse（1980）以為死亡概念應該包含有以下三個要項：1. 不可逆性、2. 無功能性、3. 普遍性。（譯者所使用的「死亡概念」一詞，即本論文中所謂的「死亡觀念」）

二、國內部分：

1. 張淑美（1996）

在國內張淑美（1996）綜合學者們的研究，也提出對此議題的相同看法，其以為死亡觀念之意涵可從「不可逆（Irreversibility）」、「無機能性（Nonfunctionality）」、「普遍性（Universality）」、「原因性（Causality）」四點來看，其詳細定義與內容如表 2-1 所示：

表 2-1 死亡觀念之內涵

成份	內涵	相同的概念
不可逆性 (Irreversibility)	生物體一旦死亡，其肉體無法再復活。	死亡的終極性(death as final , Gartley & Bernanscon , 1967 , Florian , 1985) 死亡的永久性 (death as permane , Koocher , 1973) 3. 不可取逆性 (irrevocability, Childfrs & Wimmer , 1971; Kane , 1979 )
無機能性 (Nofunctionality)	生物體一旦死亡，所有生物機能的停止。	1. 不具功能性 (dysfunctionality, Kane , 1979; 劉惠美，民77). 2. 終止性 (cessation , Nagy1948 ;Hoffman & Strauss , 1985)
普遍性 (Universality)	凡是生物必會死亡。	1. 不可避免性 (inevitability , Boldoc , 1972; Florian , 1985 ) 2. 死亡是己身的事件 ( Personal death , Swian , 1979 )
原因性 (Causality)	導致生物發生死亡的原因，必有其「自發因素」或「外力因素」。	Florian , 1985;Hoffman & Strauss , 1985;Kane , 1977; 張淑美，民78

資料來源：張淑美 ( 1996 )，死亡學與死亡教育， P.24

參、結語：

彙整上述國內外學者的整理與歸納，可以得知，死亡觀念所包含的成分眾說紛紜，不同學者之間或因研究方向、方法、對象等等不同之限制，故看法不盡相同。然而，彼此之間其實仍是有許多共通的重點的，如：1.「死亡的不可恢復性」、2.「死亡的普遍性」、3.「死亡的無功能性」、4.「死亡的原因性」等。而本研究主要目的之一，即是想瞭解有關幼兒在死亡觀念之構築內容為何？故除了以上所述1~4點之外，另加入了「死亡的判別」（意指，當幼兒面對植物、動物、人類是否已死亡之問題時，其判斷的方法、依據）一項。以此五點，作為本研究探討有關幼兒死亡觀念內涵之依據。

## 第二節 幼兒死亡觀念之發展

壹、前言：

對於「死亡」的觀念及看法，除了存有個別差異之外，也會因不同的年齡發展階段而有所不同。而許多的研究也都顯示了：相較成人而言，幼兒其實有他們特有的死亡觀念。例如，Speece & Brent (1984) 研究兒童智力發展與死亡觀點的文獻時發現：幼兒對死亡及其意義有具體的掌握，這份掌握隨年齡逐漸擴展加深。Gesell & Ilg 根據隨意的觀察列出兒童死亡觀念之發展表，他們重要的結論是「兒童死亡觀念的主要發展在七歲前完成」（高慧芬譯，2000）。是故，探討幼兒的死亡觀念，不僅是眾多死亡相關研究領域之基礎，而且也具有其特別的意義與重要性，是不容抹滅與輕忽的。

貳、幼兒的死亡觀念

以下即為國內、外學者攸關兒童（有涉及幼兒階段者）對動物、植物及人類的死亡，他們對於該議題上的觀念之研究，其相關資料的整理：

一、國外的研究部分：

## (一) Maria Nagy

Nagy於三十年代針對三百七十八名三至十歲兒童所做的有關死亡觀的訪談研究(其中還包括了六至十歲兒童以繪畫方式表達其對死亡的看法、想法),已成為此研究領域的經典之作,並且成為日後研究者的重要參考依據,也是追隨研究者之典範,有關其研究結果如下(劉震鐘 & 鄧博仁譯,2000):

### 1. 第一階段:

五歲以前。學齡前的兒童通常不明瞭死亡是個終點,這是該階段最重要的特色,兒童依然視死亡為生命之延續 - 亦即:死亡是存活的縮小版本。死亡與離別的關係密切,某人離去代表一類的死亡,而死亡也不過是一種別離。「死亡...不過是以不同的情境繼續活著。如果某人死了,他並沒有改變什麼;而是我們的生活變了,我們再也見不到他,也不能再朝夕相處。」依此闡釋,最令兒童感到受挫折的,莫過於死亡最容易觸碰的面向:分離。

### 2. 第二階段:

五至九歲。該期最重要的特色是兒童會將死亡擬人化。雖然各年齡層的兒童都會以人物代表死亡的形象,但五到九歲的階段卻特別明顯。擬人化最常以兩種形式表現:死亡為特定個人的死亡或死亡乃一個死人(常以雄性標明其性別)。許多兒童談到:「死人」會在半夜出來遊蕩,人們看不到他,雖然在被他帶走之前會有人目睹這一幕,然而,死亡也可能是個骷髏人、天使或是馬戲團裡的小丑。

### 3. 第三階段:

九至十歲(及之後)。在Nagy的研究中,最年長的這一組兒童通常可以瞭解死亡是無可避免的一個結束,不管你多伶俐、跑得多快,都無路可逃。十歲大的兒童明瞭人人必有一死,正如一位十歲小女孩向納琪解釋的:「死亡就是我們的肉體不再能復生,就如花朵之凋謝。」

## (三) Kane (高慧芬譯,2000)

Kane曾針對三歲到十二歲的兒童在死亡觀上的變化,畫分成三個

階段：

1. 第一階段，孩子認為死亡會造成分離，死人是不会動的。
2. 第二階段，兒童對死的了解是在具體層面。
3. 第三階段，孩子對死的了解提升到抽象層面。

此外，並做了以下的結論（高慧芬譯，2000）：

- （1）三歲兒童僅些微意識到死亡的存在。
- （2）五歲兒童認識到死亡的不可改變、普及性、身體功能的喪失及因果關係。
- （3）七、八歲兒童視死亡為所有感官無法運作。
- （4）九歲到十二歲兒童開始清楚了解生者與死者之間明顯的不同。

（四）Orbach et al（高慧芬譯，2000）

Orbach et al將兒童依年齡分成三組：六到七歲；八到九歲及十到十一歲。用問卷評估他們對人的死及動物死亡的五個死亡觀念：高齡、普遍性( universality ) 終極性( finality ) 因果關係( causality ) 及不可復活。兒童依智力表現再分為高、低技能組。研究結果發現：在人的死亡方面，六到七歲兒童最難理解的是終極性，而八到九歲組最難理解因果關係。只有十到十一歲組能了解因果關係，其餘年紀小的兩組對此概念均無能力掌握，但他們對因果關係除外的四種死亡觀念則充份了解，見表2-2-1：

表2-2-1 兒童對人的死及動物死亡的五個死亡觀念

組別 死亡觀念		6~7歲	8~9歲	10~11歲
		人的死亡	因果關係	x
高齡	v		v	v
終極性	v		v	v
普遍性	v		v	v
不可復活	v		v	v
動物的死	因果關係	x	x	v
	高齡	x	x	v
	終極性	v	v	v
	普遍性	v	v	v
	不可復活	v	v	v

資料來源：Orbach et al (高慧芬譯, 2000), P.120

關於幼兒對動物的死亡觀，經 Orbach et al (高慧芬譯, 2000) 研究結果發現：「兒童對動物死亡的概念。兒童能了解人高齡死亡之事實，但卻難把高齡的觀念應用在動物身上。研究中，只有十到十一歲組的兒童才能辦到，約與因果關係的理解是同時」(譯者所使用的「死亡概念」一詞，即本論文中所謂的「死亡觀念」)。一般人認為兒童對動物死亡觀念的理解超過對人死亡觀念的理解，但研究結果卻不是如此。這似乎暗示 - 死亡觀念不是一定要從接觸動物死亡開始，然後推論到人的身上。或許我們的死亡觀念是生活的經驗滋養著，如睡眠與清醒的循環期、離別與各種恐懼，之後才把這份理解應用在動物身上。談到動物的高齡，因動物外表身體的變化沒有人類這麼明顯，因此兒童較難把高齡的死亡觀念應用在動物身上。

此外，Orbach et al (高慧芬譯, 2000) 亦針對攸關兒童死亡觀

念發展之研究，做了如下表2-2-2的綜合整理：

表2-2-2 1-12歲兒童死亡發展觀念

兒童年齡	死亡觀念發展內容
1~3歲	．幼兒對死亡一無所知，或所知非常有限。
4歲	．雖然孩子會表達死與哀傷、憂愁有關，但這個字不會牽動他們情感上的反應。 ．在這年齡，對死這個字的使用不清楚且有限。
5歲	．死亡概念比先前更具體、精確，更清楚掌握死的特性，如：人死不會動，死是生命的終點等。 ．對死的態度較偏事實，而非情感性。
6歲	．對死亡的興趣及主要了解在此時發生。 ．孩子開始對死有情感性的回應。 ．對即將死亡的親人，尤其是母親的死，特別關心。 ．對死亡原因深感好奇，如疾病、高齡、意外或他殺。 ．此外，對死亡儀式、葬禮及埋葬感興趣，孩子此時仍不認為自己會死。
7歲	．死的觀念更真實、現實更貼切，死因及葬禮仍感興趣。
8歲	．開始稍微對死後發生的事感興趣，孩子接受所有生物（包括他自己）無法避開死的這個觀念。
9歲	．孩子對死的生理過程及終點呈現更深的認識，對死的恐懼較少，情緒化反應也較少。
10歲	．孩子對死的態度是實際且一板一眼的，對死的哲學層面沒有任何興趣。
11歲	．孩子開始問與死有關的哲學及理論的一些問題，如死後會怎樣等等且熱中參與「某人死了」之類的話題。
12歲	．青少年前期的孩子有一大堆有關「來生」的問題。同樣，他也很懷疑「來生」的存在。

資料來源：Orbach et al（高慧芬譯，2000），P.118（譯者所使用的「死亡概念」一詞，即本論文中所謂的「死亡觀念」）

## (五) Wass (1995)

Wass在其「Death in the lives of children and adolescents」研究報告中，提到有關兒童死亡觀方面的發展，結果如下：

### 1. 嬰幼兒（零至二歲）階段：

對死亡沒有概念。

### 2. 學齡前兒童（二至七歲）階段：

認為死亡是具有可逆性的，且是由外來的因素所引發的，而且可以用不同的方法讓死者於死後再度復活。

### 3. 學齡兒童至青少年（七歲至十二歲）階段：

知道死亡具有不可逆性、死亡是不可避免的，且死亡也具有普遍性，並且對死亡後身體的無功能性也能夠了解。

## 二、國內的研究部分：

### (一) 劉惠美 (1988)

利用實例訪談法 (Interview About Instances) 及佐以十一張實物照片，對七十八名幼兒 (包含國小一年級生二十九名，幼稚園大班生二十七名，小班生三十一名) 進行一對一的訪談。並且以百分比及質的方式進行分析，其結果如下：

#### 1. 動物類及植物類方面：

(1) 三個年級幼兒普遍具有成熟的概念。

(2) 三個年級比較上，國小一年級生比小班及大班有較多的幼兒對動物類及植物類具有成熟的死亡觀念，小班及大班則沒有特別差異。

## 2. 人類方面：

- (1) 三個年級幼兒對人類死亡發生的原因，普遍有成熟的觀念。
- (2) 對人類死亡的不再具機能性、死亡的不可逆性、死亡的普遍性及於死後生活的認識，部分小班、大班及國小一年級幼兒已具有成熟的觀念。但部分則尚未具有成熟的觀念。
- (3) 在三個年級的比較上，國小一年級生比小班及大班有較多的幼兒具有成熟的死亡觀念。

## 參、結語：

由上述國外、國內有關幼兒死亡觀念方面的研究結果，我們可以充分的了解到，死亡觀念的發展一如兒童在其他方面的發展一樣，都是漸進式的。從一開始的毫無概念、到模糊、再到清晰，也從不成熟到達成成熟。至於死亡觀念的具有與形成時期，學者之間的看法並不太一致。大部分的學者皆以為，三歲以前的幼兒對死亡並無概念、或僅有些許概念。如上述的Barbara Kane、Wass 等。不過針對此一觀點，卻也有學者提出相反的看法。例如兒童心理學家Brent（高慧芬譯，2000）舉了他二歲兒子因裝糖水的奶瓶被丟掉，聯想到父親車子沒油，故引擎無法發動一事，因而也擔心自己會死亡為例子表示，二歲的孩子其實就有死亡觀念的存在。

又，當絕大部分孩子到達五~七歲之時，即擁有較以前更具體、更精確的死亡觀念。包括知道：人死不會再動、人死是不可復活的、死亡是終點、以及死亡是具有普遍性的，如上述的Barbra Kane、Orbach et al、劉惠美等學者。但是，也有部份學者有不同的看法，認為五歲的孩子對死亡的現象，並不認為死亡是終點。他們以為死亡是可逆的、短暫的，人死是可以復生的如上述的Maria Nagy、Wass 等人。對於上述學者們研究結果，在認知之間會有差異產生，其原因可能有著文化環背景、取樣對象、研究方法等等不同因素之存在，有所相關，故見解也會有所不同。

至於當孩子到達七歲以後，他們通常都已經可以了解到，有關於死亡的不可恢復性、死亡的終極性、死亡的普遍性、與死亡是由於外在原因所引起的等等特點，如上述的Maria Nagy、Barbra Kane、Orbach et al、劉惠美、Wass等學者。

另外Maria Nagy (1948) 還提出，五至九歲時期的孩子最重要的特色是，會將死亡「擬人化」。此一特徵，恰巧與皮亞傑 (Piaget, J. 1896-1980) 所提出，2-7歲的孩子處於表象智力階段 (杜聲鋒, 1991)，具有「泛靈觀 (animism) - 意即賦予所有東西具有『有生命』的素質 (王文科譯, 1996)」，其現象是相符合的。

### 第三節 影響幼兒死亡觀念之要因

#### 壹、前言：

心理學專家們以為，個人是一個完整的個體，人類的情緒、生理、認知及社會各領域，是相互依賴而運作的。因此，個人的家庭、經驗、環境、目標及角色等各方面都受到重視，個人現有的行為表現，可說是其生物性與其經驗統整的結果 (蘇建文, 1997)。因而，孩童對死亡及瀕死的態度受到個人生活經驗、觀念、年齡、家庭背景、生活環境及文化背景的影響 (黃天中, 2000)。另外，Crase (1980) 也認為幼兒的死亡觀念的影響要素裡，應包涵：發展階段、生活經驗、學習經驗、人格特質等等。

經由以上的闡述，我們可以了解，關於幼兒死亡觀念的影響要因的探討，應該從各個向度加以切入。故研究者即從幼兒內在環境 (生理與心理因素) 與外在環境 (社會與人文等因素) 兩大方向著手，進行相關要因之探討，與說明。

#### 貳、影響要因之說明：

##### 一、幼兒內在環境方面：

##### (一) 發展階段：

心理分析學派與皮亞傑主張階段發展觀，他們認為發展是呈階段方式來進行的。每一個發展階段行為特徵都與前一個階段不同，有新的行為、新的能力與新的思考方式出現。行為的品質上有很大的差異 (蘇建文, 1997)。而幼稚園大班的幼兒，則恰巧正處於皮亞傑的認

知發展理論中的「運思前期」(二 七歲)此一階段幼兒的思考方法具有六大特徵(王文科譯, 1996):

- (1) 具體性 (concreteness)
- (2) 不可逆性 (irreversibility)
- (3) 自我中心觀 (egocentrism)
- (4) 集中注意 (centering)
- (5) 狀態對轉變 (states versus transformations)
- (6) 直接推理 (transductive reasoning)

由以上的說明可以得知,在此階段的幼兒,其思考方式與嬰兒、青少年或成人等階段是截然不同的,是具有其特殊思考模式。故同理,對於死亡觀念的認知,當然與其在嬰兒、青少年或成人等階段時也是截然不同的。

此外,有關其在此階段之特徵認知,而造成及顯現與本研究議題相關的部分,包括了以下數點觀念:

A、人為觀:

他們認為一切現象由人或上帝(神)所製造。[對兒童來說,上帝(神)是一個力大無比的人]

B、泛靈觀 (animism):

意即賦予所有東西具有「有生命」的素質。他們相信多數東西是有生命的,與其他有機體類似,都有目標(王文科譯, 1996)

C、實在觀 (realism):

幼兒認為自己的觀點,是直接客觀的、與絕對的。對他來說,無論什麼東西,如圖畫、夢、感情,都是實在的(盧素碧, 1993)

綜合上述而言,發展階段與幼兒的死亡觀念是有其密切關聯。

Koocher 在一項重要的研究中提出了一個廣為心理學家引用的觀點：兒童的實際年齡不如其成熟度那樣重要。如果再加上發展程度的評價，它比實際年齡更能預測兒童的死亡概念之特質（劉震鐘 & 鄧博仁譯，2000）（譯者所使用的「死亡概念」一詞，即本論文中所謂的「死亡觀念」）。而 Wenestam（1985）亦持相同的看法，認為死亡觀念是會受到其所處的發展階段的不同，而有所影響。

## （二）性別：

男、女是否有別？其實，這個答案依據專家學者們的研究顯示，幼兒的發展的確存在有性別上的差異（林惠雅，1997），諸如：

- （1）男孩易因挫折而爆發負向情緒。
- （2）女孩較早會被一些物體引起害怕。
- （3）男孩較參與大肌肉活動。
- （4）男孩接受較多懲罰以及讚賞。

從上述可知，男孩較容易有大肌肉動作及負向情緒的發生。而表現在死亡觀念上亦同樣有此跡象顯示。Tamm與Granquist 即發現，在兒童的畫中，男生比女生傾向於認為死亡是暴力的（林丞增，1997）。另外，依據國內蔡秀錦（1991）的研究結果亦顯現：在死亡觀念上男、女是有別的，女性兒童死亡焦慮度高於男性兒童。但是，也有研究顯示，性別與死亡態度並無相關（徐士虹，1996）。此差異的發生，可能與研究取樣，或研究設計上的不同有關聯。不過整體而言，性別因素對幼兒在死亡觀念上，雖並非具有全面與絕對的影響力，但仍然有其一定的作用產生。

## 二、幼兒的外在環境方面：

### （一）家人對死亡的詮釋與導引：

資深悲慟處理專家Johnson（陳逸群譯，2000）認為父母有責任，也有義務教導孩子認識死亡，因為：「死亡與傷慟是生活的一部份，而且孩子不會永遠天真」。許多的研究也證明，家中談論死亡的態度與幼兒死亡觀念的發展有著密切的相關聯繫。根據國內學者（李復

惠，1987；巫珍宜，1991；黃琪璘，1991）的研究顯示：家中愈能主動公開談論死亡問題者，其俱有較低的死亡焦慮度。事實上，由於對年紀尚小的幼兒而言，父母或家人的一言一行，通常對他們的影響是非常深刻的。是以綜合而言，家人談論死亡的情形、態度，對幼兒的死亡觀念仍具有影響作用。

## （二）傳播媒體（含平面媒體）：

### （1）童書：

繪本、童話故事一直是孩童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份，也是孩子們獲得知識的管道來源之一。而且，無可避免的，許多的童話故事中也會涉及到「死亡」議題的描素與說明。Eric E. Rofes（洪瑜堅譯，1999）在對一群孩子有關死亡議題的調查研究報告中曾提到：「『糖果屋』（Hansel and Gretel）這個故事在瑪西小時候把她嚇壞了，因為她老是把這個故事與現代的都市生活聯想在一起。童話故事常常是誤導的，因為它們曲解事實，像是死人可以藉著咒語還陽，便是一例。這樣可能會使小孩子認為他們可以免於死亡。」

除了上述「糖果屋」的例子以外，繪本、童話故事裡牽涉到死亡的描繪，事實上並不少，且其中許多是我們耳熟能詳的故事。例如，賣火柴的女孩一書中對有關天堂的描繪；白雪公主故事裡，公主因王子的一吻，而能死而復生；大野狼與七隻小羊故事裡，小羊的死裡逃生；以及人魚公主故事中，公主最後死後化為泡沫等等故事，都對死亡做了一定的詮釋與定義。而這些對死亡的詮釋與定義，即常常在不知不覺中，對幼兒死亡觀念的建構產生了相當程度的影響。

### （2）電視（含影片）：

有人曾戲稱，電視是另一個「嫗姆」。由此話即可了解，電視對孩子生活中的影響有多大。美國，波士頓兒童醫院兒童發展中心創辦人Berry（楊婷舒譯，1995）指出：「孩子從電視經驗中所學習的世界與建立的價值觀，絕對遠多過於來自家庭或社區的經驗。」而且，現代的兒童受到「死亡」的疲勞轟炸，死亡這件事早已泛濫於電視、電影、報紙上的災難新聞及廣告看板中（陳芳智譯，1999）。Wenestam（1982）以為：電視對兒童死亡概念有很大的影響，且電視帶給兒童有死亡是暴力所致的印象。

而依據國內蔡秀錦（1991）的研究結果也指出：電視節目中的死亡事件對學童有很大的影響，有五分之三以上的學童認為其死亡知識的主要來源是電視（影），也有五分之三以上的學童認為令人不安的死亡事件是出現在新聞報導中，而新聞報導中的死亡事件多屬意外災難或謀殺事件，對學童的死亡概念成熟不無影響（譯者所使用的「死亡概念」一詞，即本論文中所謂的「死亡觀念」）。林丞增（1997）亦在其研究中提到：電視媒體與兒童讀物對兒童認知的影響更明顯。另外，徐士虹（1996）的研究亦顯示：國中生認為媒體傳播相關死亡節目，以新聞、連續劇及靈異節目最常見。根據訪談資料分析，國中生最常接觸電視，當電視播製暴力死亡、意外死亡、鬼怪與靈異的死亡內容，會影響國中生對死亡的態度。

綜合以上學者的種種研究與論述，可以了解到：傳播媒體（無論是電視、電影或童書、繪本等）對於幼兒的死亡觀念的建構，都是有著深刻影響。

### （三）父母的宗教信仰（含文化背景）：

「兒童的第一個學校就是家庭，第一個老師就是父母」，這句話主要在強調兒童的第一個學習場所是在家庭裡進行的，而家庭中影響兒童最深遠的莫過於父母，或替代父母角色功能的其他重要他人；其影響是全面性的，包括了生活作息、語言、價值觀等等，也包含了對死亡的態度與因應（林慧珍，2000）。由此可知，雖然幼兒自身並不一定具有強烈的個人宗教信仰與主張，但卻常常會間接的受到父母宗教信仰的影響。故，父母來自宗教信仰因素而形成的死亡觀念，也就會在潛移默化之中，對幼兒的死亡觀念產生影響作用。而且，許多的研究亦顯示，宗教信仰對死亡觀念、態度有其一定的影響作用。

根據國外學者Strambrook and Parker（1987）的研究指出，在宗教環境下長大的兒童，宗教對其死亡觀念的發展亦扮演著一定的影響角色。此外，依據國內蔡秀錦（1991）的研究結果亦顯示：父母親宗教信仰對雲林縣學童的死亡概念有顯著的影響。而林丞增（1997）的研究亦指出：兒童在「形而上的死亡概念」受宗教信仰與文化的影響，不同宗教信仰的兒童對死亡、死後都有不同的信念。傳統的民間信仰更是對於宗教虔誠度不高的兒童有很大的影響。

同樣的，文化背景因素的不同，也是具有著相類似的影響作用，也會以相似的模式，對死亡觀念的建構，產生不同程度的影響。

Wenestam (1985) 即認為，社會文化的確會對兒童的死亡觀念產生影響。

#### (四) 親身接觸死亡的經驗：

生活中會遇到不同的事、不同的人，並產生錯綜複雜的互動，這些都是輸入資訊處理中心的原料，而輸出的則是我們感受得到的行為與態度。對兒童而言，在生活當中曾經歷親人死亡的經驗，大都會對他們造成深刻的影響（林慧珍，2000）。Kane 發現，對三至六歲的幼兒而言，具有死亡經驗者，擁有較成熟的死亡觀念。Maria Nagy 的研究顯示死亡經驗提供六歲以下的孩子較清楚的死亡觀點，那些有過死亡經驗的理解遠超過認知理論所預測的。Speece 研究一到三歲的幼兒，發現一半的受試者有死亡的相關經驗，如親人的死亡等。幼兒對這些經驗是清楚明白的（高慧芬譯，2000）。

其次，依據國內蔡秀錦（1991）的研究指出：有動植物死亡經驗的學童，有較成熟的死亡概念。而陳瑞珠（1994）的研究報告亦顯出：有深刻死亡經驗的學生，比無死亡經驗的學生有較高的死亡接受度。另外林蒸增（1997）的研究也發現：接觸過死去的親人，兒童更能內化一些他知道或學習的概念。但也有研究者有相反的結果報告，依徐士虹（1997）的研究結論：部分國中生有接觸死亡經驗，接觸對象以曾祖父、曾祖母等其他親族長輩為主；接觸的感受無特別感覺。此或許與接觸死亡經驗當時，大都因為年紀小或情感不深厚，有著相關聯。Stambrook & Parker（1987）曾針對類似此種研究差異產生的原因，做一番探討與解讀，以為差異存在的可能因素，包括有：每個研究對象的死亡經驗不相同（昆蟲、寵物、親戚、及父母親等），且研究對象的年齡也不完全相似，故對結果會產生不同的影響。

#### 參、結語：

總結上述各項影響幼兒死亡觀念的因素，我們可以了解到，除了性別一項是天生的且不易更改之外，其他各項因素都是因著時空的流轉，隨時隨地不斷地質變與量變。其實，孩子原本就是隨著發展階段的推進，及成熟度的增加，以及在過程中，與外界攸關死亡的人、事、物不斷的興起發酵與醞釀作用，而相互發生關係。並且也因著內心狀態的改變，撞擊出了一套屬於幼兒此一階段，個別特有的死亡觀念。

## 第四節 死後世界觀念之意涵

### 壹、前言：

二十一世紀的台灣處在資訊瞬息萬變的時代，不斷的電子化、科技化，且以倍速在改變。然而，唯獨在面對「死亡」這件事，似乎進步有限，仍多少要遵循傳統的儀節、尊重家族集體的風俗，要接受禮俗及其後的信仰體系。其中都涉及宗教學所要解決的基本問題，諸如魂與魄、神與鬼，此界與彼界等（李豐楙，2000）。對於這些議題（魂與魄、神與鬼，此界與彼界），總括而言，其實都牽涉到對死後世界的觀念與看法。關於死後世界之說，不論古、今、中、外，一直都是個充滿爭議的課題。

下面我們將就這些與死後世界相關聯的議題，逐項的加以敘述與說明，並且也將論述幼兒對死後世界議題的想法及看法，以及其所受之影響。

### 貳、關於死後世界：

在大多數人的印象中，台灣是一個信仰相當普遍又發達的地方；然而，若認真來論，絕大多數台灣人的信仰，都是用自己認可或者習慣的方式去膜拜，經常是有什麼需要，再去膜拜什麼樣的神靈。也因此，大多數台灣人傳統的信仰，都被歸類為民間信仰。民間信仰中，人、鬼、神同在的空間概念，這個概念使得人鬼之間的距離非常接近，甚至只在一線之間，人們對於鬼靈，也有更大的創造跟解釋權。在台灣人的心目中，鬼所扮演的，經常是相當重要的角色（劉還月，2000）。

而在中國較早與靈魂有關的理論，是與「魂」、「魄」兩字相關的。當一個人自然死亡時，他的魂會到天上，但他的魄則回歸到塵世；但若一個人不自然猝死之時，他的魂魄就會逗留人世間，並造成危害。在傳統民間的觀念裏，一般人相信我們四周遍布著許多靈魂，這些靈魂並非只在觀念上存在，而是實際的存在。至於基督教與天主教則相信人只有一個靈魂，並無輪迴與轉世的說法。基督教的靈魂觀來自於救贖主 - 耶穌基督，強調信者可以得到永遠的生命（呂一中，1996）。

關於基督教義中，對天堂與地獄的說法，以為：死人的靈魂，聚在陰間（Hades），有信心的靈魂待遇好，沒信心的靈魂待遇壞，在末日最後的審判後，他們才分赴天堂或地獄（康來昌，1996）。而中國人的天堂與地獄觀念，主要來自於佛教的說法。佛教毫不懷疑天堂與地獄的存在，只要不出生死的界限，天堂、地獄，人人都有經驗的可能（聖嚴法師，2000）。

### 參、幼兒與死後世界觀念：

以上所談論的「死後世界」觀念，對幼兒而言，他們經由父母、親人的說明、教導，或者來自週遭其他的媒介管道，甚或是日常生活中的部分呈現，吸收了這些相關的思想與看法，且內化成為他們特有的死後世界觀念，並對其各方面的行為發生作用。如同Kosky引述一個八歲男孩的話，他說他已經知道活著是什麼樣子了，現在他只想要「去看看天堂是什們樣子」（高慧芬譯，2000）。Eric E. Rofes（洪瑜堅譯，1999）亦曾提到，許多孩子對死去的父母死後到哪兒去有不同的看法。有些認為父母親去了天堂。而當屍體在葬儀社供人瞻仰的時候，屍體並沒有什麼意義，因為真正的靈魂已到某個不知名的地方。

在Nagy的研究報告中也提及，屬於Piaget認知發展理論中的前運思期的孩子，認為死亡是從一種存在方式轉換成另一種，如：死掉的人變成天使（王純琪，1999）。1971年，Shneilman的研究中，證明兒童期對死亡的概念，是相信死後有來生，且有天堂及地獄的存在（黃天中，2000）。另外，國內的研究亦指出，兒童認為有死後世界的存在，並且對死後世界仍以二元論的分法解釋天堂與地獄的存在（林烝增，1997）。

至於，有關於影響孩子死後世界觀念建構的因子，此與本章第三節中所提及的各個影響要因，其實都存在有相關性。例如，孩子之所以會對「天使」一詞產生印像，這與「天使」一詞不時會出現於兒童讀物之中，尤其是在卡通影片中還會有天使影像活生生逼真的顯現，有著密切的關係。是以，對於天使的一切觀念、想法，也就在不知不覺中，烙印在孩子的腦海裡了。而父母因著個人宗教信仰或傳統信仰的生死觀，也會直接將較多「形而上的死亡概念」（如指，死後另有世界、靈魂跑上跑下、死會被鬼差帶走等）直接移植與兒童（林烝增，1997）。

#### 肆、結語：

其實，對於死後世界的各種說法與描繪，由於科學的論證方法有其限度以及盲點的存在，故無法以非常客觀的方法得證出結論，故在信與不信之間也就因人而異。但是，科學無法證實之事，並不代表，它就是錯誤的。其實，即使眼見也不能完全為憑，同理，看不到，也不代表就不存在。更何況，仍有許多的人從不同的自身體驗之中告知我們，輪迴與轉世的奧妙及存在。西藏的活佛轉世之說，即為人們所熟知的例證之一。總之，當人們在面臨死亡之際，對於即將面對的「未知」，若能藉由信仰的認同，於心中產生從何而來、將往何處的信念，或能助其更加坦然面對死亡，降低死亡恐懼之外，對於賦予此生之意義也會產生更積極與正面的影響。

### 第三章 研究方法與運作

#### 第一節 質性研究方法

##### 壹、質性研究方法的意義：

此次研究，採用的是質性研究方法 - 質化方法 (qualitative research)。質化研究最久遠的傳統來自於人類學，它起源於十九世紀晚期非西方人種與文化的民族誌。到了二十世紀晚期，受社會科學與人文主義的影響，質化研究已經發展出一系列的不同方法 (王金永等譯，2000)。質化研究，乃指任何不是經由統計程序或其他量化手續而產生研究結果的方法。它可以是對人的生活、人們的故事、行為，以及組織運作、社會運動或人際關係的研究 (徐宗國譯，1997)。

然而，「質性研究」除了在社會科學發展史上自有其舉足輕重的貢獻外，其本身已經經過多次知識論上的演變，從單純的「現象探索」到「理論建構」的重頭戲，在演變至科學知識體系的省思和批判，並將研究納入實踐行動層次。大致而言，「質性研究」只是一種相對於「量化研究」的歸類，其發展已遍佈各社會科學學門，且仍在快速發展中。但是在質性研究的領域中，其科學哲學的基礎和方法論卻不是單一體系。不同的質性研究方法，有著不同的傳統，被不同學術領域採用 (胡慧幼，1999)。

而本研究所運用與牽涉的研究範疇與學術傳統部份，包含了如下兩者 (胡慧幼，1999)：

現象學 (phenomenology)：旨在了解一個人在其「生命世界」(life world) 的生活經驗 (life experince) 及意圖 (intention)。為了達到此宗旨，研究者必須框出並移出 (bracket) 自己的先見 (preperception) 以進入受訪者的生命世界和其「自我」的經驗解釋，並以言辭的描述來呈現此經驗。此派創始人為Edmund Husserl。

詮釋學 ( hermeneutics ) : 此研究主旨除了解「現象學」關注的生活經驗及其解釋外，在進一層了解其政治、歷史及社會文化的情境脈絡，以及這些經驗解釋在行動、實踐層面的表達。

## 貳、適合質化研究的理由：

雖然在研究的領域之中，質化研究與量化研究皆各自占有一席之地、各有不同的立場與方向。然而在某些情境狀態之下，是適合選擇質化研究的，Deborah K. Padgett ( 王金永等譯，2000 ) 曾做過以下的揭露：

### 一、你想要探索一項少有人知的主題。

這些主題不必是全新、未被研究過的，重要的是我們所知太少，希望能更深入的了解。

### 二、你所探討的是敏感與深度情緒的主題。

對於社會禁忌行為有興趣的研究者來說，質化方法可能是唯一可行的辦法。

### 三、你希望從當地人觀點捕捉「活生生的經驗」( living experience )，並且從中創造意義。

它要捕捉受訪者的觀點，而非試圖由「客觀」局外人的觀點作表面意義的解釋。

### 四、你希望揭開方案的「黑箱」。

質化研究已被證實適合進行結果的研究。

### 五、你是一位量化研究者，並面臨資料蒐集或是解釋發現的僵局。

### 六、你正尋求行動與研究的結合。

## 參、本研究採用質化方法的理由：

應照、比對上述所揭露的六大理由，研究者以此來說明本次研究採取質化方法的原因：

### 一、乃少有人知的主題：

首先，有關「幼稚園大班幼兒死亡觀念」此一議題的相關、類似

研究，國外的研究也許為數不少。至於國內在「死亡」議題上面的研究，近年來亦有長足的進步，但是真正以幼兒為研究對象而做的研究，則寥寥可數。在國內劉惠美（1988）曾針對幼兒以實例訪談方法做過相關研究。故，關於「幼稚園大班幼兒死亡觀念」此一議題，雖然不是全新的領域，但卻是所知有限，故有必要深入投注研究了解。而採用質化方法，即符合此一目的。

## 二、屬敏感的議題：

「死亡」此一主題，原本就是一個較特殊的議題。對國人而言，從民間針對「死亡」相關事件而產生的忌諱多如牛毛，可知，「死亡」這一議題不只是一個令大部分人深覺避諱的話題，更具有高度的敏感性與深度的情緒性。尤其是在與幼兒討論時，更是如此，深恐稍有一個閃失，就會引起不良的反應及結果。因此，也就不太適合採取標準化，封閉式的問卷調查。故改以質化方法來研究是較合宜的一個途徑。

## 三、為捕捉當地人想法：

目前有關幼兒死亡觀念資料的引用，大都來自國外的研究。我們並不是否定國外研究結果及價值，但觀念的建立，畢竟深深受到文化、國情的影響，是故建立起本土化的「幼兒死亡觀念」資料庫，是有其必要的。

## 四、補量化研究之不足：

國內在攸關死亡議題的研究上，仍有不少是採以量化研究方式，質化的研究相對而言仍是較少的。故本研究採以質化方法，企圖彌補量化研究發現之不足。

## 五、其他：

此外，幼兒的認知發展，以及不同幼兒之間，皆會受到不同的外在經驗與環境影響，而產生自身特有的認知觀念，因此透過質化的方式是最能夠深入得知與了解。

## 肆、結語：

在質化方法上Anselm & Juliet亦提及：「適用於揭露並解釋一些表面之下鮮為人知的現象，對於一些人盡皆知的事也能採取新鮮又具創意的切入點，而且，對於量化方法所無法鋪陳的一些細緻複雜情況倒也頗為得心應手」（張金永等譯，2000）。因此，藉由質的研究方法，以觀察、訪談、圖畫分析、暨有文件資料分析等方式，來了解幼

兒對「死亡」的認識、感覺及觀念，才是我們的終極目標。誠如Deborah K. Padgett（張金永等譯，2000）所說的：「作質化研究的主要理由一直都是：「對知識與了解的渴望」。總之，基於前述的種種理由及原因，研究者以為，本次的研究主題適宜採用質化方法進行研究。

## 第二節 抽樣方法與研究對象

### 壹、抽樣策略：

由於時間、人力、物力及其他非內在因素的限制與影響，故抽樣策略相當的重要。

#### 一、質化研究抽樣特色：

質化方法的取樣，相對於量化方法而言，具有以下明顯的特色（王金永等譯，2000）：

（一）比起量化研究的數學機率和概化，質化研究就更為彈性與深入，我們可以形容，量化研究是廣而不深，而質化研究則是深而不廣。

（二）與量化研究的抽樣方法比起來，質化研究的樣本數顯得更少，也更不隨機。

（三）量化研究試圖以樣本推估母群，而質化研究則以俱深入而豐富的訊息為主，而不是考慮代表性的問題。

#### 二、立意抽樣（Purposeful Sampling）：

##### （一）意義：

是由研究者對母體特性之了解，選擇一些個案作研究。它是一種調查者選擇他認為對總體有代表性單位的非隨機抽樣方法（葉至誠 & 葉立誠，1999）。又Michael Quinn Patton（吳芝儀 & 李奉儒，1995）則認為：「立意抽樣之邏輯和效力，在於選擇豐富之個案（information-rich cases）作深度的研究。資訊豐富之個案，是指這些樣本中含有大量對研究目的至關重要問題的資訊。」

##### （二）本研究採用綜合或混合立意抽樣的原由：

抽樣方法之選擇，應適合於研究之目的、現有的資源、所提的問題以及所面臨的限制（吳芝儀 & 李奉儒譯，1995）。而綜合或混合立

意抽樣方法即是從十六種立意取樣法中，選取若干方法加以組合，故具有符合以上要求之特色與優點。而基於不同向度的考量，本研究在綜合或混合立意抽樣中，主要包括了以下數種抽樣方法：

#### 1、深度抽樣 (Intensity sampling)：

是由那些對研究現象表現出充分（但不極端）興趣的資訊豐富個案所構成的。使用深度抽樣則是尋求可以典型或充分地代表研究現象之個案，而非異常之個案（吳芝儀 & 李奉儒譯，1995）。因此，本研究在取樣時即排除非自願參與者，及平均發展較落後者。

#### 2、同質性抽樣 (Homogeneous samples)：

集中、減少變異，簡化分析，便利團體訪談。這樣做之目的是對一些特殊的組群做深入（吳芝儀 & 李奉儒譯，1995）。故，本研究於焦點團體訪談時，即以此為選擇參考。

#### 3、標準抽樣 (Criterion sampling)：

標準抽樣的方法，是檢查和研究一切符合預先決定的重要性標準之個案（吳芝儀 & 李奉儒譯，1995）。在本研究中的樣本，即皆須符合北縣政府所訂幼稚園大班幼兒的年齡等條件。

#### 4、立意隨機抽樣 (Purposeful random sampling)：

選擇小量之樣本做深度的質的研究，並不自然意味著抽樣不能是隨機的。對許多人來說，即使樣本不大，隨機抽樣也會大大地增加結果之信度（吳芝儀 & 李奉儒譯，1995）。故本研究基於人力、時間之考量，亦運用了此一方法。

### （三）結語：

為了獲得有用，且豐富的資訊，也基於各不同研究階段的需求，故在取樣上，研究者認為有必要採取如上述之各項方法。

## 貳、抽樣對象：

### 一、母群體之選擇：

由於質化方法講求的是「長期性投入」、「互信關係的建立」及「研究者與研究對象間的需要相對較頻繁、密切的接觸」，以及基於研究倫理之故，於告知後，「同意研究」與「配合度」之考量。故選擇研究者任教之台北縣某國小附設公立幼稚園學生，做為本研究之母

群體。

## 二、抽樣過程：

(一) 首先徵得校方主管的同意，以及園方的了解與配合。

(二) 接著依照台北縣政府教育局，幼稚園新生入園簡章所訂之大班生入園資格為標準，初步於母群體六十名幼兒之中篩選，共計有三十名幼兒符合標準。

(三) 接著由擇定的三十名樣本中，先以其初入園時，依據「零歲至六歲兒童發展篩檢量表」(黃惠玲，2000)所做的評量結果，排除掉篩檢表中第一、二、五項(語言與溝通發展、社會人格發展、知覺與認知發展)中，有任一項低於該年齡應有之標準者。經統計結果，此部份共計有二位幼兒遭到排除。

(四) 由於本研究「訪談」所佔的比例甚重，為了取得豐富的資料，於是再次從剩餘的二十八名樣本中，商請樣本的帶班導師(亦是本研究的「協同研究者」)，針對「口語表達」能力進行評估，經共同討論與意見交換之後，又再度排除了一名口語表達能力較弱者。

(五) 最後，由於考量到研究所需之物力、人力及時間等之限制，故再以「隨機取樣」方式，將二十七位樣本，先依性別分成男(計有十二名)女(計有十五名)二組，並將各組樣本編上一十二(十五)的序號，接著以抽籤方式，各組分別抽出九名樣本。因此，初步確定由此十八名幼兒(資料詳見，表3-2：研究對象之基本資料)參與本研究活動。

## 三、告知後結果：

(一) 告知的運作方式：

基於研究對象於法律上屬於「無行為能力者」以及「研究倫理」的考量，故發予十八位選定參與研究之幼兒的家長們，各一份「同意書」(見附錄一)，其內容包括：本研究主旨說明、同意其子女配合參與研究之簽署書，以及針對攸關本研究範圍所設計的家長問卷調查表，以做為本研究的輔助參考之用。此外，為提高問卷的回收率，以及對參與家長的感謝之意，也隨「同意書」一併贈予禮物一份，並委託樣本的導師配合親自交予家長們。

(二) 回收結果：

於同意書發回之隔日起，陸陸續續於九日內回收完畢。在「家長問卷調查」部份，全數填寫回收，且大都填寫完全，只有一份填寫較不完整（經由研究者的溝通、了解後，於二日內補填完畢）。至於同意參與研究的簽署書，則共計有十六位樣本的家長同意其幼兒配合參與本研究，另有二名幼兒的家長基於自身觀念、立場等考慮，因故（理由詳列於第四章）無法同意其子女配合參與本研究之進行。

（三）抽樣結果：

因此，最後實際參與本研究的幼兒，男生有七名、女生有九名，共計十六名。

表3-2 研究對象之基本資料

項目代號	性別	出生年月	幼兒健康情形	親身接觸死亡經驗	幼兒觀看電視時間	家中談論死亡情形	父親宗教信仰（虔誠度）	母親宗教信仰（虔誠度）	父母對死後世界存有看法	家庭型態
N1	男	84.8	佳	無	1hr 內	不主動談論	道教（高）	民間信仰（高）	相信	小家庭
N2	男	84.6	佳	無	1hr 內	不主動談論	民間信仰（普通）	民間信仰（普通）	半信半疑	折衷家庭
A1	女	84.2	佳	有孀婆、狗	3-4hr	會主動談論	佛教（普通）	佛教（普通）	半信半疑	折衷家庭
A2	女	84.3	佳	有祖父	1hr 內	會主動談論	無	無	不相信	小家庭
A3	女	83.12	佳	有曾祖父、伯父、弟	4hr 以上	會主動談論	民間信仰（普通）	民間信仰（普通）	相信	小家庭

項目代號	性別	出生年月	幼兒健康情形	親身接觸死亡經驗	幼兒觀看電視時間	家中談論死亡情形	父親宗教信仰(虔誠度)	母親宗教信仰(虔誠度)	父母對死後世界存有看法	家庭型態
				弟、狗						
A4	女	84.5	佳	有小昆蟲	4hr 以上	不主動談論	民間信仰(普通)	民間信仰(普通)	半信半疑	小家庭
A5	女	84.8	佳	有祖父	4hr 以上	家中不談論	佛教(普通)	佛教(普通)	半信半疑	折衷家庭
B1	女	84.2	佳	無	1-2hr	會主動談論	民間信仰(普通)	民間信仰(普通)	半信半疑	折衷家庭
B2	女	84.5	佳	無	4hr 以上	不主動談論	民間信仰(普通)	民間信仰(普通)	半信半疑	折衷家庭
B3	女	84.4	佳	無	3-4hr	會主動談論	佛教(普通)	佛教(普通)	相信	折衷家庭
B4	女	83.12	佳	無	1-2hr	家中不談論	民間信仰(普通)	民間信仰(普通)	半信半疑	折衷家庭
C1	男	84.6	佳	有曾祖父	1-2hr	不主動談論	民間信仰(普通)	民間信仰(普通)	半信半疑	折衷家庭
C2	男	84.7	佳	有祖父、祖母、	1-2hr	會主動談論	民間信仰(高)	民間信仰(高)	相信	小家庭

項目代號	性別	出生年月	幼兒健康情形	親身接觸死亡經驗	幼兒觀看電視時間	家中談論死亡情形	父親宗教信仰(虔誠度)	母親宗教信仰(虔誠度)	父母對死後世界存有看法	家庭型態
				雞						
C3	男	83.11	佳	有嬸婆	1-2hr	不主動談論	佛教(普通)	佛教(普通)	半信半疑	小家庭
C4	男	84.6	佳	有外公	1-2hr	會主動談論	佛教(高)	佛教(高)	相信	小家庭
D1	男	84.11	佳	有外公	1hr 內	會主動談論	基督教(高)	基督教(高)	相信	小家庭
D2	男	84.3	佳	有祖父	1hr 內	會主動談論	無	無	不相信	小家庭
D3	男	84.5	佳	有表姑、伯父	3-4hr	不主動談論	佛教(普通)	佛教(普通)	半信半疑	折衷家庭

### 第三節 資料的蒐集

#### 壹、蒐集資料的方法：

##### 一、前言：

本研究因採質化方法，故在資料的蒐集上除採用Deborah K. Padgett (王金永等譯，2000)所提：「在質化研究中資料蒐集的基本方式：1. 觀察(對受訪者、研究場域及對自己) 2. 訪談 3. 文獻或檔案回顧。」除上述三者之方式外，由於研究對象為年齡尚小的幼稚園大班幼兒，故另外再加上「繪畫心理分析」方法(范瓊方，1999)，進行更多的資料蒐集。而上述所提及的「訪談」方式之中，基於整體研

究資料蒐集之效率考量，除了一般常用的一對一個別深度訪談方式以外，也採用了創造性訪談投射技術搭配焦點團體訪談的方法，且兩種方法同時相互搭配運用，以達豐富資料的蒐集。

總之，上述所運用的各項方法，除了彼此之間，具有相互配合的加乘效果之外，也具有互助、互補的作用。因而，可以產生更為豐富與準確的資料蒐集，進而有助於研究價值的提升。

## 二、質的訪談：

### (一) 概論：

#### 1、意義（葉至誠 & 葉立誠，2000）：

經由預先的題目規劃，以深入訪談的方式俾獲取必要資料，經記錄、整理、分析、比較，以達到對該研究主題的研究成果。所涉及的題目，可包括：1.事實問題 2.意見問題 3.信仰問題 4.情感問題 5.因果問題 6.行為標準問題等方面。目的在於使回答者有較大的自由答覆。其優點在於能蒐集到回答者對調查問題的感情、態度及價值判斷。亦可使受訪人在毫不受限制下，充分與詳細的報告事件或表達意見。是有關個人內在經驗的問題，而不是表面或皮毛的問題。

#### 2、特點（葉至誠 & 葉立誠，2000）：

##### (1) 具有雙向性特點：

可使訪談雙方均有明確的參與感。一方面訪問者根據被訪問者的面部表情和心理狀態等進行提問，另一方面被訪問者根據訪問者的身分、語氣等回答問題。

##### (2) 具有靈活性特點：

可以突破時間和空間的限制。對於一些新發現的問題，尤其是那些爭議比較大的問題，訪談調查可迂迴地進行提問。當被訪問者表現出對某一問題的誤解時，訪問者可以針對情況重複提問，或對某些要求作說明。

#### 3、種類 - 從不同角度可作不同分類（葉至誠 & 葉立誠，2000）：

(1) 從訪談調查者與被調查者接觸方式的角度，可分為：走出去方式、走進來方式及相約方式。

(2) 從訪談雙方人數的角度，可分為：一個調查者與一個被調查者進行訪談、多人調查與一個被調查者進行訪談、一個調查者與多個被

調查者進行訪談。

(3) 從訪談中為提問作準備的情況，可分：標準化訪談（標準化開放式訪談）半標準化訪談（訪談導引法）非標準化訪談（非正式會話訪談）。另外還有「封閉式、固定反應的訪談」。

訪談的目的，係去發現存在於其他人心中的是什麼？訪談的目的乃允許我們進入到其他人的觀照之中。質的訪談始於這樣的假定，即他人的觀照是有意義的、可知的，以及能使之顯明的。質的訪談之基本原則，乃提供一個架構，在其間，反應者可以他們自己的語彙盡情表達他們自己的瞭解（吳芝儀 & 李奉儒譯，1995）。現將本研究之中所運用到的質的訪談：1. 創造性訪談投射技術搭配焦點團體訪談（計三輪，共十二次）2. 個別深度訪談（計三輪，約二十三次），其重要內容說明如下：

## 1、創造性訪談法之投射技術（projection techniques）：

### （1）意涵：

創造性訪談法所涵蓋的範圍非常廣泛，而其中的「投射技術」一法，被廣泛應用於心理評估，以從人們蒐集資料。最知名的投射測驗，也許是「羅夏克」（Rorschach），其一般原則是讓人們對某些事來作反應，而非對問題反應。這些刺激可能是墨漬、畫像、一個抽象的東西、影片、故事、漫畫，或任何有關聯的東西。這方法在訪談兒童時特別有效（吳芝儀 & 李奉儒譯，1995）。

### （2）本研究採用的理由：

由於大部份的幼兒對於「說故事或是戲劇的演出」總是保有著高度的興趣，且藉由「看」、「聽」、「說」的過程中，幼兒亦可產生共鳴的作用或者是激盪出潛在與新的想法，而觀看「圖片」也同樣具有異曲同工之妙。故此法在與陽春式的訪問者與受訪者之間純粹的口頭問與答方式兩相比較之後，會發現「投射技術」法，更能抓住幼兒的注意力、啟發幼兒的聯想力，以及經由幼兒自身不同的認知與經歷，表現出不同的觀察結果。

因此，對於資料蒐集上不論是深度與廣度上都有明顯的助益。至於本次研究的資料蒐集上，共利用了一則故事，一齣手偶戲及無文字圖畫書、二張圖片和一株枯萎的小草，搭配進行。以利資料的蒐集。

## 2、焦點團體訪談：

### (1) 源起與意涵：

焦點團體，是社會科學中最廣為使用的研究工具之一。原本叫做集中訪談 ( focussed interviews )，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此技巧開始盛行，直到現在仍為社會科學工具之一。集中團體訪談 ( 焦點團體訪談 ) 起源於 1941 年哥倫比亞大學的廣播研究處，Paul Lazarsfeld 邀請 Robert Merton 協助評估聽眾對廣播節目的反應。在此節目結束時，聽眾被要求針對其所記錄的正向、負向事件來討論這些反應的理由，因此開始了焦點團體訪談 ( 歐素汝譯，2000 )。

焦點團體的古典著作 - 焦點訪談 ( The Focused Interview )，乃 Robert K. Merton 及其同事於一九五六年所寫成。焦點團體訪談，事實上即是一項訪談，而非討論。參與者是相對上同質性的團體，被要求對訪談者所提出的問題作反應。參與者必須聽到彼此的反應，而且當他們聽到他人的說法時，須在他們原始的反應之外，提出額外的評論。團體不必達成任何一致性的意見，人們亦不必表示反對 ( 吳芝儀 & 李奉儒譯，1995 )。同時，典型的焦點團體訪談，有一位團體領導者提出開放式的問題，但是回答的深入與結構會隨著話題的深淺而不同 ( 王金永等譯，2000 )。

### (2) 優點與限制：

Michael Quinn Patton ( 吳芝儀 & 李奉儒譯，1995 ) 曾提及焦點團體訪談具有以下幾個優點及限制：

#### A、優點部份：

- (A) 具有高度效率的質的資料蒐集技術。
- (B) 對資料蒐集提供一些品質控制，因為參與者傾向於為彼此提供檢驗和平衡，以祛除不實的或極端的看法。
- (C) 對參與者而言，焦點團體是非常有趣的。

有關上述 A. 點部份，Deborah K. Padgett ( 王金永等譯，2000 ) 亦做過相似的說明：焦點團體訪談為質化研究帶來許多的好處，包含節省時間與資源，透過團體的形式刺激，引發個人提供更豐富的質化資料。

#### B、限制部份：

- (A) 在許多人作反應的情況下，對任何問題的反應時間量，將明顯地增加，以至可提問的問題數即有所限制。

(B) 知道如何管理訪談，頗為重要，以使其不受制於一或兩人而已，且使非高度語言傾向的參與者也能分享他們的看法。

(C) 由於要一邊促進討論，可能很難作札記。

(D) 非預期的多樣性，總是會發生於焦點團體中，尤其是參與者彼此熟悉的場合，衝突可能會突顯出來。

此外，Deborah K. Padgett (王金永等譯，2000) 亦有提出有關焦點團體訪談的限制：

(A) 較適合用來了解看法或意見，非個別性的故事。

(B) 需要許多的耐心與技巧。

(C) 後勤工作 (logistics) 想要在人們繁忙的行程表中挪出共同時間，找到一處舒適的地方碰面、聚會，也是件不容易的事。

C、本研究所採行的避「限」措施：

雖然焦點團體訪談有其諸多限制，但這些預期的缺憾也未必皆會發生，是可以技巧性「避開」的。例如，本研究所採取的「避開」策略，包括有：

(A) 團體人數的掌控：

依據 Krueger (1994) 的看法，最適當的團體人數是 7 到 10 人。而 Michael Quinn Patton (吳芝儀 & 李奉儒譯，1995) 則指出：典型上，團體是 6 至 8 個人，參與歷時一個半至二個小時的訪談。但是，在考量到幼兒的等待回答的忍耐力及自我克制能力皆較弱的情況之下，為避免產生搶話說與發表的次數過少之情形發生，以及可能會因久候而造成不耐等副作用產生，故乃降低人數在 3 5 名左右。而且整個訪談過程所花費的時間，亦可控制在 60 分鐘上下。關於此點 David W. Stewart (歐素汝譯，2000) 也認為：年幼的兒童注意力集中的時間特別短暫，所以訪談需要縮短。

(B) 為不使訪談產生由某一、二位幼兒主導的不良情況，研究者於訪談進行前，即事先加以價值澄清及說明：

a. 告知每個小朋友的回答都很重要的，沒有誰說的都是對的或是錯的。所以也不應該取笑別人的答案。

b. 表明研究者想聽到的是每個小朋友自己的想法及回答，所以答案可以是不一樣，但是如果答案真的和別人相同，也沒有關係。

- (C) 除此以外，原則上發言的先後次序由幼兒以自願式舉手發言為主，並儘量讓每位幼兒都能先後一一輪流發表。對於較不主動發言者，則多以口頭鼓勵及點名指定其發表方式，促使其回答。
- (D) 除研究者自身外，並另與一位協同觀察者，共同搭配進行訪談。如此，即可以免除只有一名研究者而造成手忙腳亂及較無法事事周延考慮的情形發生。
- (E) 由於研究者與協同研究者本身經歷皆有七年以上從事幼教工作的經驗，因此在團體討論的帶領方法、技巧、情境控制能力上皆有一定的水準。
- (F) 在集合幼兒共同討論的時間選擇上，的確是有著多重限制。最後，此一問題在經由園裡全體教師的配合之下，順利的獲得解決，並決定在最不影響正課的時段實施（約為上課日的 12：20-13：40 左右）

## (二) 提問準備：

### 1、前言：

在進行質的訪談時，事先擬妥訪談大綱，是件非常重要的事。因其對於訪談過程的流暢性、訪談資料蒐集的豐富與完整性皆有很大的助益。而本研究在為提問作準備的分類上，採取的是「標準化開放式訪談」與「非正式會話訪談」兩者結合的方式。因此之故，於訪談之初，先以標準化開放式訪談所特有的問題呈現法，亦即事先設計妥以精確的字句及順序組合而成的基本題目，依序詢問受訪者。接著視情形需要，讓受訪者自由探尋臨時興起、覺得感興趣的話題。

### 2、本研究的訪談提問內容：

(1) 即依此方向再搭配每次不同的研究主題與目的，來擬定設計問題。

(2) 而且於正式訪談前，先行對三位符合樣本資格的其他幼稚園幼兒進行測試，並針對測試結果，將問題的遣詞用句及呈現順序，再做些微的調整後定案。

## (三) 小結：

藉由以上各種策略的施行，亦即採取了創造性訪談投射技術與焦點團體訪談兩者搭配之技巧運用，除了可避免掉焦點團體訪談時可能遭逢的話題中斷限制，與內容豐富度不足之缺失之外，另一方面又可獲得

兩者原本即具有的良好特點，因此研究者乃決定採以創造性訪談與焦點團體訪談法兩者相互搭配，並將此納入本研究的方法之中。

### 三、觀察法：

#### (一) 意涵：

觀察調查方法是社會調查方法體系中最基本的調查方法。美國社會學家貝利說過：「觀察是蒐集非語言行為資料的初步方法。」由於觀察法既涉及觀察者以什麼角色去觀察，及涉及用什麼工具和手段去觀察，還涉及用怎樣的方式去觀察，從觀察者的角色來說有：完全參與、準參與、非參與觀察方法；從所用工具和手段來說有：結構、準結構、非結構觀察方法；從觀察的方式來說有：連續式、非連續式觀察方法（葉至誠 & 葉立誠，2000）。

#### (二) 採用的理由及方法：

由於觀察法具有能獲得較口頭更真實的肢體動作語言，及受到來自樣本的抗拒因子較少，以及在使用上較為經濟、方便等優點。故本研究採用此法，並搭配於質化訪談時一併進行。又為了不過度干擾訪談的進行，以及確保觀察資料蒐集的完整度，故除了研究者外，再由另外一位協同觀察者，從旁進行。且配合本研究需求，所採用的方式為（葉至誠 & 葉立誠，2000）：

##### 1、非參與觀察方法：

觀察者不參與被觀察群體和組織活動，完全處於旁觀者角色觀察的方法。

##### 2、準結構性的觀察方法：

按照觀察目的、要求，以及依照詳細觀察提綱進行觀察的方法。觀察提綱不是完全結構性，而是一種對觀察的有關內容作出確定，以便依此進行觀察實施。

##### 3、非連續性觀察法：

相對連續性觀察方法，非連續性觀察法只是較短時間中的一次性觀察。

#### (三) 告知義務：

David W. Stewart (歐素汝譯, 2000) 認為：有少數理由相信觀察或錄音、錄影會改變焦點團體成員的反應。依慣例，在討論開始時應該要告知團體成員有觀察者，及是否有任何方式的記錄同時進行。對於「告知」的義務，在本研究的處理方式原則上，在「錄音方面」由於幼兒看得見機器，故研究者亦明白表示該機器的功能（幼兒的反應是好奇及有趣、無排斥反應）。至於「觀察者」部分，由於協同觀察者亦是小朋友所熟識的校內老師，故幼兒對其並不會產生特別的排斥感或防備等情緒，對觀察者在旁邊的聆聽及記錄行為也視為是自然的存在狀況。因此，研究者也僅以簡單的說詞介紹，內容約略如下：

某某老師今天也想要和我們一起聽故事喔！因為她覺得我們這個遊戲太好玩了，她很喜歡（觀察者此時點頭微笑）。小朋友我們拍拍手歡迎某某老師！

#### 四、繪畫心理分析方法：

##### （一）前言：

繪畫是一種符號，甚至比語言更為直接。兒童繪畫，不僅僅是兒童心靈的表現，更是兒童的另一種語言，如果我們站在兒童的立場去欣賞它，當會發現兒童在使用這種符號時驚人的創造力。而且，我們也可以從兒童畫中發現，兒童對他生存環境的認知與詮釋。

皮亞傑認為繪畫是符號遊戲與心像（mental image）間的中途站。最開始兒童的繪畫是沒有目的的，兒童先繪圖，再決定這些圖畫代表什麼。因此在繪圖的過程中慢慢發現了該圖的意義，有時所畫出來的圖並非與事實完全相符，但它代表了兒童所觀察到的或想像中的情景。例如，一位親眼目睹平交道死亡車禍現場的五歲兒童，事後所畫的圖中火車的輪子數量遠多於事實、輪子的大小比例也比實際大得多，輪子是整幅畫的主角，這些反應了這孩子印象最深刻的是什麼？此時畫中的火車大小、顏色、造型是否正確無誤，背景是否如事實般已不重要了。兒童的圖畫透過心理分析師的仔細分析，常可較精確的知道兒童畫中的意義及其心理狀態。除了這項功能外，更重要的是，畫畫是一個良好的溝通工具、一個與兒童對話的媒介，也是孩童流露內心情感的管道（林慧珍，2000）。

Kubler-loss亦曾舉了一個最悲傷但也最實際的例子，正可說明象徵性非文字語言（圖畫）的重要性。那是一位15歲女孩的拼貼畫，

當她的畫在傳給眾人看之後的兩個星期，她自殺了。只因沒有人願意真正花時間專心看這幅畫。而如果他們之中有任何一個人肯看，並且去了解那其中的象徵性非文字的語言的話，這個小女孩可能還活著（林瑞堂譯，2000）。

## （二）繪畫心理分析方法內涵說明：

兒童的繪畫不再是簡單的美術技巧的呈現了，繪畫過程中從「想像」到「表現」，往往涉及兒童的心理、情緒與認知等層面，兒童運用了許多的「象徵符號」(symbol)如密碼式的表達其個人心理上所感受；繪畫的內容亦是一種奧妙有趣的「隱喻」(metaphor)。Read說「要傳達感情，繪畫（色彩和線條）是最好的手段」。Livistein說：「孩子的繪畫不是一種藝術，而是一種語言」（范瓊方，1999）。而關於研究兒童繪畫的幾個方向，敘述如下（趙雲，1997）：

### 1、從教育觀點研究兒童繪畫：

自廣義的觀點來看，認為藝術是教育基礎，美感教育是溝通現象世界與實體世界的橋樑。

### 2、從發展心理學方面研究兒童畫：

這方面學者，站在心理學的觀點探討兒童的內涵。他們認為兒童畫是兒童心智活動與經驗的投射。可以探索到兒童知覺的發展。

### 3、兒童畫的分析與診斷：

從事這方面研究的專家，從兒童畫中，分析及探討兒童的心理狀況、心理投射，或藉此診斷兒童的問題行為。這派學說，其中有一派受到佛洛伊德精神分析說的影響，如美國的阿爾修勒和哈特維克，日本的淺利篤等。他們認為兒童畫是兒童潛意識的投射，畫面上的表像符號或色彩都有著特殊的象徵意義。所以，兒童畫等於是兒童潛意識的自白，他們可在畫面上分析出兒童的需欲、家庭關係、攻擊性傾向等等，從而研究及診斷兒童的問題行為。

### 4、繪畫治療：

事實上，精神病患者的繪畫，才是真正的潛意識的自白，由於意識的崩離，他們在一種失去控制的情況下，毫無顧忌地把潛意識中的夢魘投射到畫面上。因此醫生可以從病人的繪畫中找出得病的癥結，幫助病人恢復和外界的溝通以及獲疏導情緒的鬱結。

### （三）小結：

綜合上述的分項說明，因為本研究的對象，全都是身心健康的幼兒，因此有關本研究「幼兒的死亡圖像」部份，其研究重心及方向，主要「從發展心理學方面研究兒童畫」，以及「兒童畫的分析與診斷」兩研究方向進行。

處於幼稚園大班階段的幼兒，其在藝術發展階段，恰屬於樣式化前期（Pre - schematic Stage）其特徵包括：1、藝術成為自我溝通的管道；孩子致力於探索。2、對事物的敏感影響其畫面上的空間關係。3. 尋求概念，象徵符號經常變化（陸雅青，1997）。是以，藉由繪畫方式，挖掘出兒童在心靈深處所蘊藏之寶藏，讓幼兒能經由手繪意念，代替口述心意，相信對口語表達能力尚弱的幼兒而言，是與大人之間一條很好的溝通管道。4. 而且在無人主導的自然情境下，由幼兒一人全憑心念繪出其對「死亡」的認知觀念，是最佳的符合幼兒真正的思想，偏誤的情形也會降至最低。5. 此外藉著幼兒的繪圖，所蒐集到的資料，即可與其他的訪談資料做一補充與比較，此有助於考核資料的正確性，以及增加資料的豐富性與可信性，使得研究結果更佳值得信賴與具參考價值。

### 五、暨有的資料：

社會工作研究者可以運用的各類文獻資料和舊記錄：法院記錄、個案報告、會議記錄、筆記、人口普查資料、日記、信件等。近來，電腦專家也開始使用電子媒體，如 e-mail 和網路，做為研究資料的來源。大多數的質化研究者將檔案視為補充性質資料，輔助觀察和訪談的不足（張金永等譯，2000）。故在本研究上，除了參考由父母填寫的問卷調查資料（見附錄一）以外，亦調閱了幼兒的「綜合資料記錄表」（見附錄八）做為輔助之用。

### 六、錄音設備的運用：

#### （一）採用錄音設備的優點：

- 1、獲得設備的費用低廉，易於取得。
- 2、在訪談的過程中，研究者要身兼數職，的確有其困難。透過錄音的方式除可取代當場以筆記錄較易遺漏及不完整性的缺失外，還可將受訪者一些極細微的聲息都記錄起來，此亦非觀察筆式記錄易完

全發覺呈現的。

(二) 使用時應注意事項：

由於訪談進行現場的重建度常有高度困難性，故確保錄音時的品質是很重要的。因此在訪談之前最好能先檢查機器設備的可用性，並事先做一小段錄音測試，以茲保證。

(三) 小結：

在質化訪談的過程之中，錄音設備的使用的確是一項很有利的工具，對於資料蒐集的完整性及豐富性俱有高度的價值。

貳、蒐集資料的過程：

一、蒐集的流程時間表：

本研究資料蒐集的整個流程，簡約整理如表3-3：

表3-3 研究工作流程圖

項目 日期	工作內容	說明
89年 11月	1. 向有關的校方及園方主管及導師說明研究計劃 主旨並徵得研究進行的同意與配合。 2. 於三名受試對象家中，進行預測。 3. 訂定訪談問題指引。 4. 準備訪談用的物件及道具。	1. 物件及道具包含： a. 兒童圖書、圖片。 b. 表演台及手偶。 c. 擇購贈予家長及幼兒的禮物。 d. 錄音設備。 e. 乾枯的小草，玩具提琴。 2. 預測的三名對象，亦同為就讀於北縣其他所公立幼稚園之大班幼兒。 3. 訪談指引（見附錄二）。

項目 日期	工作內容	說明
89年 12月	1. 擬妥家長同意書及問卷調查表,並且和禮物一併交予樣本的父母。 2. 電訪家長及回收問卷。 3. 進行不同意其子女配合研究之家長的深度訪談。 4. 研究場域及時段擇定。 5. 進行第一輪團體訪談。	1. 同意書及調查表內容(見附錄一)。 2. 在發予家長時,商請其導師代為處理,並視情況做簡略說明。 3. 回收時程,前後歷時九天,在此其中,研究者電訪部份家長,以了解其問卷填寫狀況並再次解說。
90年 1月	1. 進行第二輪團體訪談。 2. 進行第三輪團體訪談。 3. 進行資料處理。	4. 場域的選擇為園裡的體能教室,其優點為就近、俱隔離、不受干擾、熟悉。時段上的選擇則以不嚴重影響園方運作 家長接送便利及幼兒作息為考量,故擇定上課日的午餐結束後至午休前半段,亦即約 12:20 13:40 左右。
90年 2月	1. 進行第一輪個別訪談。 2. 進行第二輪個別訪談。 3. 進行資料處理。	1. 針對個別樣本回答較模糊不清的部份,視狀況做進一步深度訪談。 2. 另一次個別訪談,則搭配題問,請幼兒以繪圖方式呈現,再針對所繪內容一一詢問。
90年 3月	1. 配合人類成長與死亡圖片,再次進行訪談。	1. 依原來編組方式,分別對十六名幼兒施行「再測」活動。
90年 4月 -6月	1. 資料分析及處理。 2. 資料撰寫。	

## 二、兩位不同意參與研究的家長的個別訪談：

### (一) 訪談主旨：

此二次的深度訪談,訪談對象為未簽署同意書的樣本的家長,訪

談的主要目的在了解他們拒絕其幼兒配合參與研究的原因、理由，並期望藉由深入的訪談以了解其背後真正的動機及意念。

(二) 訪談時程：

二次的訪談，皆歷時約 20 分鐘左右。

(三) 訪談方式：

因配合受訪者的要求，故一次採取電話訪談方式，另一次則以面對面訪談方式。

(四) 訪談時間：

在電話訪談部份，事先約好雙方皆可接受的時段，再由研究者主動去電討論。而面對面訪談部份，則利用家長到園接送幼兒的時間，順便相約面談。

(五) 開始進行訪談：

於問卷回收後，在十八位樣本中，發覺共計有二位樣本的家長未簽署同意書，而只完成了問卷調查部份。為此，研究者乃立刻先以電話方式與家長確認其「不同意」的態度，並進一步表示，對其拒絕原由的重視，並且詢問是否可另行約一時間，做更深入、完整的了解。並且亦一再對家長表達只要是來自他們的表態都很重要，也很感謝，即使是不同意的表示，其背後原因對研究者亦很重要，期望他們能接受進一步的訪談。最後在其同意之後洽定好時間，研究者依約與家長做一約談。在整個訪談的過程之中，研究者不以批判或懷疑的態度，而以誠懇且極希望能從對方口中了解其內心想法，又為了能探得較多的資訊，以及釐清一些觀念，故於事前也擬妥訪談大綱。使整個訪談過程，雙方的情緒及對談的過程皆可自然、流暢。最後，研究者仍以「感謝之意」做為訪談的句點。

三、創造性訪談搭配焦點團體訪談過程之內容：

(一) 分組：

在開始進行訪談之前，於事前先將十六位樣本做一小組劃分 其劃分的標準為：1. 性別、2. 有否歷經親人死亡之經驗，共兩項。並且也考量到創造性訪談搭配焦點團體訪談時「人數掌控」對訪談品質具有著重大影響。因此，最後將十六名樣本，劃分成 A、B、C、D 四組。

此後再依照三個既定主題：1. 幼兒的植物死亡觀念、2. 幼兒的動物死亡觀念、3. 幼兒的人類死亡觀念，每一組皆依序輪流進行焦點團體訪談，故本研究前前後後總共進行了十二次的團體訪談。

## (二) 事前準備：

在每一次的訪談之前一日，研究者首先皆會以口頭通知協同觀察者，確認其在時間上可配合出席、參與研究。接著，於晚間以電訪對談方式與樣本的父、母連繫，告知其研究即將於隔日進行，並且查詢該幼兒隔日是否會到園上學。再接著，將焦點團體訪談所需要動用到的用品、道具，包括：兒童圖畫繪本、戲劇演出用之表演台及手偶（配合「幼兒對動物死亡的觀念」此一研究主題之用）、乾枯的小草、圖片、錄音設備（預先測試過）、贈予幼兒的禮物與點心等一一備齊。最後，再於訪談當日藉空檔機會，將訪談用的地點 - 幼稚園的體能教室，擺放好桌、椅，佈置妥情境。

## (三) 訪談的進行：

本次研究由於共有三個子題，故共分成三輪加以進行。又每一輪皆搭配一個研究子題，並且依照 A 組 B 組 C 組 D 組方式，依序進行訪談，因而共有三輪計十二次（每輪四次）的焦點團體訪談。

### 1、第一輪：

#### A、訪談主題：

幼兒對植物死亡的觀念。

#### B、訪談問題導引：

見附錄二。

#### C、訪談場域：

園裡的體能教室。

#### D、搭配道具：

a. 兒童圖書繪本 - 心靈的提琴手 (吳佩珊譯, 2000)。

b. 可發聲的玩具小提琴。

c. 一株乾扁枯萎的小草。

#### E、訪談時程：

約歷時60分鐘。

#### F、開始進行訪談：

待全園用完午餐過後20分鐘左右，集合受訪幼兒至訪談地點，此時幼兒皆充滿好奇及有趣的心情，並且不斷詢問研究者，為何此時他們要來此地？故待全體（含協同觀察者）皆坐定位之後，研究者以輕鬆的語氣做一開場白，告知所有在場幼兒來此的用意，此外，為了確保研究進行的順暢，也於事前做一些規定說明，內容如下：

今天老師請小朋友來這裡，是要和你們玩一個「說故事」的遊戲喲（此時一面拿出圖畫繪本及玩具小提琴）！老師會先說這個故事（手指著圖畫繪本），在說完故事之後，老師會請你們一起來說一說，你們看到了什麼、聽到了什麼或者還想到了什麼事情。最後老師也會問你們一些問題，然後由你們來告訴我喔！不過最重要的是，我們大家都要遵守遊戲規則喔！比如，當別人在說話時應不應該插嘴、搶著說呢？（幼兒回答：「不應該」）那如果別人說的答案跟我們不一樣的時候，可以取笑他嗎？（幼兒回答：「不可以」）老師覺得你們的答案都很重要，都是老師很喜歡聽到的，也沒有誰的答案才是對的，誰的答案是錯的喔！而且也不一定要跟別人的答案一樣，說自己的答案才厲害！如果待會，你不想繼續玩遊戲，想離開或者有任何問題（想上廁所），隨時都可以告訴老師。好，那我們就開始說故事了...

故事進行當中，協同觀察者於一旁觀察記錄，研究者亦配合繪本的翻動展示述說，並且隨著故事內容的推展，拿出「可發聲的玩具小提琴」彈奏，增加整個活動的有趣性，並且也讓幼兒輪流拉彈，提高幼兒的參與興趣。待故事講述完畢後，請幼兒說一說剛剛聽到的、看到的、或者想到的事情（此時拿出事先準備好的幼兒喜歡吃的點心 - 零嘴類，等待一有幼兒開口說完後時，即立刻放一小塊在其口中，藉以增強幼兒的發言動機）。假若，幼兒所提的是屬於疑問方面的辭句

時，研究者則亦以疑問句的方式（例如：是啊！為什麼...會這樣呢？、對啊！...到底是什麼啊？）再將問題拋出去讓原先的發問者及其他小朋友，共同思考與回答，而研究者儘量避免提供任何的暗示或答案，以免造成對訪談的干擾或不當的導引，此外，研究者在聽取幼兒的意見時，也儘量雙眼直視，並且點頭微笑，以肢體語言的方式表達對其回答內容的重視，以增強其發表意願。由於自由聯想發表意見所論及的內容及範圍皆有其限制，為求能得到更多、更豐富的資料，故研究者接著以事先準備妥的訪談問題導引中的內容逐一詢問幼兒。另外，在此輪的訪談之中，配合實物 - 一株乾枯的小草來提問，增加了幼兒的思考觸角，也豐富資料的蒐集。最後，在整個訪談結束之時，研究者先以口頭方式表達對其參與此訪談的感謝，並贈以禮物，並且預告下次訪談的可能，內容約略如下：

今天每個小朋友都說了很多的話，也告訴了老師很多的答案，而且也都有遵守我們的約定哦！所以，老師要送你們每個人一樣禮物，你們可以選擇你喜歡的，待會就可以拿到自己的書包裡放。今天我們在這裡聽了好聽的故事，吃了好吃的點心，又有禮物可以拿，你們覺得開不開心啊？（小朋友皆表達開心之意）那下次老師還會再請你們一起來「說故事、送禮物」好不好呀？（幼兒皆表歡喜與期待的神情，並且詢問研究者，是不是明天呀？顯示出他們心中的期待是殷切的）

#### G、心得討論：

待小朋友全部離開以後，研究者與協同觀察者，立即共同討論本次活動的所見所聞，以及優缺得失，以作為下次訪談時改進之用。

### 2、第二輪創造性訪談搭配焦點團體訪談：

#### A、訪談主題：

幼兒對動物死亡的觀念。

#### B、訪談問題導引：

見附錄二。

#### C、訪談場域：

園裡的體能教室。

D、搭配道具：

A. 兒童圖書繪本 - 我永遠愛你 ( 趙映雪, 2000 )。

B. 表演台。

C. 手偶。

E、訪談時程：

約歷時60分鐘。

F、開始進行訪談：

原則上開場白的內容中，有關應遵守的事項及該提醒的事情與前一輪訪談時所提及的皆大同小異，只是再一次約略提醒，並強調較弱的部份（比如，要更有耐心的傾聽別人的回答等）。接著開始真正進入主題，而本次所採用的方式是以手偶戲的方式呈現，演出的內容則改編自「我永遠愛你」( 趙映雪譯, 2000 ) 此一書的內容。並且仍有一位協同觀察者在旁做觀察與記錄的工作。待演出結束之後，則進行幼兒的自由發表，以及後來由研究者的引導提問，整個流程與上一輪大致相同。

G、心得討論：

待小朋友全部離開以後，研究者與協同觀察者，立即共同討論本次活動的心得感想，以及優缺得失，以作為下次訪談時改進之參考。

3、第三輪：

A、訪談主題：

幼兒對人類死亡的觀念。

B、訪談問題導引：

見附錄二。

C、訪談場域：

園裡的體能教室。

D、搭配道具：

A. 兒童圖書繪本 - 想念 ( 陳致元, 2000 )。

B. 圖片, 取材自「爺爺有沒有穿西裝」( 張莉莉譯, 2000 ) 一書中的第二、第四及第十三張圖片的內容。

E、訪談時程：

約歷時60分鐘。

F、開始進行訪談：

整個訪談的架構, 以及流程的推展, 與前二輪的訪談亦約略相同。不過由於本次所選擇的「想念一書」, 其內容較為特殊, 全書只見圖片, 而沒有任何文字的呈現。因而此次在「說故事」部份, 則改由鼓勵幼兒們以看圖說故事的方式, 由其主講, 研究者反成為輔助者的角色。以期激盪及創造出更多的想法。除此之外, 研究者也另外從「爺爺有沒有穿西裝」一書中, 找出了二頁圖片畫面。由於此二張圖片所呈現的畫面, 包含了「棺木」、「葬禮」以及「墳墓」與「墳場」等內容, 但其所繪製及表現出來的方式又較具童趣, 故不會給幼兒有恐怖的感受, 但其又俱有很強烈的主題展現, 故在激發幼兒的思想以及藉此探尋他們對圖片內容的認識及了解程度上, 有著很大的助益, 故對資料的蒐集上有加乘效果。至於為何不直接以本書的故事內容做為訪談的素材之用呢? 主要考量點在於, 本書的文字內容部份, 對於有關人類死亡的觀念做了很多且直接的說明, 研究者認為此反而有過度導引幼兒的思考及觀念之疑問, 反而與訪談的目的 - 希望藉此取得被訪談者的內在觀照, 有所偏離。故只挪用部份圖片做為研究之用。

G、心得討論：

等到小朋友全部離開以後, 同樣的研究者與協同觀察者, 立即討

論本次活動的所見所聞，以及優缺得失，以作為下次訪談時改進之用。

#### （四）對策說明：

David W. Stewart（歐素汝譯，1999）曾提及，年幼的兒童在口語表達上可能不像年紀較大的兒童和成人流利，所以有正當理由要使用刺激性的道具。兒童對圖畫及角色扮演活動反應較好，可使他們有所反應，因此，用遊戲方式來問問題可增加趣味感且吸引他們的注意力。是故，在本研究中的所有訪談皆盡量動用到較多生動活潑、吸引人的道具以及營造出較趣味性的活動方式，以使得幼兒更樂於暢所欲言。

#### 四、個別深度訪談：

##### （一）第一次個別深度訪談：

##### 1、訪談主旨：

此次訪談的目的，主要是想利用繪圖的方式，讓幼兒藉著畫畫的獨立操作過程，以及自然的情境之下，展現出其對於「死亡」的想法與觀念。

##### 2、訪談場域：

園裡的體能教室。

##### 3、訪談時程：

視幼兒繪圖時間長短而有所不同，平均約略都在35分鐘左右。

##### 4、訪談時段：

由於所需的時間較短，故在時間的選擇上較為彈性、多樣。包括：早晨剛入園時、午餐後到午休前半段時間、放學前等待接送的時段。原則上，以不影響到幼兒在園裡的作息為前題考量。

##### 5、準備工具：

a. 八開圖畫紙數張（有時幼兒會有欲罷不能，希望多畫一幅的情形出現）。

b. 彩色筆。

## 6、開始進行訪談：

首先，將此次訪談活動的內容及方式，對幼兒加以說明解釋之後，接著讓幼兒安心、專注的作畫，研究者此時不宜做過多的尋問，但可以在旁仔細觀看，且適時的給予幼兒口頭上的稱許以及小小的點心等鼓勵。待幼兒完成繪圖工作時，接下來再與其共同觀賞他的畫作，並請幼兒自己來述說畫中的內容。而研究者再針對其所提及的較有趣的觀念或較曖昧不清的觀點，挑出後加以詢問及釐清。最後於訪談結束時，除贈予小禮物謝謝他的參與，也告知其此次可能為最後一次的訪談，除非有需要時，才會再請其參與。

另外，此次因採一對一的訪談，故並未有協同觀察者，而是請另外一位協同分析者共同參與。而有關前述提及的「本次活動說明」內容請參閱附錄二中，幼兒死亡圖像繪畫部份。

## （二）第二次個別深度訪談：

### 1、訪談主旨：

將訪談所蒐集到的資料做初步的處理之後，針對部份被訪談幼兒的說詞有表達不清晰、不完整或者是前後有所矛盾者，再一次進行個別的深度訪談，以釐清問題的真相。

### 2、訪談場域：

園裡的體能教室。

### 3、訪談時程：

依所需釐清的問題多寡而定，故每位受訪談的幼兒所花費的時間皆不相同。平均約在20分鐘左右。

### 4、訪談時段：

由於所需的時間較短，故在時間的選擇上亦較為彈性、多樣，包括：早晨剛入園時、午餐後到午休前半段時間、放學前等待接送的時段。原則上，以不影響到全園作息為重點考量。

#### 5、開始進行訪談：

本次的訪談，同樣的於訪談之前，研究者即已經將有所疑問或者想更進一步了解的部份，轉化成問題的型態，一一加以擬於訪談綱要之中。接著，與幼兒以一對一訪談方式針對已擬妥的問題，一題題進行，對於不清楚的部份則一再的反覆、前後詢問，以探詢到幼兒的內心真正想法。最後於訪談完成之後，向幼兒做一活動結束的表示，並且謝謝他的配合。

#### 五、結語：

上述的所有蒐集資料的過程，除了以上提過的訪談策略外，在提問時的遣詞用句，儘量使用幼兒能接受、了解的語詞，且一些較特殊的，與本研究主題攸關的，或出現在訪談的圖片中所需的名詞定義，例如：「棺材」、「墓碑」、「魔鬼」、「天堂」、「地獄」等名詞，皆待幼兒主動提及，研究者方才再進一步述說或尋問其想法等，以避免對訪談的過程，造成不當的導引，或引發其不必要的情緒。此外，也會充分利用事前彼此的約定來避免不當行為的產生。尤其是當一有某一、二位幼兒出現有欲支配團體的發言走向跡象時，研究者即會立即再度強調，且以「老師認為...」的口語立即表示：「每個小朋友的答案都是很重要，千萬不要取笑別人的答案..等」，以化解可能的缺失。

## 第四節 資料的處理和分析

### 壹、前言：

本研究的資料處理及分析主要的依據為，蒐集資料的目的以及研究的問題。而有關焦點團體訪談的分析主要採以Krippendorff（歐素汝譯，2000）所提的「內容分析技巧（從資料對其脈絡做可重測及有效推論的一個研究技巧）」。Janis（歐素汝譯，2000）界定內容分析如下：1. 作為符號媒介（sign-vehicles的分類）；2. 只依賴一分析者或一群分析者的判斷（理論上可能從理解的區辨到全然的猜測），使符號媒介落在這些分類中；3. 把分析者的判斷看做是一科學觀察者的報告。且基於研究目的區分了三種不同類型的內容分析：

#### 一、實用的內容分析（pragmatically content analysis）：

包括依符號可能的因及果來分類的程序，在此類分析中，重點在於為什麼會說到某件事。

#### 二、語意的內容分析（semantically content analysis）：

依符號的意義來分類，此類分析可能採取三種形式。

##### 1. 指名分析（designation analysis）：

決定某特定目標（或人、機構、概念）被提及的頻率，此類分析通常是較簡單的計數運用。

##### 2. 特質分析（attribution analysis）：

檢驗特定特徵描寫或敘述被使用的頻率，這也是一種簡單的計數運用，但其重點在於形容詞、副詞、描述性片語及特質，而非這些文法的詞類。

##### 3. 明確分析（assertions analysis）：

提供以特別方式描寫特定目標（人、機構等）的頻率，明確分析

涉及指名分析及特質分析的組合。這樣的分析常採取矩陣的形式，以目標物為行，描述文字為列。

### 三、符號媒介分析 ( sign-vehicle analysis ):

依符號的心理、生理特質來分析內容 ( 計算特別的字、或使用字之類型的次數 )，例如，某一主題情緒涉及受訪者的程度，可能藉由使用含有情緒字數的檢驗而發現。

## 貳、本研究的處理與分析：

### 一、方向說明：

根據上述所提之資料處理與分析原則，本研究在對蒐集到的所有資料的處理與分析上，將分成三個部份著手進行，並且將後二個部份的資料所處理及分析的結果做相互之間的比較、印證以及輔助、補充之用，如此亦有助於增加研究資料的可信度以及豐富性。而此三個部份中，第一部份主要是針對不願其幼兒參與本研究，的母親的個別深度訪談資料。第二部份指的是「創造性訪談投射技術搭配焦點團體訪談」，與最後一次個別深度訪談所蒐集到的資料。至於第三部份指的是，有關幼兒「以死亡為主題」的畫作內容、意涵，亦即搭配幼兒「死亡圖像」所進行的個別深度訪談，所蒐集到的資料的分析與處理。此外，又因為研究界限的不同，第二部分又可分成五大探討主題：

- (一) 幼兒對植物死亡的觀念。
- (二) 幼兒對動物死亡的觀念。
- (三) 幼兒對人類死亡的觀念。
- (四) 幼兒的死後世界觀念。
- (五) 影響幼兒死亡觀念之要因。

### 二、處理與分析的程序：

- (一) 第一、二部份：

Huberman和Miles 指出質化資料階層化的類型，是以資料的抽象程度和處理方式為基礎。原始資料包括錄音帶、田野筆記、文件等原始資料；部份處理過的資料有研究者的筆記、文件等原始資料；部份處理過的資料有研究者的筆記和評論；再高一階層的資料為譯碼（codes）或類別（categories）- 即從原始資料和部份處理過的資料中摘要出有意義的部份。在這一階段的工作也要呈現分析的備忘錄（analytic memos）（解釋為什麼作此譯碼的決定）（王金永等譯，2000）。而以下為研究者所進行方式，內容大致包含上述所涵蓋的說明及範圍：

### 1、建檔：

除了將每位參與研究的樣本，一一建立起檔案以外，另外也針對每個主題建立一份檔案。

### 2、騰寫逐字稿：

將本研究利用錄音設備所蒐集到的訪談內容，逐字逐句一一轉成文字型式，真實且詳細的騰寫成書面資料（David W. Stewart以為訪談即是要學習受訪者如何思考及如何談論特別的議題，逐字稿中太多的編輯及整理不是我們所希望的。）（歐素汝譯，1999）。

### 3、拷貝：

在確認所有的資料皆已蒐集妥當之後，即將手邊全部蒐集所得的資料一一加以拷貝成四份（其中一份做存檔留底之用、一份分析內容時參閱、另一份做修正塗改之用，最後一份則做為進行剪貼時使用）。

### 4、瀏覽：

針對逐字稿全部的內容，做完整的閱覽及逐辭、逐句的推敲。以期發現與尋找出相關的議題及主要主題分類系統的可能。

### 5、編碼：

在瀏覽手邊的逐字稿的同時，另外也一併進行有關編碼，亦即「譯碼」的工作。譯碼的工作對於整個資料的分析成敗，具有著相當關

鍵的地位及作用。Anselm和Juliet (徐宗雄譯, 1997) 認為譯碼工作的進行有著以下幾個目的：

- A、要建立而不只是驗證理論。
- B、利用譯碼程序的嚴謹過程產生「好」的科學。
- C、協助研究者突破研究前帶入的或研究中出現的偏見和假定。
- D、藉由譯碼過程，研究者可以建立接近實際世界、內容豐富、統合完整、具解釋力的理論。此一分析過程提供了為建立好理論所需的紮實、敏感，與綜合完整性。又，本研究採用的是「開放性譯碼」(將資料分解、檢視、比較、概念化，和範疇化的過程)(徐宗雄譯, 1997)。有關本研究的譯碼情形及內容，請參閱附錄三：編碼表範例。

#### 6、剪貼及歸類：

把已經譯碼妥當的逐字稿的影印本，逐條加以剪開。再把剪開的每一小部份，一一加以分類並且把相關的部份歸類於同一議題之下。

在整個編碼以及歸類的過程，另外亦請「協同分析者」也同時獨立進行相同的動作。接著，研究者與協同分析者再將二者的成果互相對照比較並討論及交換見解，最後擇優完成定案。

#### (二) 第三部份：

大多數心理學家相信繪畫的評量是需參考繪畫者本身的口頭述說，也是當事者對於其所畫的一種自發性解說(范瓊方, 1999)。因此，研究者即針對幼兒對其所繪圖畫詮釋之內容錄音，且將所錄幼兒自述內容部份，按照上述「創造性訪談投射技術配合焦點團體」訪談方法的資料處理模式，做資料的分析、歸納。另外，再經由整個圖畫所呈現出的用色、空間用運、形式等內容，運用繪畫心理分析法，分析兒童畫作裡所隱含的意念，以進一步探得畫作裡的豐富訊息及其內心思緒。相關理論內容舉例如下：

#### 1、顏色意義與兒童心理發展(翁靜雪, 2000)：

(1) 經艾修瑞和賀德微兩位先驅的精心研究，在兒童畫的報告文獻上有如下的經驗分享：

A、一般而言，兒童在情緒穩定、性情開朗時，大都用色鮮明大膽，反之則用色暗淡混濁，有的時候還故意弄髒畫面。這都呈現了兒童不安、焦躁的情緒，或者處於不滿、反抗的情況，或者鬱悶、不幸的狀態。

B、選用紅、黃、橙等暖色系的兒童，多半是對他人擁有溫馨的情感，與人和諧相處，也具有依賴性的兒童。紅色表示愛和歡喜，但有時也表示敵意和攻擊。黃色代表幸福，滿懷希望，輕快的色彩含有積極、豐盛及結果之意。橙色代表喜悅，有與父親之間互動關係的暗示，一般大人比較不喜歡橙色。

C、採用冷色系，如綠、青、藍等，多屬理智、孤立、意志堅定強烈，且具攻擊性的兒童。

(2) 顏許 (Jaensch) 證明此論點，他說使用暖色調是對外界的刺激能做活潑反應、性格外向的人。使用冷色調是對外界採取分離態度的非社會性合群的人。他說明：

A、綠色 - 通常表示自信、自我滿足、秩序和安定感。常用綠色和常用藍色的孩子同樣是處事沈著。

B、藍色 - 表現想控制不安、紛爭的情感。

C、紫色 - 極少數兒童使用，只有在發生意外，或處於不幸狀態下才會被使用。

D、黑色 - 不安、恐懼，往往用來表示攻擊慾望。

2. 從畫作的形式 (翁靜雪, 2000):

(1) 樹：象徵取之不盡、用之不竭，且能夠自我更生的生命力。

(2) 彩虹：重新燃起希望。

(3) 水滴：有洗滌的作用，洗盡憂傷憤怒。

(4) 花：紅花表示鮮血及熱情的活力。橙花花、黃花有象徵太陽的意義。藍色的花代表不可思議的事。

(5) 房子：象徵個人對生活環境的感受，通常反應與家人的關係。

(6) 狗：有忠貞伴侶及夥伴的象徵。

### 3.、空間處理的特徵：

除了以上所述以外，亦可從幼兒畫作的「空間處理的特徵」，來分析幼兒的心理狀態，相關內容摘要如下（范瓊方，1999）：

#### (1) 畫的大小

##### A、經常性把內容畫的很大的特徵：

- a、俱攻擊性與以語言或行動來宣洩其情緒的傾向。
- b、可能是好動、情緒化、或情緒過度地興奮、好動、精力充沛、易怒、愛說話、對人對物體會有攻擊破壞、與平時判若兩人的燥狂現象。
- c、率直的傾向
- d、不當的補償性、或防衛性的表達。

##### B、經常性把內容畫的很小的特徵：

- a、概括是對自己不滿意、自卑、沒效率、沒有安全感、和過多自卑感引起的防衛感覺。
- b、退縮依賴、膽小害羞、焦慮的傾向。
- c、沒安全感與抑鬱沮喪的傾向。
- d、自我概念較弱。
- e、退化傾向。

f、再幼兒期早期的孩子畫的很小是正常的現象，但是如果畫的過小且不易看懂其內容的情形時，可能是情緒上有所困擾。

## (2) 畫的位置

### A、畫的內容以中央部份為主

a、正常、安全感的、一般不管年齡層，大都數的人都畫在中央部份。

b、完全在正中央的畫，沒安全感，尤其是在人際關係上，也是較嚴格不變通的人格傾向。

### B、畫的內容以上方部份為主

a、缺乏洞察力，不是樂觀者。

b、在孩子的畫而言，可能意味著自我期許較高與較高的慾望，包括心理上和物質上的慾望，如獲取父母的關愛、期望新玩具等慾望掙扎現象。

c、樂觀者。

d、過高的需求，或過度補償性。

### C、畫的內容以下方部份為主

a、沒安全感、不能適應的感覺

b、抑鬱沮喪的傾向，可能是挫敗者的態度。

c、以小孩而言，可能是其精神上的困擾。

d、也可能是穩定安靜的人格傾向。

### D、以邊邊或底下為主的畫法

a、不夠安全感和不夠自信的表現。

- b、依賴性和害怕獨立的傾向。
- c、拒絕新經驗或沉迷在幻想得世界中。

#### E、畫的內容以左上方角落的現象

- a、是沒有安全感、矛盾、膽怯、退縮與幻想等感覺的傾向。
- b、焦慮不安的人格特質。
- c、退化現象也可能與個體不成熟、或智能不足有關。

#### F、畫的內容以右上方角落的現象

- a、壓抑著過去不愉快的記憶。

#### G、不管畫的內容畫在哪一角落邊可能都是退縮的現象。

## 第五節 質的分析品質和可信性

### 壹、前言：

如同量的研究對於信度與效度的考量與重視一般，在質化的研究上也有相似的可信度與嚴謹度等要求。在質化研究中，關鍵性的議題就是「可信性」(trust worthiness)。一個值得信任的研究，其執行過程是精巧而重倫理的，且研究發現的呈現應盡可能的接近被研究者的經驗。「可信性」並非一種盲目的信仰，而是一個嚴謹的學術研究所應具備的。嚴謹性 (rigor) 是指質化研究的發現具有真實性 (authentic) 和解釋被信賴的程度 (王金永等譯，2000)。

至於在增進可信性與嚴謹性上的策略，Deborah K. Padgett (王金永等譯，2000) 提出了六大策略，內容包含有：1. 長期投入、2.

多元交叉法、3.同儕的參與討論、4.成員查核、5.反例分析、6.審查。而且這六大策略本身皆具有可以解決有關可信性威脅的三大範疇：1. 回應性、2. 研究者偏差、3. 被研究者偏差，等等問題。

此外Michael Quinn Patton (吳芝儀 & 李奉儒譯, 1995) 也提及質的研究之信譽或可信性 (Credibility issue) 取決於三個不同卻又相關的研究因素：

- 一、蒐集高品質資料的嚴密精確技術和方法，這些資料應當經過細密的分析，考慮到效度、信度和三角測定。
- 二、研究者的信譽，取決於訓練、經驗、背景、地位和自我表述。
- 三、現象學派典中的哲學信念，即對自然主義研究、質的方法、歸納分析和整體性思維的基本認識。

上述所提的各項方法皆有助於提升質的分析品質與可信性。而研究者即依此方向，進行本研究質的分析品質與可信性的提升。

貳、實際運用方式：

依據上述之綜合結果，研究者在提升質的分析品質與可信性度上，所採用的相關方式如下：

一、來源 (sources) 的三角測定：

這是指在質的方法中比較和交叉檢驗 (cross-checking)，在不同時間藉由不同方法所得到的資訊的一致性。這意味著要證實藉由訪談得到的資訊，需要檢驗方案文件和其他書面證據，這些能夠確證訪談對象報告的東西 (吳芝儀 & 李奉儒譯, 1995)。而本研究的資料蒐集來源除了共計十二次的焦點團體訪談之外，也採用了「繪畫心理分析法」，以不同的方式達到相似的資料蒐集目的。另外也搭配幼兒在園的綜合資料表、以及請家長填寫的問卷調查表上的內容做輔助及交叉驗證。

二、分析者 (analyst) 的三角測定：

亦即在研究之中參與共同觀察研究者以及分析者皆不只一人。在

本研究中除研究者本身同時擔任訪談者、觀察者以及資料分析者，三種身分以外，為避免過度偏頗產生，另邀請了二位協同觀察者及二位協同分析者，共同參與本研究。其學、經歷分別如下：

(一) 協同觀察者，共二位：

- (1) 第一位：女性，畢業於幼兒教育學系，具有七年的幼教工作經驗，亦曾修習過「幼稚教育」、「幼兒發展與輔導」、「發展心理學」等課程。是一位十分稱職的幼教老師。
- (2) 第二位：女性，畢業於幼師專、並進修完成幼教系課程取得學位。同樣具有多年幼教工作經驗，亦曾修習過「幼稚教育」、「幼兒發展與保育」、「兒童心理學」等相關課程，是一位實務經驗豐富的幼教師。

(二) 協同分析者，共二位：

- (1) 第一位：本研究的焦點團體訪談資料的協同分析者畢業於師範學院社教系，目前擔任國小教導主任一職，同時也是暑期研究所四十學分班學生與社教所在職班研究生。修習過相當多有關「教育心理學」、「教育研究法」、「諮商輔導」等課程。俱有近二十年的教育工作資歷，是一位教育理論與實務經驗兼備的教師。
- (2) 第二位：本研究有關「繪畫」部分的協同分析者，畢業於師院美術系，具有八年以上的國小「美術班」任教經驗。對有關兒童繪畫的了解與分析有其專門的認識。

### 三、研究者的信譽：

在質化研究中比較特別的一點是，研究者本身也是研究的工具之一，故會深深的影響到研究的成敗。既然研究者是研究工具之一，故 Michael Quinn Patton (吳芝儀 & 李奉儒譯, 1995) 以為：一個質的報告必須具有相關研究者的資訊。因此將有關研究者本身的背景資料以及在本研究中擔任的角色略述如下：

(一) 擔任的角色：

研究者在本研究中所扮演的角色，包括：

- (1) 訪談者：包括焦點團體及個別深度訪談者。
- (2) 觀察者：在進行訪談的同時也一併擔負觀察者角色。
- (3) 分析者：包括譯碼分類、資料詮釋分析等。

## (二) 學、經歷介紹：

研究者乃大學畢業，並修習有幼稚教育學程，現在則為生死學研究所的研究生。目前是合格的幼教師並任教於公立幼稚園。擔任教職生涯將近有八年之久，其中並曾擔任過「園長」一職。而曾修習過與本研究相關的課題則包括有：「幼稚教育」、「幼兒生活與輔導」、「親職教育」、「研究方法論」、「生死學通論」、「生死教育」、「社會生死學」、「宗教生死學」，以及「哲學生死學」等等。因此，基於研究者本身豐富的幼教實務經驗以及所受的多種相關專業學習與訓練，故在擔負上述所有的研究角色時，皆足以勝任。

## 四、長期投入：

長期投入，具有改善「回應性」和「被研究者」偏差的優點。由於研究者與被研究者之間原本的師生關係互動密切，而彼此的信任基礎也很良好。而且在整個近五個月的訪談接觸過程中，亦不斷利用多種策略（物質與精神上的鼓勵及訪談活動設計的活潑吸引）因此能讓被研究者在輕鬆、無防備、自然的情境下接受訪談，故有關被研究者拒答、說謊的情形較不易出現。

## 五、成員查核：

成員查核代表著於訪談全部告一段落之後，再回到研究場域之中做重複的確認原先結果是否真實無誤。故針對此點，本研究在進入資料分析前之時又利用人類的成長圖片（從生到老到死），進行「再測」活動，而人員的安排與之前的方式相同。

## 六、同儕的參與討論：

於每次的訪談活動結束之後，研究者即會與協同觀察者以及幼兒

的班導師，進行活動過程的各種現象與所獲取之資訊內容的討論，與心得之交換。

參、結語：

本研究藉由1.來源的三角測定、2.分析者的三角測定、3.研究者的信譽、4.長期投入、5.成員查核、6.同儕的參與討論等多種方法以期增加研究之可信性與嚴謹性。

## 第六節 研究倫理

壹、前言：

從事質性研究方法如同量化研究一樣，也會碰到有關「倫理」方面的問題。針對此點，Michael Quinn Patton（吳芝儀 & 李奉儒譯，1995）與Deborah K. Padgett（王金永等譯，2000）分別做了以下的揭示：

一、Michael Quinn Patton認為應考量以下七大方向：

- （一）承諾和互惠（promises and reciprocity）
- （二）風險評估（risk assessment）
- （三）保密（confidentiality）
- （四）知會的同意（informed consent）
- （五）資料取用和所有權（data access and ownership）
- （六）訪談者心理健康（interviewer mental health）
- （七）忠告（advice）

二、Deborah K. Padgett則提出以下數個有關研究倫理的議題：

- (一) 隱瞞與表白。
- (二) 告知後的同意。
- (三) 強迫和扭曲性的同意。
- (四) 創傷和情緒傷害。
- (五) 保密和隱私。
- (六) 誘因和報償。
- (七) 研究者的風險。
- (八) 質化研究的社會責任。

貳、本研究採用情形：

綜合上述Michael Quinn Patton (吳芝儀 & 李奉儒譯, 1995) 與Deborah K. Padgett (王金永等譯, 2000) 所提出的考量向度, 本研究有關於「研究倫理」的實踐情況, 大致如下：

一、告知義務：

在研究著手進行之前, 研究者分二個方向進行「告知」相關者的工作：

(一) 校方及園方：

根據本研究目的、宗旨、重要性, 及大略的研究方法, 以及可能動用到的資源與所造成的影響, 向校方及園方做一面對面的說明報告。在徵得校方及園方的同意之後, 方才開始著手進行研究。

(二) 家長：

因為本研究的對象為年紀尚小的幼兒, 故有必要徵得其家長的了

解與同意與配合。故首先以書面方式說明有關本研究的主旨、目的及重要性，並附帶告知家長若有任何疑問或想進一步了解的地方，可以電話溝通或是與研究者當面會談。接著，請家長於了解、同意之後，在簽署書上寫下大名。

## 二、參與意願：

本研究的對象為幼稚園大班學童，其年紀尚小，且本研究主題是屬於較敏感的議題，因此，研究者在與每一組幼兒第一次正式訪談之前，即告知幼兒：只要他（她）隨時想退出研究皆可以立刻離開，並且一再保證絕不會受到任何責罰。另外，在研究的進行當中，若幼兒有不想回答或以「不知道」來對答時，也盡量以導引方式鼓勵其回答，若仍無效絕不再給其壓力強迫他們回答。

## 三、情緒關照：

在訪談的過程之中若牽涉到較敏感的議題之時，研究者及協同觀察者皆會特別注意幼兒的反應與肢體動作、並且視個別嚴重程度及需要，於所有訪談結束之後採個別輔導方式，以排解其情緒上的問題（例如，幼兒會出現擔心父母死亡的心理反應等）。

## 四、隱私保護：

雖然幼兒本身年紀尚小並不會強調所謂隱私的問題，但是仍應加以保護、尊重。故本研究有關個別檔案的建立以及蒐集的資料等，皆盡量以代號代替其真實姓名。

## 五、回饋處理：

在面對幼小的研究對象，給予適時、適宜的鼓勵對於增加研究對象的投入程度及配合態度，是有正面助益的，在本研究中研究者除了以較活潑有趣的活動設計吸引幼兒之外，也以正面的口頭方式給予正向積極的鼓勵，並且在訪談中及結束前給予幼兒適量的點心，除了俱有鼓勵的作用之外，也有增進整體情境愉悅的作用。而結束後的小禮物，也同樣有助於提高下次參與的動機。事實證明，幼兒對於參與研究有著高昂的興趣，他們除了會不斷的詢問研究者何時可再進行「說故事遊戲」（訪談活動）以外，每當他們要被邀請到研究場域時，總是以愉快的臉部表情及笑聲、快速的跑到地點、就坐，足見整個訪談

活動對幼兒們是充滿吸引力的。

#### 六、諮詢討論：

在整個研究的歷程之中，每當有任何疑問產生，即會尋求指導教授、園裡同事及協同研究者等的協助及意見的交換討論，以突破研究的障礙。

#### 參、結語：

本研究採用了包括1.告知義務（含學校、幼稚園、家長三方面）、2.幼兒的參與意願、3.幼兒的情緒關照、4.幼兒的隱私保護、5.幼兒的回饋處理、6.諮詢討論等方法，已達成研究倫理之顧及。

## 第四章 研究結果與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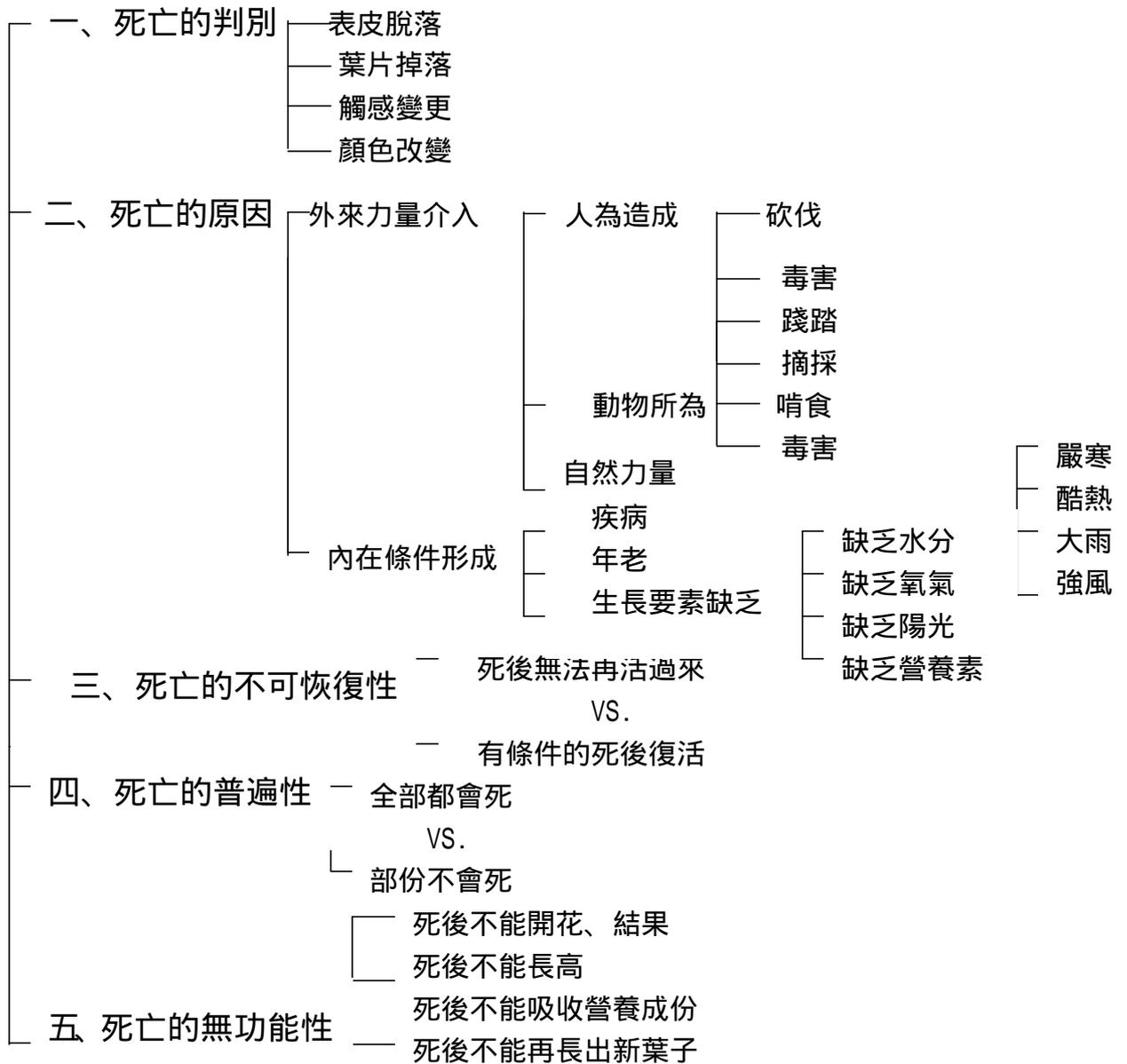
本研究乃屬質的研究，利用了創造性訪談搭配焦點團體方法，與繪畫心理分析方法等，來蒐集有關幼兒的死亡觀念方面的資料。而在資料的分析與討論上，主要是針對本研究中所提出的五點「待答問題」與其中所觸及有關幼兒對死亡的心理狀態，做為探討的主要依據。此外，亦將婉拒參與本研究的二位幼兒家長，其心理反應與態度加以討論。

本章共分成八節，前一、二、三節，主旨在說明及討論有關幼兒對植物死亡、動物死亡及人類死亡的觀念。基本上，死亡觀念所包含的內涵相當廣泛，而本研究，將從五大向度來分析說明有關幼兒對植物、動物、以及人類死亡的觀念。此五大向度為：死亡的判別、死亡的原因性、死亡的不可恢復性、死亡的普遍性、死亡的無功能性。而第四節則統整有關幼兒對植物、動物、及人類的死後狀態，亦即「死後世界」的觀念，做一說明及討論。至於後四節主要欲介紹及探討的內容，則分別為：第五節的影響幼兒死亡觀念之要因，第六節的幼兒面對死亡的情緒和心理反應，以及第七節的父母避諱與幼兒談論死亡的心理分析等，第八節則探討有關幼兒與自殺的關聯。

### 第一節 幼兒對植物死亡的觀念

本研究中，有關幼兒對植物死的觀念，其研究結果，如圖 4 - 1 所示：

圖 4 - 1 幼兒對植物死亡的觀念之研究結果



以下將藉由訪談所得及幼兒所繪圖畫的分析等資料，依序分別做結果的摘記說明及討論：

壹、死亡的判別：

根據研究發現，幼兒在面對植物是否已經死亡的認定與判別上，主要可分成四大類來說明。

一、顏色改變部份，幼兒提到：

- 「我知道了，小草黃黃的。因為它已經死掉了。」(A1)
- 「它以前是綠色，現在變成沙子的顏色(研：土黃色)(A2)
- 「我知道，葉子黑黑的了，不會綠綠的。」(A4)
- 「活的時是長長的，長的綠綠的。」(A5)
- 「頭髮也白了(研：從對人類死亡的角度看法，以擬人化的方式來解釋)」(B1)「對(附和B1，頭髮也都變白色。)(B4)
- 「它的皮都變成橘色了。」(研：校園裡有棵老樹，其所剝落的樹皮，近乎橘色)(B2)
- 「活的是綠色的。」(B3)
- 「葉子變黃了，它慢慢掉落也會。」(C1)
- 「活的是綠色的。」(C2)
- 「葉子變黃了，死掉了。」(C4)
- 「樹葉一點點咖啡色，黑黑的。」(D3)

二、表皮脫落部份，幼兒提到：

- 「它皮都掉了是死的。」(B1)
- 「它的皮都掉下來了。」(B4)
- 「他看出來它身體有裂裂的，就知道它死掉了。」(C1)
- 「他看它皮都掉下來，就知道它死了。」(D2)
- 「以前它(研：指草的莖部)是沒有開花(研：分叉之意)，現在都開花(分叉)了。」(D3)

三、葉片掉落部份，幼兒提到：

- 「葉子掉光光了。」(A1)
- 「因為它葉子掉光光了，是死的。」(A2)
- 「嗯，因為樹葉掉光光了。」(A3)
- 「葉子掉很多。樹葉在掉的時候，它就死了。」(A4)
- 「如果是榕樹掉葉子了，會死。」(A5)
- 「它的手(研：擬人化的說法，指草的長長的葉片)掉下去了(研：分離、下垂之意。)」(B1)
- 「它的葉子全部都掉了，就是死的。」(B2)
- 「因為他看樹葉子很少就死掉了。」(C1)
- 「它頭髮(研：葉子)掉了。」(C2)
- 「葉子掉完了，它就是死就死了。」(D1)

四、觸感變更部份，幼兒提到：

- 「摸起來乾乾的，沒像活的時溼溼的。」(A3)
- 「活的是軟的。」(D1)
- 「這裡(研：指植物的莖)以前硬硬的，現在變軟軟的(C3)
- 「活著的時候就不要拔起來，活著很像樹葉軟軟的。」(D3)

綜合上述內容，我們可以得知，幼兒在判別植物是否已經死亡的問題上，幼兒們的看法其實是豐富、多元的，也是直觀的。其中在針對葉片的「顏色改變」與「掉落」上，是幼兒提及最多，且也常常是幼兒在此一議題的答詢時，最先脫口而出的答案。此點可能與幼兒在日常生活的接觸之中，經常見到的植物死亡時的表徵狀態，大都以枯葉掉落為較常聽聞、看見有關。此外，從幼兒回答時的遣詞用語中亦可發現，幼兒會有「擬人化」的語句產生。而這也與幼兒所處認知發展階段有關。因為，幼稚園大班的幼兒恰好屬於皮亞傑(Piaget)所說的「運思前期」階段。在此一階段的幼兒具有「擬人化」的特徵，對來自自然界的各種現象，都會採取「擬人」的方式來解釋。(盧素碧，1993) 故會將動、植物，甚或是無生命的事物，皆類化成人類一般，具有人類的生命特質。

## 貳、死亡的原因性：

關於造成植物死亡的原因，幼兒的看法及解釋可從「外來力量介入」及「內在環境條件形成」兩個方面來說明與討論。

### 一、外來力量介入：

又可分為人類、動物及大自然的力量，所造成的植物的死亡。

#### (一) 人為造成：

##### 1. 人類的砍伐：

「我以前看卡通，看小美人魚，就把那個小草砍掉，它會死。」(A2)

「因為它被砍掉了。」(A3)

「它被人家砍掉也會死掉。」(B1)

「有人把它砍掉，它就會死。」(C2)

「樹幹那裡被人家打打打，搥搥搥，把它砍斷了就知道了。」(C3)

##### 2. 人為毒害：

「有人用殺蟲劑噴那樹葉、還有樹枝。」(A5)

「有人用垃圾灑在河上，它喝到那個髒水就死掉了。」(B3)

「用那個樹的毒藥，把它灑在土裡面，給他埋起來，讓土裡面吃到那個毒，把它毒死了。」(C2)

「人家把那個那些沒用的東西灑上毒，把它丟到土裡那裡埋起來，那個樹葉聞到，又吃到就死了。」(C3)

「給它吃不好的草。」(D2)

##### 3. 踐踏、壓踩：

「被人家踩到，扁扁的，它就會痛。」(A3)

「如果玩具亂丟，玩具不知道被我妹妹丟出去，它一定會被壓到死掉。」(A5)

「有一個人走過去了，然後他東西掉了，把它壓死了。」(B1)

「被人家的垃圾丟到。」(B2)

「走路的時候，給它踩死了。」(C4)

「在外面騎腳踏車的時候，不小心騎到那邊壓下去。」(D1)

「有一個人亂丟垃圾，不小心丟到一個草，被壓死了。」(D2)

#### 4. 人類的摘採：

「陌生人把那些樹葉拔光光，還把連著樹葉的小枝子把它扯下來。」  
(C1)

「壞人用繩子把它綁住，把它拉倒。」(C2)

「有人把它拔起來。」(D2)

#### (二) 動物所為：

##### 1. 遭到動物啃食：

「蟲會讓樹死掉，因為蟲會吃樹的葉子。」(A2)

「蠶寶寶會吃樹葉。」(A3)

##### 2. 毒蟲的毒害：

「有一條蟲啊！它爬到那土裡面的樹，它吃到那有毒的蟲，就死掉了。」(C2)

「就是毒蜘蛛啊！」(C3)

#### (三) 大自然的力量：

##### 1. 嚴寒造成：

「冷死了。」(A1)

「因為它沒有棉被（研：以擬人化的方法，認為樹因未蓋被，故會因冷而死掉。）(A3)

「太冷了，才會死了。」(B2)

「冬天來了，被雪壓扁了。如果小樹長出來，雪下的話就會冷冷的，會死掉。」(B4)

「冬天的時候，給它冷死了。」(C4)

##### 2. 酷熱引起：

「太陽曬到那個，就乾了。」(B4)

「太陽太大了，太乾了。」(B5)

「太陽曬它，它太熱了，就熱死了。」(D3)

##### 3. 大雨造成：

「雨下到很多，它就被雨沖走了。」(B4)

「雨下的很大，它就會很冷，也會死掉」(D2)

「沒有下雨天來，它就會好好的長大，有下雨它就會死掉。」(D3)

##### 4. 強大風力：

「冬天來了，風都一直吹它，很大、很冷的風。」(A5)

「大風來了，它也會冷，會死掉。」(B3)

- 「因為很多的風。」(C1)
- 「那些風把那個樹葉吹下來，那個樹就沒有葉。」(C2)
- 「那個是很強的大暴風。」(C3)
- 「因為很大的風。」(D2)
- 「因為它用到很冷的風。」(D3)

## 二、內在環境條件所形成：

### (一) 疾病引發：

- 「樹會生病，會死掉。」(A1)
- 「對，樹會生病。」(A2)
- 「如果沒生病就不會死掉。生病就會死。」(A5)
- 「那棵老樹還在活，可是最後會生病啊！就死掉了。」(C2)
- 「它有一些肚子裡面的東西露出來就死掉。(研問：是什麼東西露出來?) 肺。」(C1)
- 「太多病了。」(D3)

### (二) 年老了：

- 「它很老了。」(A2)
- 「長很多鬍子，鬍子也都白了，很老了。」(A3)
- 「它長鬍子了，老了，鬍子太長了。」(B1)
- 「太老了，會死掉。」(B2)
- 「因為太老了，一百歲就死掉。」(B3)
- 「它活很久了，很久就會死。」(B4)
- 「變老人，它住在別的地方，很老了，就會死掉。」(C4)

### (三) 缺乏生長所需成份：

#### 1. 缺乏水份：

- 「枯到昏倒，死掉了。」(A1)
- 「因為沒有澆水。」(C1)
- 「沒水喝。」(C2)
- 「因為它沒有喝到水，會口渴。」(C3)
- 「它沒喝水。」(C4)
- 「有人把它砍下來，沒有喝到土裡的水。」(D1)
- 「太少澆水了。」(D2)

#### 2. 缺乏氧氣：

- 「不然就進去要讓它死，沒有一直活，活到外太空，不知道是活到外太空，太久沒呼吸，就掉下來，死掉了。」(B2)
- 「不會，它如果沒有吃氧才會一降落，降落到很小，才會死。」(B3)

#### 3. 缺乏營養：

- 「以前埋在土裡是活的，啊後來拔起來沒有吃到土裡的營養就死

掉了。」(A3)

#### 4. 缺乏陽光：

「沒有太陽就會死。」(B1)

由上述幼兒對造成植物死亡的原因、理由的描述，可以發現：

一、幼兒能從各種角度來探討植物死亡的致因性，而其中以人為的因素及自然界力量，以及年老等三個原因為較多幼兒所提及。

二、幼兒們亦具備了植物生長所需擁有的「陽光」、「空氣」、「水」、「養份」等條件的常識，因而能依此做為植物是否存活與死亡的判斷。而幼兒在此項上的常識也可能和幼兒在幼稚園的課程學習之中，常會接觸到有關植物的成長的單元活動，有著密切的關聯。至於 B3 幼兒所提及的植物因「沒有吃氧」才會死掉，此「吃氧」理由的提出，其實是反應了 B3 幼兒將植物擬人化，套用了可能導致人類死亡的原因。

三、另外，對於植物死亡的原因性，幼兒也出現有套用動物死亡的致因性的情形。幼兒會將殺害動物，造成動物死亡的方法，也運用於植物身上，故會出現有「讓它吃不好的草」的經驗延伸與類化的思考模式。

四、出現大量擬人化的說詞用語，例如：「肚子裡面的東西露出來（肺）」、「老了」、「頭髮也白了」、「長鬍子」等。且也把可能導致人類死亡的原因或方法，類化、運用於植物身上，如：

「或者是有人拿一把刀，把它殺死。」(A4)

「有人用一個鐵棍子，把它打受傷，可是它是木頭沒有倒下來，所以它的血啊！流流流，就死掉了。」(C3)

五、此外也如同對人類死亡原因的認知一般，認為人老了會死，故亦認為植物也會因為老了而死掉，並且還以「一百歲」及「頭髮、鬍子白」，做為年老的象徵判別。此種「擬人化」的思想與其認知發展階段特質有關。而此一結果亦與劉惠美(1988)的「有些大班對樹會發生死的認識為擬人化的回答」的研究結果是相同的。

#### 參、死亡的不可恢復性：

在面對「樹死掉以後，還會不會再活過來？會不會再長出葉子、開出花來呢？」、「如果植物死掉了，還可不可以再重新活起來？」此等問題時，十六位的受訪幼兒中，有十五位幼兒皆持否定態度，認為

植物一旦死亡，即無法再度恢復生機，再度存活。且還會以人類死亡的不可恢復性為佐證：

「樹不會，像人死掉也不會活過來。」(A3)

「不會再活。」(A4) (A5) (B2)

「不會。」(B1) (C1)

「不可以。」(C3)(D2)

而對 A3 幼兒而言，亦說明了：「死亡的不可恢復性」對其已形成一種通律，並不會因死亡對象的不同而有所變異。至於在「死亡的不可恢復性」的議題上，唯一一位持相反意見，認為植物死掉之後是可以復活的幼兒，其復活的認知是有條件的：

「有啦！那棵老樹又加水啊，又給它吃營養，它就會活過來。(C2)

對於 C2 幼兒的此種具有條件式的，可以利用外在水份及養份的供應方式，讓植物再度復活的推理及想法。可能與植物因生長條件不足，產生凋落、乾枯的現象，但事實上並未真正死亡，而幼兒卻誤以為植物已經死亡了，故當植物經過了適當的照料之後，又再度恢復生機之後，此即會造成幼兒有「植物死而復活」的錯覺產生。此也是由於幼兒對植物死亡的判定上，常會停留在以外表的葉落等外貌表徵為判斷標準有著相關連性。

肆、死亡的普遍性：

對於「是不是每一棵樹有一天都會死掉呢？」這問題的看法，幼兒們大致可分成以下兩種觀念，認為：

一、全部都會死掉：

認為所有的樹（植物）都有可能會死掉的幼兒，在十六名中共計有七位，分別為：A2、A3、A4、B1、B2、D1、D2。

「會，我覺得過很久、很久，過年的時候就會死掉。」(D2)

「每一棵樹都會老掉。」(B1)

二、部份的不會死：

幼兒認為有些樹是不會死的，抱持此一想法者，共有九位分別為：A1、A5、B3、B4、C1、C2、C3、C4、D3。而對於為何植物可能不會死的理由，包括：

(一) 年輕的（還沒老的）樹不會死：

「外面的樹不會老，不會生病、死掉。」A5

「別的家裡的不會老。（研：其言下之意為不老故不會死）」(B3)

「有的不會，還沒老的樹不會死掉。」(B4)

「不會，因為那個樹還年輕就不會死掉。」(C3)

「年輕的樹不會死掉。」(C4)

「樹很年輕，不會老。(研：故該幼兒藉此推論是不會死)」(D3)

(二) 山裡的樹不會：

「有一些山上裡的樹啊，一直給它喝水，又給它曬太陽，還給它食物，給它營養，它就一直活活活，活的很大就不會死。」

(三) 其他

幼兒認為不同的樹個別狀況不同，故會有不同的情形產生：

「有的樹不會。如果颱風來的話，葉子掉了它還是不會死。」(A1)

「不會，因為每一個家都不一樣。」(B3)

從以上的敘述可以了解到，幼兒在植物的死亡普遍性上的認知觀念是分歧的，且醫半以上的幼兒傾向於認為並非所有的樹（植物）都會死亡，亦即不具有植物死亡的普遍性觀念。而其所持的理由裡，有六位以為年輕的樹是不會死的，也不會因年老而死亡。此一結果與劉惠美(1988)以為，回答樹、草不會發生死亡的幼兒，部份是從樹、草未發生導致死亡的外力因素及自發因素來回答，的研究結論亦相同。其中 D3 幼兒更認為樹是不會老的，亦即認為樹是永遠年輕的，此點又與大部份的幼兒認為樹到最後還是會老的想法，稍有出入。不過對照其在植物死亡的原因性的說法上仍可得知，此只是說明 D3 幼兒認為樹不會因為「老」這個因素死亡而已，該幼兒仍認為植物（樹）是有可能死亡的，只是未能普遍適用於全體植物上面罷了！而 D3 幼兒之所以會認為樹是永遠年輕不會老的，這可能受限於他在觀察樹的外貌之時，因看不出來有如人類般老了的情狀產生，故直觀的認為樹不會老。

另外，幼兒也提到山裡的樹或是別人家的、別的地方的樹，可能不會死掉。這和我們常常會提到、或是前往深山去參觀所謂的千年神木皆生長的很高大年代亦很久遠，但仍未死亡的印像多少有所關聯。而在我們生活周遭，也有許多常綠樹種亦是如此。故在幼兒的認知中，就會有此類樹木是不會死的印象產生。相反的，家中所栽種的盆栽植物，常常會有因照顧不當等因素，而導致植物死亡的情形發生，在幼兒眼見為憑的情形之下，才使得幼兒有「家裡的」會死掉、「別人家的」不會死的觀念產生。

伍、死亡的無功能性：

研究者主要是以植物死亡之後是否會再有「長新葉」、「開花」、「再長高」、「吸收營養」等觀點來詢問幼兒。而幼兒對這些問題，在回答時大都未經太多思考，且常以很快速、堅決的方式脫口而出「不會」。

「沒有」等答案，此外亦有幾位幼兒補充到：

「以前這裡（研：指著一株死掉的小草的頂端）會開花，現在沒有。」(A2)

「死了就不會喝水，也不會吃飯了。」(C4)

因此，幼兒在植物死亡的無功能性上，所持態度是一致的，皆以為一旦植物死亡之後，其各種有形、無形的功能皆無法再發生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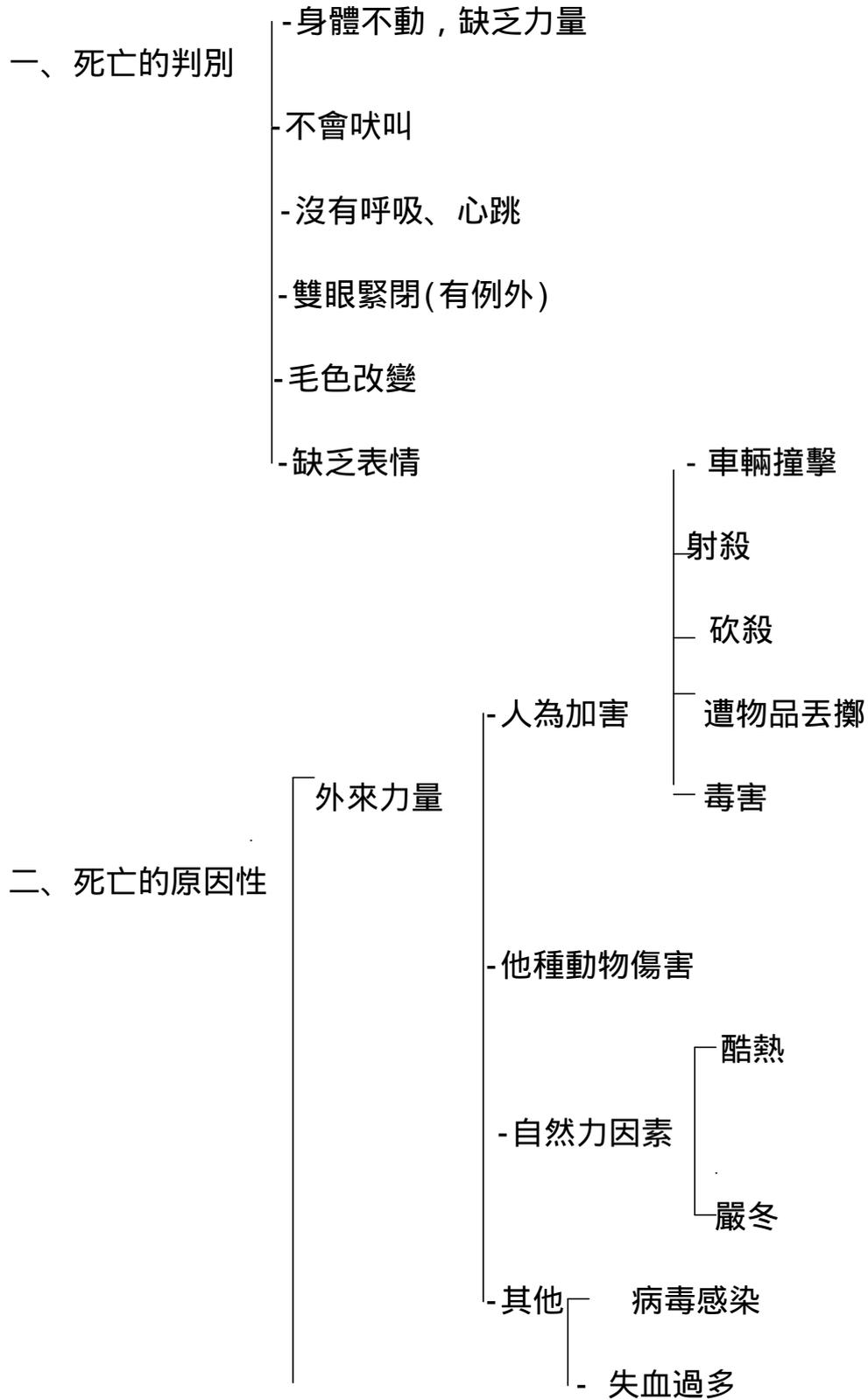
結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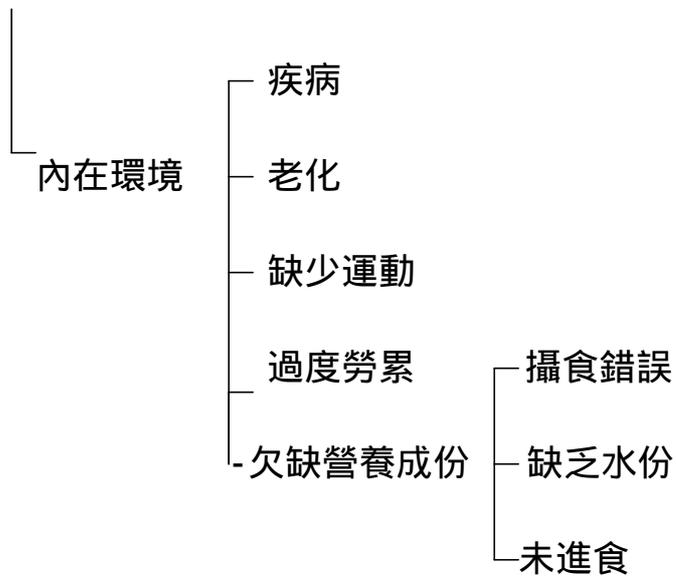
關於幼兒對植物死亡的觀念，大略為：在死亡的判別，幼兒們的看法是豐富且多元，有時還有擬人化的現象出現。而死亡原因性，幼兒能從多元角度來探討植物死亡的原因。其次在死亡的普遍性上，大多數的幼兒皆傾向於認為，並非所有的植物都會死亡。另外死亡的無功能性方面，幼兒們認為植物一旦死亡之後，其各種功能都無法再發生作用。至於死亡的不可恢復性上，大多數幼兒皆持否定態度。是故整體而言，除了

## 第二節 幼兒對動物死亡的觀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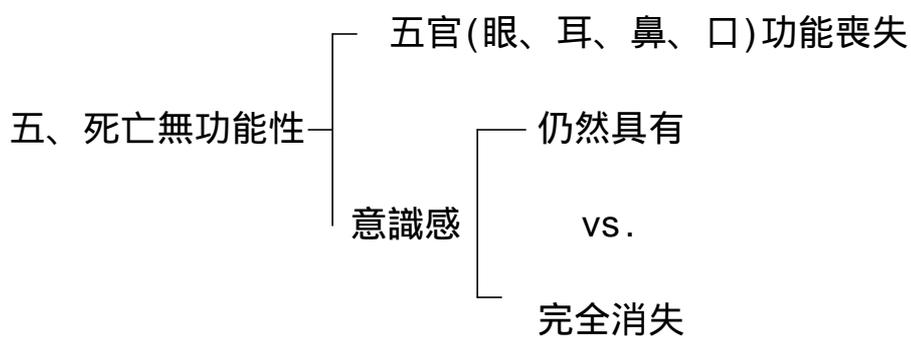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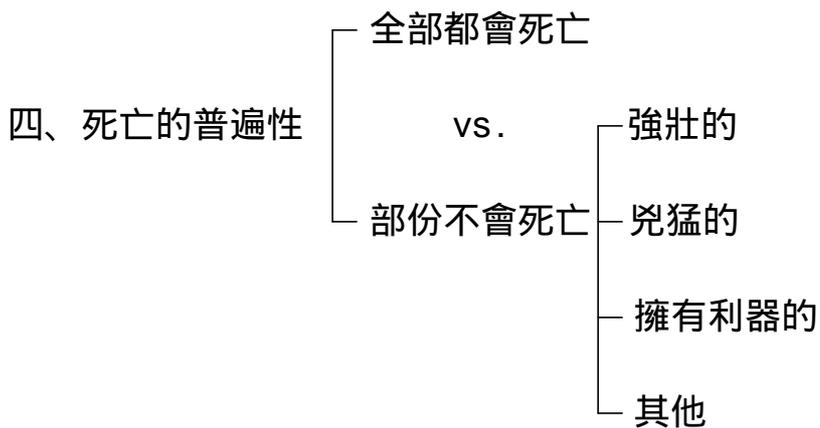
針對幼兒在對動物死亡的觀念，此一議題上，本研究資料分析結果，大致如圖 4 - 2 所示：

圖 4 - 2 幼兒對動物死亡的觀念之研究結果





### 三、死亡的不可恢復性 - 死後無法再度復活



### 壹、死亡的判別：

當研究者詢問幼兒們「小主人發現阿雅（狗）已經死掉了？你猜

想小主人怎麼知道原來阿雅(狗)已經死掉了?他怎麼看出來或感覺出來的?」此問題時,幼兒對於動物是活著的,亦或是已經死亡的判別方式大致可歸納成七個類別:

### 一、身體不動,缺乏力量:

亦即動物死亡後不會再自發性移動,而且身體亦產生無力現象,喪失力氣。例如:

「因為牠起不來了,沒有起,因為他(研:指小主人)一碰,就知道了。」(A1)

「我去抱牠一直搖,一直搖,牠都起不來,小主人就知道牠已經死掉了。」(A2)

「那時候我妞妞狗狗死掉,我搖牠,牠沒有醒。」(A3)

「本來碰的時候,牠都會起來,現在沒有了。」(A4)

「牠起不來了。」(B1)

「碰牠不會動。」(B2)

「牠也不會動了。」(B3)

「叫牠起來都叫不醒,牠也不會走路。」(B4)

「拉牠的散步繩,牠就起不來。」(C1)

「打牠,牠也不會醒來。」(C3)

「因為牠不會動了,不能起床。」(C4)

「牠死的時候,頭沒有了,轉過去了(研:指頭無力的向旁邊側轉、偏落)。」(D1)

「牠不會動。」(D2)

「叫牠牠不醒來,就表示死掉了。」(D3)

### 二、不會吠叫:

指動物(狗)死掉之後,不會再發出聲音。

「而且牠也不會叫了。」(A1)

「我也覺得牠不會叫。」(A4)

「牠不會汪汪汪(研:指狗叫),就是死掉了。」(C1)

「有人問牠,牠不會講話。」(D2)

### 三、沒有呼吸、心跳:

即從動物是否仍俱備有呼吸或心跳,來做為是否已經死亡之標準:

「沒有呼吸就是死了。」(A3)

「不會呼吸了,就是死掉了。」(A5)

「牠這邊(研:指心臟)不會跳了。」(B1)

「死了也不會呼吸。」(B1)

「對,也不會呼吸了。」(B4)

「用牠的鼻子摸,牠沒有呼吸。」(C1)

「你手對牠鼻子那邊(研：指鼻孔)，牠沒有氣的話，牠就死了。」  
(C4)

「你耳朵對著牠肚子那邊聽，牠心臟沒有在跳，牠就死了。」(C4)

「牠沒有呼吸了。」(D1)

「也不能呼吸了。」(D3)

#### 四、雙眼緊閉：

大部份的幼兒皆以為，雙眼緊閉不再睜開，是死亡的一種表徵：

「眼睛就消失了。」(A2)

「眼眼閉起來了。」(A4)

「牠眼睛一直閉著。」(B3)

「嗯，不會把眼睛張開了。」(B4)

「閉著眼睛，牠都不想起來了。」(C2)

「因為牠眼睛閉著，牠沒反應，牠以前早上有反應。」(C3)

「死掉，眼睛閉起來的。」(D1)

不過，針對死亡時，眼睛是否是緊閉的，也有幼兒提出相反的看法：

「如果是小狗死掉的話，牠眼睛還是張開的，如果是牠爸爸也一樣。」(A3)

「我有看過我們狗死掉的時候，眼睛都是張開的。」(A1)

「被殺死的是張開的。」(D2)

#### 五、毛色改變：

認為動物是否死掉，可從外表的毛色是否變白，做為判定標準：

「牠全身都變白了。」(B4)

「都變成白色的毛了。」(B4)

#### 六、缺乏表情：

幼兒認為死掉之後，臉部表情也會跟著消失。

「牠死掉，好像沒有在笑的感覺！如果活起來，會很高興。」(A3)

藉由以上的整理與描繪，對於幼兒們在判定動物是否已經死亡的標準，幼兒們所提到的大致涵蓋了外貌改變及內部功能喪失二大部份。且共有一半(八位：A3、A5、B1、B4、C1、C4、D1、D3)的幼兒，會以較成熟，也較符合醫學角度對死亡的認定標準，亦即以「呼吸」與「心跳」等生命跡象的有無，來做為死亡與否的判別。

不過在眾多的判別是否死亡的理由之中，仍然以「身體不會再自發性移動」的觀點做為動物已經死亡的最直接及最主要的理由，總計共有十四位幼兒提及此。另外，也有多達七位幼兒會以雙眼的閉上來代表已經死亡的判定(不過，他們是可以區辨睡覺與死亡的不同)。

對於幼兒的這些觀念，與此一認知發展階段的幼兒，對於事物的判斷全用直覺的方式，往往根據事物的外觀作為判斷的依據（盧素碧，1993），有著相關性存在。但是也有二位幼兒(A1、A3)並不認為動物死亡時，眼睛是閉上的，反而是持相反態度，認為動物死亡時雙眼應是張開的。而之所以會出現此種較不同的答案，在仔細分析其原因後，可以發現 A1 幼兒主要是親身接觸自家狗兒死亡時，雙眼是睜開的經驗有關，故可知舊有的接觸死亡經驗是會深深影響幼兒的「死亡觀念」。至於 A3 幼兒則強調「被殺死」的眼睛才會是睜著的，再追問為何有此一想法之後，。其實，若我們仔細的回顧許多的電視戲劇節目的演出內容，就常常會出現被殺者，有死不瞑目的表演出現。而當孩子在觀看了此種畫面之後，也會有類似的觀念生成就不足為奇了。

最後，B1 及 B4 幼兒提到，毛色會「變白」的現象可以說明動物的死亡。此種理念和幼兒普遍認為毛髮變白是衰老的象徵，而衰老是會導致動物死亡的，這多少和幼兒從人類老了之後毛髮會變白，最後也會因而死亡的經驗類化有關。因此雖然未必曾親眼見著過動物衰老時會如人類那般，毛髮顏色會由黑轉白，但這似乎並不影響其主觀的認知。

## 貳、死亡的原因性：

「小狗為什麼會死掉？是因為牠發生了什麼事？發生了怎樣的事才會讓我們養的動物，本來活得好好，後來卻死掉呢？」對此問題，幼兒大致分別從外來的力量與動物自身條件與環境所造成的，此二大方向來回答何以認為動物會死亡：

### 一、外來力量：

#### （一）人為加害：

幼兒以為，由於身為人類的我們，因著不同的理由，常對動物施加傷害，造成了動物們的死亡。而加害於動物的方法，從幼兒們的訪談結果的資料中，大致可以分成以下五種原因：

#### 1. 射殺：

人們以槍射殺動物們：

「被人用槍打死了。」(A3)

「獵人會用槍把動物給牠射死。」(C2)

#### 2. 砍殺：

動物遭到人類以利器殺傷：

「被人家用刀殺死了。」(A2)

「如果拿一支叉子，不小心刺刺牠，牠會死掉。」(A4)

「有人把牠抓來殺掉，煮來吃。」(B4)

- 「還有被砍死了。」(B2)
- 「牠(研：指豬)肥的時候，有人會煮來吃。」
3. 遭物品丟擲：
- 動物因被人類以硬物丟擲到身體，而造成死亡：
- 「拿大石頭丟小狗，牠就會死掉。」(A5)
- 「用石頭丟牠，丟到牠的頭，流血了，就會死掉。」(B1)
- 「如果有人用東西砸牠，牠就死掉了。」(C2)
- 「用重的東西砸牠。」(C3)
4. 毒害：
- 給予動物有毒的物品，使牠因接觸而身亡：
- 「應該是有一個壞人，然後他地下灑了很多農藥，那些動物跑下去，吞到農藥就死掉了。」(C2)
- 「因為有人噴農藥給牠聞到，就死掉了。」(C3)
5. 遭到車輛撞擊：
- 動物與人類的車發生了相互的撞擊，因而造成了死亡：
- 「如果牠在走路的時候，不小心被人家的車子撞倒，牠就會死掉。」(A1)
- 「如果撞的很嚴重，就會死掉。」(A3)
- 「我看過小狗被車撞死。」(B4)
- 「如果有輛車超速，用很快很快，然後紅燈了，他就不停一直開開開，牠在走馬路，就把牠撞死了。」(D2)
- (二) 他種動物的傷害：
- 幼兒認為動物如果遭遇到其他種比牠更兇猛或強大的動物時，就會被對方傷害致死：
- 「不會，被咬才會死掉。」(A1)
- 「如果是狗的話，其他的虎啊，豹就會把牠咬死。」(B2)
- 「狗吃貓。」(C1)
- 「有兩隻狗啊！一隻很兇，一隻不會兇，兩隻狗打架，後來那隻兇的就把另一隻咬死了。」(D1)
- 「如果有一個動物出去玩，像馬呀！出去玩，遇到花豹就被咬死了。」(D2)
- (三) 自然力量：
- 因為大自然界的強大力量，而產生對動物的傷害致死：
- 「因為太冷了，被冷死了。」(B3)
- 「在上面被太陽曬乾了，太熱了。」(C2)
- (四) 其他：
- 「或者是牠擠在床上，太擠了，牠擠死了。」(A4)
- 「被踩到，死掉。」(B4)

## 二、內在環境、條件引發：

此部份又可從五個方向來介紹：

### (一) 疾病：

因為動物身上的疾病，而導致死亡。而身體的疾病致死原因又可分成下列數項：

#### 1. 病毒感染：

「沒有蓋棉被，會感冒。」(A3)

「感冒很嚴重啊！醫生不能救了，就會死掉。」(A5)

「會生病的時候，有很多病毒在牠裡面，就一直在那裡面玩遊戲，打的牠痛，很痛，牠就死掉了。」(D2)

#### 2. 失血過多：

「流很多很多血，血流光了會死掉。」(B4)

「被刺死，流血流光了。」(C1)

「在路上走路的時候，地上有一個很尖、很尖的刺，一踩下去腳流很多的血，一直流，你血都沒了。就死了。」(C4)

「小狗血管破掉了。」(D3)

### (二) 老化：

如同對植物會因老化而死亡的認知一般，幼兒對動物同樣的認為會因為年老，而招致死亡：

「牠老死了。」(A1)

「因為牠老了，會死。」(A2)

「因為每個人（研：包含動物）老，就會死掉。」(B1)

「因為牠老掉了。」(B3)

「牠老了。」(C1)

「老了，就死掉了。」(D2)

「太老了，牠就會死掉。」(D2)

### (三) 欠缺營養成份：

亦即幼兒指出，提供動物生存的營養成份缺乏，或者是進食狀況不佳，會導致動物死亡：

#### 1. 未進食：

「太餓。」(A1)

「因為沒有吃東西會餓死。」(A3)

「因為沒有給牠吃飯。」(D3)

#### 2. 缺乏水份：

「沒有喝水，渴死了。」(a3)

「因為沒有給牠喝水，會死掉。」(B2)

#### 3. 飲食失當：

動物因誤食不能食用的東西，而造成死亡：

「牠（研：指馬）吃到狗食物就死了，吃馬飼料就不會死掉。」  
(A5)

「給牠吃沙子，牠嘴巴啊！張開吃下去，就死掉了。」(C1)

(四)缺乏運動：

「沒有運動。」(B3)

(五)過度勞累：

「太累了，累死掉。」(A3)

「太累了。」(B1)

「因為牠太累了。」(C3)

綜合上述幼兒提及有關動物致死的原因，可以發覺，幼兒的思考推理俱有下列特性：

一、幼兒對動物死亡原因的解釋，俱有多面向性。可從外來的因素方向推理，亦可由動物本身的內在條件環境做聯想。不過，仍然以「外在因素」被提及的次數及範圍較多、較廣。此一現象與劉惠美(1988)所提的各年級幼兒對狗、鳥、魚會發生死亡的原因的回答，以外力因素回答的人數較多，的研究結果相互吻合。

二、在外力因素中，又以人為的加害而致動物死亡的理由，在被幼兒提及的理由中所占的比例最多。對於此一結果的解釋，或許和現實生活中，人類因娛樂（釣魚、打獵）攝食所需或是為了保護自身安危（撲殺害蟲），故常常會有殺害動物的舉動發生有關。因此幼兒在此問題的推理上，會因而較傾向於此一方面的聯想。而次數居第二位者，則是遭到其他動物的攻擊致死。這裡的其他動物，事實上包含了同類型與非同類型的動物都有，但以遭到非同類型動物的傷害較多。因為，幼兒們有都有著「弱肉強食」的觀念，是故即便是同一種類的動物互打，獲勝者必定是較兇猛的那方且不會死去。

三、在內在條件及環境部份，幼兒無可避免的仍以本身較常接到的經驗來解說，這些包括了「生病」、「年老」以及「飲食攝取」等加以註解。尤其，幼兒對於「病毒」此一醫學專有名詞的提及，可能與這一、二年來，由於「腸病毒」的肆虐，因此不論是在家中或是學校，父母及師長們都會不斷的提及「病毒」此一名稱，以及可能引發的嚴重疾病，甚至是死亡的可能，故幼兒會因而有此一認知因素的產生。此外，幼兒也能以失血量過多或是血液流光等更符合人體生命現象的角度來說明死因，可知部份幼兒的對身體的構造及功能並不陌生，具備了相當程度的了解。

四、此外，也有八位幼兒（恰好佔全體幼兒的半數）提到動物會因年老的因素而造成死亡。不過這和 Orbach et al（高慧芬譯，2000）其同僚的研究發現並不相同，Orbach et al 以為，兒童對動物死亡的概念，難把高齡（年老）的觀念用在動物身上。只有十到十一歲組的兒童才能辦到。並且認為動物外表身體的變化沒有人類這麼明顯，因此兒童較難把高齡的死亡觀念用在動物身上。至於在本研究中，從幼兒對於外表一樣很難看出老化現象有無的植物死亡原因的解釋中，亦有高達六位提到植物會因年老而死亡，其中 A2、B1、B3 及 C4 四位幼兒，在植物及動物的死亡原因性的回答中皆曾做過如上的表態。可見幼兒雖然無法從動、植物的外表觀察到具體的老化現象，但幼兒很有可能將人類因老化而死亡的觀念及老化的外表象徵，以擬人化的方式類化到動、植物的身上。故乃會有「年老（高齡）」此一死亡原因的出現。

五、另外，也有多位幼兒認為，因為太累了，所以會導致死亡。此或許與我們常常會在身體極度操勞之後，不知覺的脫口而出「累死了」這句話有所相關，而幼兒就在耳濡目染之下產生概念，因而有此聯想引發。

#### 參、死亡的不可恢復性

幼兒在面對「像小狗阿雅牠死掉以後還會再活起來和牠的小主人一起玩嗎？有沒有那種已經死了的卻又活過來的情形發生？」此一攸關動物死亡之後，是否還會再次復活，恢復原有的生命現象及活動力的問題上面，全體十六位幼兒皆表示，動物死掉之後，就不會再活起來了。而且是包含所有種類的動物，幼兒另外亦補充說到：

「全部的動物，如果牠永遠都死了，就沒辦法跟牠玩，而且看不到牠。」(B2)

「像魚死掉，也不會活過來。」(A2)

因此我們可以判知，幼兒們在「死亡的不可恢復性」的觀念上，不論是在植物部份，或是動物部份，其觀念都具有一致性、統一性，皆認為死後不能復生。而此一結果與 Orbach et al（高慧芬譯，2000）的研究發現，6-7 歲組的兒童具有動物死亡的不可復活的觀念，是相符合的。

#### 肆、死亡的普遍性：

「每一隻動物都會像阿雅一樣，到最後有一天都會死掉嗎？有唯有那種永遠都不會死的動物呢？」關於這個所有的動物是否皆會死亡

的問題，幼兒有著不同的想法。部份幼兒認為凡是動物必會死亡，而部份幼兒則持相反的看法，認為只有某些動物會死亡有些則否。以下為幼兒們的認知介說：

#### 一、全部會死亡：

研究者以是不是每一種動物都會死掉，來詢問幼兒時，有二位幼兒同意此一說法：

「每一隻動物都會。」(A4)

「會，都會。」(D3)

#### 二、部份不會死：

另外的十四名幼兒均不認為所有的動物都會發生死亡，只有部份種類的動物才會死亡。且幼兒彼此之間對同一類型的動物是否會死，亦不俱有相同的認知，以下為幼兒針對此一議題的討論內容：

「豬被拜拜，會死掉。」(A1)「豬都被殺掉，煮來吃。」(A5)

「不知道，可能馬上不會死掉。」(A2)

「魚會死掉。」(A4)「對對對，我知道魚會死掉。」(A2)

「(怎麼知道魚會死掉?)我有看過，在保母家，有一隻公，一隻母的，公的先死，母的最後才死。」、「有些海洋館的會死。」(A2)

「鼯鼠，因為牠臭臭的，人家覺得很臭，不靠近牠。」(B1)

「不清楚，動物園的不會死掉。」、「魚會死掉。我爸爸以前有養魚，啊可是，他每天餵，可是他沒有換水，還是那個母的，沒有換水，牠就死了。」(B2)

「刺蝟，因為牠身上刺刺的，如果人家靠近牠，就會被刺到。」(B4)

「有，獅子，牠從頭到尾都不會死，因為牠吃完肉就會吃草，不然牠一直吃肉的話肚子會不舒服。」、「動物園的動物不會死掉，因為動物園的主人會餵牠。」(C2)

「魚不會死，牠生活在水裡面。」(C3)

「鯊魚會死。」(C1)「(反搏 C1)鯊魚會死，如果有人用尖尖的東西刺牠，牠就會死。」(C3)

「(研：你剛才不是說魚不會死?)可是小魚很小，人家看不到牠，牠就不會死。」(C3)

「年輕的不會生病，不會死。」(C4)

「有一些不會，老虎那一些不會，因為牠們很兇，打別人，不會被人家打。」(D1)

「有些都會死，有些的不會死，像小鹿斑比公的有角可以撞兇的，像犀牛也可以撞，如果有武器的就不會。」(D2)

就上述幼兒對於動物的死亡普遍性的發表內容，可以得知大致上幼兒們都傾向於否認態度，持肯定看法者僅有二位。而深究另外十四位幼兒所回答的內容、及看法，大致可以從中歸納出如下之原由：

- 一、幼兒雖不同意所有種類的動物皆會死亡，但對於較熟悉，並經常出現在日常生活中的動物類別，尤其是可以觀察得到牠們死亡之類型的動物，如雞、狗、豬、魚等，幼兒多傾向認為此些動物是會死亡的，更何況牠們也常出現在我們餐桌，就更加深了幼兒在此部份的死亡認知。不過，此四者之中的魚類部份，由於種類繁多且很多是生長於大海之中，故此部份對某些幼兒而言，仍是較難理解的。然而，又因曾有目睹所飼養的魚死亡的經驗在，故會出現有某些種類的魚不會死亡的認知發生。
- 二、幼兒認為某些動物不會死亡的理由，乃是因其不會，或是未曾招惹致死的因素，是受到照顧及保護的，故其生命是不死的。例如，「動物園裡的動物」或是部份「海洋館裡的生物」等。此一結果與劉惠美(1988)的推論：幼兒認為狗、鳥、魚不會發生死亡，是以從狗、鳥、魚未發生導致死亡的外來因素，自發因素來回答，是相通的。
- 三、另外，幼兒也受到了「弱肉強食」觀念的影響，故認為較兇猛，或是較強壯的動物，如獅子、老虎、豹等皆不認為牠們會死亡。此外，幼兒們亦認為若動物的身上俱備有足以打退敵人的利器，則此類動物亦不會死亡。例如，幼兒們會提到「鼯鼠」、「刺蝟」、「有角的公鹿」等。
- 四、幼兒之所以對動物死亡的普遍性有所遲疑，這或許和動物種類眾多且動物的死亡常很難「眼見為憑」的情形有關，因而絕大多數幼兒會有所選擇性的認為，部份種類動物的死亡具普遍性，而部份動物則否的情形出現。

#### 伍、死亡的無功能性

「阿雅死掉以後，牠還可以自己抬抬頭，動動手，跑來跑去嗎？當阿雅死掉時，他的小主人在牠旁邊哭起來了，你想死掉了的阿雅看得到小主人在哭，在流淚嗎？牠能聽的到小主人的哭聲嗎？」，關於動物死亡之後，是否牠的身體內、外機能仍能如生前般自然運作這個問題，全數幼兒們都認為，動物死掉之後牠的四肢軀幹，以及眼、耳、

鼻、口等，皆無法再自行移動及使用，該器官原有的功能皆會完全喪失：

- 「而且牠也不會叫了。」(A1)
- 「牠聽不到他在哭。」(A2)(A4)
- 「牠的鼻子不會呼吸。」(B2)
- 「牠不能夠跑來跑去，也不會叫。」(B3)
- 「也不會跑去找小主人。」(C1)
- 「看不到。」(C2)(C3)
- 「也聽不到。」
- 「不能吃東西，也不會講話。」(D3)

雖然幼兒們皆同意，動物死後會喪失其身體各部位的功能，但是，對於動物死亡是否仍有「感覺」(意識)則有不同的看法：

- 「牠聽不到，看不到。」「牠只有感覺到。」(B1)

而幼兒會認為動物在死掉以後，仍具有「感覺(意識)」，此和幼兒的「有靈論」有著密切關係，而有關此一議題的探討，將留待其後之第四節(幼兒的死後世界觀念)再做一深入說明與探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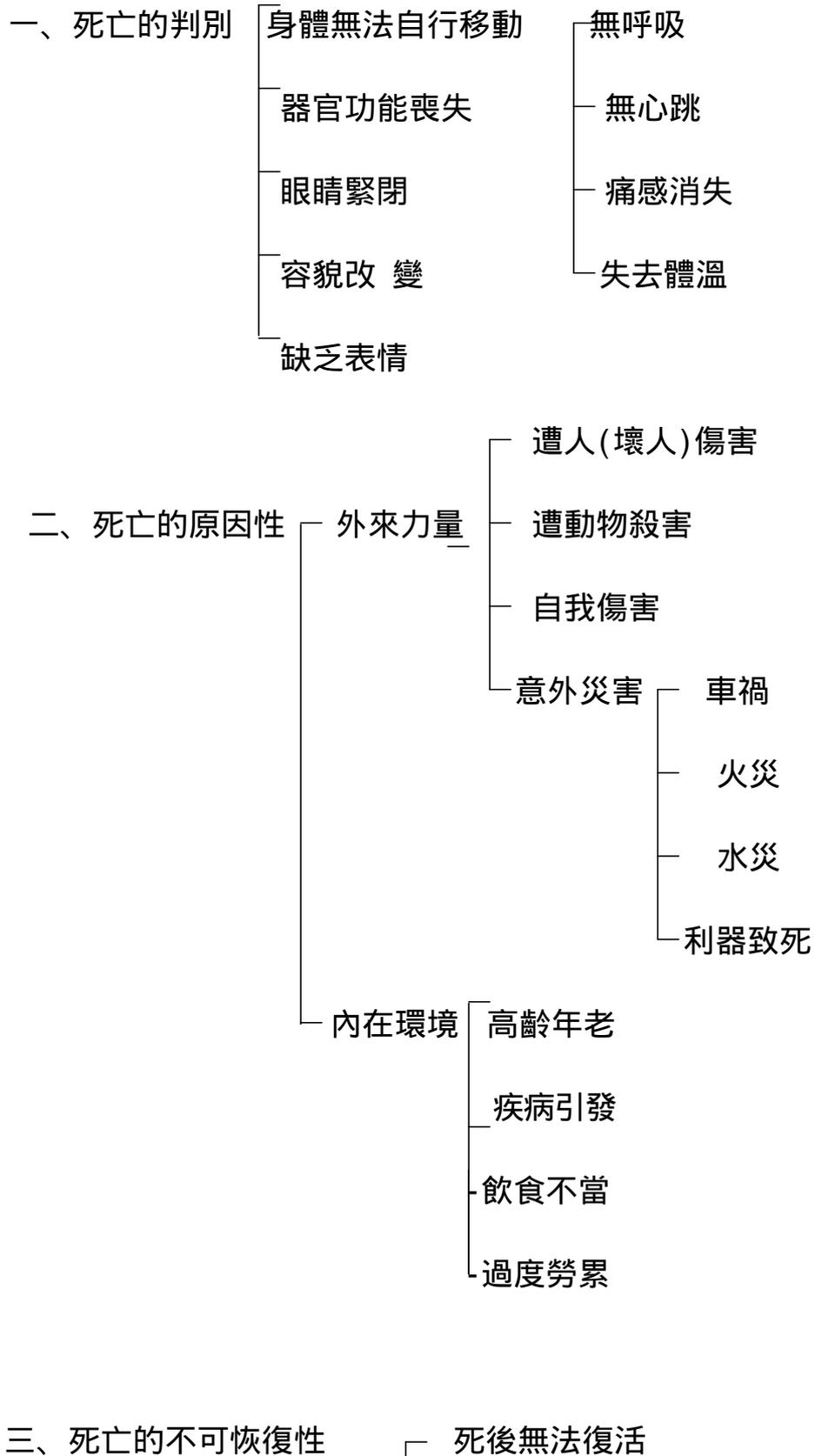
結語：

總結幼兒在動物死亡的觀念，在死亡的判別，大致涵蓋了外貌改變及內部功能喪失二部份。而死亡原因性，幼兒則具多面向性，但仍以「外在因素」被提及的次數較多。另死亡的普遍性上，大部分幼兒不認為所有種類的動物都會死亡。其次死亡的無功能性，全體幼兒都認為，動物死掉之後身體原有功能也會喪失。最後死亡的不可恢復性，幼兒們皆認為動物死後不能再復生。

### 第三節 幼兒對人類死亡的觀念

本研究中，關於幼兒對人類死亡的觀念，經資料分析結果如圖 4-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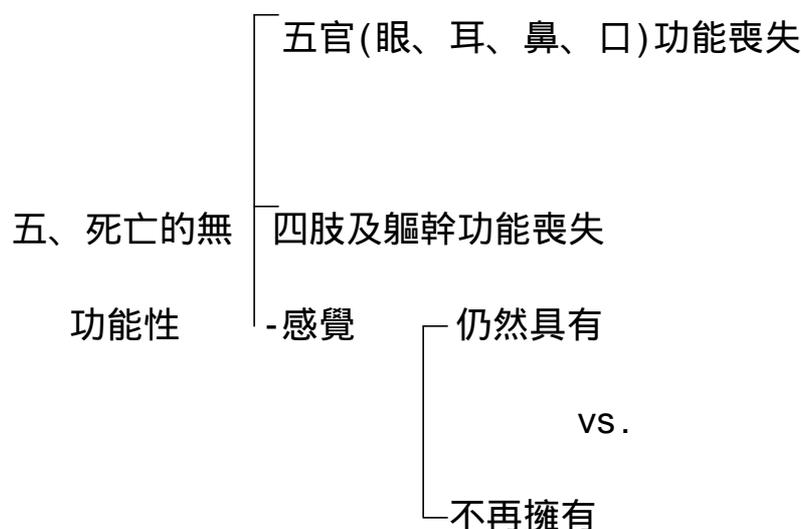
圖 4 - 3 幼兒對人類死亡的觀念之研究結果



VS.

— 死後再度復活

四、死亡的普遍性 - 全體皆會死亡



壹、死亡的判別：

「那書裡的媽媽及圖片中的爺爺，他們死掉以後和他活著時候，他們的臉上或身體會有什麼不同嗎？」幼兒對於一個人是否已經死亡的判別與認定方式，大約可以分成五個部份來說明：

一、身體無法自行移動：

幼兒認為，當一個人死去的時候，整個人的四肢及軀體是呈現靜止不動的狀態，也不會再自行活動或移動，即使是施以外力，結果依舊不會有所改變，依然是「不動如山」：

「搖不醒，所以才會知道是死掉的。可是踩踩他，也是一樣的。」  
(A1)

「因為有人去搖他，都搖不醒。」(A2)

「如果啊！你用力去搖他，他也是不會醒過來。」(A3)

「因為搖他，他不醒啊！」(A4)

「他不會動，就是死了。」(B1)

- 「因為搖搖搖，而且又搖不醒。」(B2)
- 「站不起。」(B3)
- 「因為在他的耳朵大聲叫，他起不來，那他就已經死了。」(C3)
- 「他永遠永遠不會動。」(C4)
- 「躺在那裡不會動。」(D1)
- 「媽媽搖我們都會醒，搖他都不會醒。」(D2)
- 「叫不起來。」(D3)

## 二、器官功能喪失：

幼兒也認為，可以從人體各項器官功能是否仍然俱備，做為是否已經死亡的判別標準，尤其是心跳、呼吸等重要生命指標為判別標準：

「如果有呼吸就是假死，如果是沒有呼吸就是真死。」(A1)

「死掉沒有呼吸。」(B1)

「沒有呼吸就是死掉了。」(B2)

「死了就不會呼吸。」(B3)

「他沒有呼吸。」(C1)

「有氣通過（研：幼兒指著鼻子）就沒死。」(C4)

「死掉就會沒有呼吸。」(D1)

「他鼻子沒有呼吸。」(D3)

### (二) 無心跳：

「死掉心臟就不會跳。」(A2)

「心臟沒跳，就是死了。」(B2)

「心臟不會跳。」(B1)

「死掉沒有心跳。」(B4)

「死掉的人，心臟就不會跳了。」(D1)

「如果還有血、心臟就會跳，如果剩下最後一滴血流光了，心臟就不會跳，就死掉。」(D2)

「心沒有跳了。」(D3)

### (三) 痛覺消失：

「打他，他不會痛，沒有感覺痛。」(C2)

「用釘子釘他，他都不會痛。」(C3)

「用刀子鋸，鋸牠，看他會不會痛。」(D1)

### (四) 失去體溫：

「脖子會感覺冷冷的。」(D3)

「臉會冰冰的。」(D4)

## 三、眼睛緊閉：

幼兒以為，人死以後，眼睛應該是會閉上的：

「眼睛閉起來了。」(B4)

「他的眼睛不會張開，死掉眼睛會閉閉的。」(C4)

#### 四、容貌改變：

幼兒認為，生前與死時，在外貌上是有所不同，是可以從人的外觀上的變化，來判定是否已經死亡：

「看起來白白的。」(B1)

「臉會皺皺的。」(B4)

#### 五、缺乏表情：

在幼兒的死亡認知中，人死亡時，臉部肌肉是靜止的，不會有任何表情產生：

「因為看他的表情都不動，就知道他死了。」(C2)

「也不會笑了，也不講話。」(D3)

從以上的資料整理結果可以了解到，幼兒對於人的死亡與否的判斷，與幼兒們對動物是否已經死亡的判定角度及解釋，其實大致上是非常相近似的。幼兒們同樣最常以「身體無法再自行移動」此一觀點來做為人已經死亡的判定，且曾提及此種說法的幼兒人數多達十二名。這或許和我們不論是在現實生活上或是各種媒體上，每次所撞見的已亡故之人，最直接的感受就是，無論身旁的人如何移動或呼喊已死亡之人，死者總是未曾有一絲絲的動容與肢體的反應，故因而形成此一直覺的主觀印象有關。而這和部份幼兒提及死者常是雙眼閉上的，其所持的觀點事實上大致相同的。如果，我們仔細觀察幼兒們在死亡的扮演遊戲中，會輕易的發現到，扮演死者的人，最常見的姿態即是「雙眼緊閉，身體不動」。

其次，也有高達十一位的幼兒，提到可以從人是否仍然存在有呼吸及心跳等的生理功能，藉以判斷此人是活、是死。顯見幼兒們在對人體的生命跡象的徵兆的判別了解是俱足的。此外，若與幼兒們在動物死亡判別中，提及「以心跳、呼吸的有無做為判別」的人次相較之下又多出許多。而此可能和幼稚園的教學裡，常見有類似「我的身體」的單元活動設計，且教師在授課之時大都會解釋鼻子、心臟的功能，及對人體存活的意義及重要性。故，幼兒們也就不知不覺中將此知識烙印在腦海之中。

#### 貳、死亡的原因性：

「故事裡那個媽媽可能是發生了什麼樣的事情，才會死掉？而圖

片裡的那個爺爺可能是發生了什麼樣的事情，才會死掉呢？」對於這個問題，幼兒們主要是從外在力量的介入，以及人們身體內在的自發因素，來判別造成死亡發生的原因：

一、外來力量：

又可分成四種類型，加以說明：

(一) 遭人(壞人)殺害：

「很像是有人偷偷的拿了一個刀，然後用把後面刺下去，然後再拔起來，就會死。」(A1)

「如果是壞蛋、會被人家殺，會死掉。」(A2)

「小偷會把她肚子殺，她會流血死掉。」(A3)

「她們被壞人殺死了，死掉沒有被救到。」(A4-圖5)

「如果壞人一直拉他脖子，也會死啊！」(A5)

「他被壞人拿一把很大的刀殺死的。」(B2-圖8)

「還有壞人吐血，會流血，血流完了會死。」(C1)、「他被壞人殺死。」(C1-圖11)

「他可能強盜打死了。」(C2)

「有壞人把他刺下去，就死掉了。」(C4)

「被殺死，被壞蛋殺死，警察來的時候，他已經死了。」(D2)、「壞蛋要搶那個教堂當城堡，有一個好蛋被打到受傷了，這個壞蛋被好蛋用槍打到快要死了。」(D2-圖17)

「他寫了一個信，他看到他女兒的眼神，寫這是我女兒殺我，寫一封信，然後放在這裡(研：指口袋)，然後警察看到一封信，知道是他女兒殺他脖子，死掉了！、(D3)

(二) 遭動物傷害：

「如果他被獅子吞下去的時候，那個他就永遠會在獅子的肚子裡面，他就會變魔鬼。」(A4)

「如果那個老虎咬一口會死。」(A5)

(三) 自我傷害：

「如果她去撞牆的話，她會死。」(A4)

「她自殺了。」、「她很傷心，然後就自殺了。」、「(研：什麼事讓她很傷心?) 每天都有人欺負她。」B1

「她看到刀，然後拿起來自己刺下去。」、「(研：她為什麼殺死自己?) 她的男朋友跟別人死掉了，她的心好像是快要破裂了。」(B4)

「她已經死掉了，因為她要和她的老公離婚，她老公不要，她就到廚房拿一支菜刀砍自己的手指頭就流血死掉了」(A3-圖4)

「那個小朋友跳樓自殺死掉，因為他的爸爸和媽媽一直打他。(C1-圖12)

#### (四) 意外致死：

##### 1. 因車禍造成死亡：

「被車子撞到，流很多血才會死。」(A4)

「以前我看過有在路上死了，是車子壓過去的。」(C3)

「車子撞到她，她肚子就會很痛，痛到死翹翹。頭裡面很多血管也破掉。」(D1)

##### 2. 發生火災：

「被火燒死了」，「小孩子不能玩火。」(B1)

「燒很嚴重，很嚴才會死。」(B4)

##### 3. 水災致死：

「被水淹死掉了。」(B1)

「也不能玩水，會被淹死。」(B3)

##### 4. 遭利器傷害致死：

「可能花上面有尖尖的東西，插上去會死。」(C4)

「可能被一個東西割到了，流血死掉了。」(D1)

「他眼睛瞎了，他女兒去買菜帶他去，看不到被石頭砸下去就受傷了，就死掉了。」(D3)

## 二、內在環境：

幼兒以為，人之所以會死亡，是由於人的身體內部因種種因素的發生，導致身體的衰敗、死亡：

### (一) 生病（疾病引發）：

「媽媽生病死了」(A1-圖 1)

「生病死掉了，太嚴重的病，醫生治不了。」(A2)

「我阿祖生病死掉，結果我伯公也生病死掉。」，「我伯公在醫院就吵著要回來，回來那裡以後，就死掉了。」(A3)

「他生病了，是很嚴重的病，醫生不可以救他。」(A5)

「感冒太嚴重。醫生不能救。」(B1)

「生病。」，「很嚴重很嚴重才會死掉。」(B4-圖 10)

「感冒了，會死掉。」，「(研：可是有人感冒了，會好起來，不會死啊！) 因為你們比較有錢啊！我們可以交錢給醫生，醫生就會給我們開藥，因為媽媽那些錢都被強盜搶，所以那個媽媽才會沒有錢交給醫生，才會死。」(C2)

「我阿媽生一種病，才會死。」(C4)

「很嚴重的病死掉。」(D3)

### (二) 因高齡、年老而死：

「他好像太老了。」，「如果一百歲啊！一千歲啊！就很老很老會死掉。」(A1)

「因為頭髮白了，鬍子也白了，老了，那麼女兒已經長大，那個媽媽就會老了，就會死了。」(A2)

「因為他頭髮白了，太老了，時間也不夠了，沒辦法了。」(A3)

「因為她已經老了，會死。」(B1)

「太不年輕了。」(B2) 「因為她已經太老了，時間已經過去了，而且也沒有力氣了，沒辦法到醫院了。」(B2)

「頭髮太白了，老了。」(B3)

「頭髮變白就表示太老了。」(B4)

「因為她太老了，醫生給她處理病，她太嚴重了，醫生用不好，覺得就很老，就一直躺著，躺在醫院，就死掉了。」(C1)

「她的頭髮已經沒有那個養力了，所以她的頭髮一粒、一粒，那個黑頭髮變白了。」(C2)

「因為那個女兒長太大了，媽媽愈老，她就已經死掉。老了太多病，醫生沒有辦法處理，就讓她死。」(C3)、「因為那個女兒長太大了，媽媽越老就已經死掉了。」(C3-圖 14)

「因為他很老了，他變老了，他身體裡面的東西都沒有用了。」(C4)

「因頭髮全部都變白了，表示她很老了。」(D3)

### (三) 飲食不當 (誤食毒藥):

「可是壞人會假裝『變聲唉呀！你是不是感冒了，這個藥給你。』然後他加了毒藥，喝下去啊：『謝謝你』，咕嚕咕嚕，毒死了。」

(A1)

「她吃有毒的磨菇。」(B1)

「她吃飯吃到有毒的東西。」(B4)

「醫生是壞人，他就給他開不好的藥，就死掉。」(C1)

「他吃到毒藥，毒死了。」(C3)

「那古時候也有一個藥，後來那個壞人就給那個藥拿走，再給毒藥放下去，拿到喝下去，就毒死了。」(C4)

### (四) 過度勞累：

「太累了，累死了。」(B3)、「她太累了，就死掉了。」(B3-圖 9)

在上述的整理結果中，我們可以看出，在幼兒所提出的眾多的人類死亡原因中，以因「外來力量」中的遭人殺害，以及內在環境中的因「高齡、年老」而使得人們死亡的理由佔最多數。會有如此多人回答，因「外來力量」中的遭人殺害而死亡此一答案，似乎和幼兒的觀

念之中，人殺人的事件並不足為奇，而這又或許也和我們現今的社會之中有太多的犯罪案件，且媒體新聞對殺人放火的報導層出不窮屢見不鮮有關。是故幼兒也就有了此一較為強烈的印象，並且在態度上也就有些見怪不怪了。尤其，近年來兒童綁架案例時有所聞，不論是幼兒的父母或老師們，出於保護幼兒安全的考量，也常會教導孩子要提防陌生人、壞人等觀念，有部分相關。是以，幼兒也就有著人們易遭壞人殺害身亡的觀念存在。

另外幼兒不僅認為人會老，而且很老以後就會死。至於幼兒們對年老的定義，主要是從人們外貌的變化，如：頭髮變白、鬍子變白來認定。此和一般我們對老者最直接最深刻的印象相同。另外也有二位幼兒提到「一百歲」就是夠老的代表，但其中亦提到「一千歲」也是老的象徵，這或許可以解釋為：一方面，幼兒實際上並不清楚人類壽命的平均歲數與極限通常為何；另一方面，幼兒的數字概念仍未成熟，故對於一百或一千，此二個數字所代表量究竟有多少？代表何意義？其實並不十分清楚瞭解。他們唯一能確知的，恐怕只是知道，無論是一百或一千都代表著很多的意思。至於為何「年老」會是死亡的原因呢？幼兒們也提到了：「老了太多病」(C3)、「太老了，身體裡面的東西沒有用了」(C4)、「太老了，沒有力氣」(D1)等，似乎幼兒對於「老化」的觀念並不陌生。甚且還能了解到身體的器官功能會隨著老化，而變得不勤使用以致死亡的成熟想法。對於幼兒能以「高齡」當做人類死亡的原因之一的研究發現，恰好也和 Orbach et al (高慧芬譯，2000) 的研究結果：6 - 7 歲組的孩子有人會因「高齡」而死亡，是相同的。

雖然，幼兒們認為感冒、生病讓一個人因此而死亡，但是，每個幼兒其實都有過生病且經醫生治療之後，即康復而未死去的經驗。故，幼兒們也會強調：「嚴重的病，醫生不能救」(B1)、「很嚴重很嚴重」(B4)、「感冒沒有錢交給醫生(未醫治)」(C2)、「很嚴重的」(D3)非屬於一般普通的疾病，是嚴重且醫生無法救治的病才會讓人死掉。而這和他們的親體驗，事實上是相互吻合的。

此外，亦有五位幼兒提到有關自殺的話題。可知，在幼兒小小的心靈之中，他們仍然了解到，有些人是會因著不同的理由而選擇自我殺害這條路。而以本研究中幼兒所提出的理由，如「受欺負而傷心」、「男朋友跟別人死掉了」(B4)、「被他的爸爸、媽媽打和罵」(C1)等。在這些被提及的情況其實都曾構成我們現實社會中，自殺者自殺的理由。因此，我們可以得知，幼兒不一定會去自殺，但幼兒是有「自殺

行為」的觀念存在的，並且幼兒對因何要自殺，何種情況下會有人以自殺來做為解決（逃避）問題的方法，並不如我們想的，他們是那麼一無所知。至於，幼兒在「自殺」觀念的訊息獲知管道為何？幼兒曾具體的提到其中一項：

「新聞有報導。」(B1)「我也有。」(B3、B4)  
從這個回答來看，我們的確不能小覷媒體的力量及影響。

而本研究的結果：幼兒可以清楚了解引發死亡的各種原因，和 Kane（高慧芬譯，2000）的研究發現：「五歲兒童能認識到身體功能的喪失」相類似。也和國內劉惠美(1988)的研究發現：「三個年級幼兒（含幼稚園大班幼兒）對人類死亡發生的原因，普遍有成熟的觀」兩者是相似的。

### 參、死亡的不可恢復性

「在本研究之中，當研究者詢問幼兒圖片裡那位死掉的爺爺，還能再活過來嗎？書裡死掉的那個媽媽也還能再活過來嗎？」此一有關人死之後是否仍能復活的觀念之時，除了 D1 幼兒之外，全部的幼兒皆很明確、也很堅定的回答：「死掉以後就不會再活起來了」。此與 Kane(高慧芬譯,2000)認為:五歲兒童認識到死亡的不可改變;Orbach et al (高慧芬譯,2000)以為六到七歲兒童可以明瞭人的死亡的不可復活；劉惠美(1988)發現，幼兒對人類死亡的不可逆性，部份大班幼兒已具有成熟的觀念，等的研究結果相互吻合。

至於 D1 幼兒所認為的「死掉不會再活起來，可是如果是基督教會活，我就是基督教，媽媽跟我說的。」、「(基督教的人會怎樣死了又活起來?)就是眼睛張開，把釘子拔掉，走出去。」此一觀念，則和 D1 幼兒生長的家庭環境及背景有著密切的相關性。從幼兒的園方綜合紀錄資料，及父母填寫的問卷資料，以及和母親的談話內容之中可以了解到，D1 的父母親皆是虔誠的基督教徒，每個星期日也有全家一起上教堂做禮拜的習慣，而媽媽也會告訴孩子關於基督宗教信仰的種種相關議題。此外，在基督教義之中，也的確有談到關於耶穌及其復活的觀念，聖保羅在〈致哥林多前書〉（第八章）說道：「基督若在你們心裡，身體就因罪而死，心靈卻因義而活；然而叫耶穌從死裏復活的聖靈，若住在你們心裏，那叫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的，也必藉著住在你們心裏的聖靈，使你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傅偉勳, 1993)。因此，D1 幼兒很可能在接收到父母等人的有關此種宗教義理觀念的傳述、說明之時，在似懂非懂之下，並且再經由自身的詮釋之後，而產生了屬於自己的一套「復活」之說的觀念。

肆、死亡的普遍性：

「每個人最後都會死掉嗎？有沒有不會死掉的人呢？」當幼兒面臨此一質疑之時，他們大部份皆傾向於採肯定的看法，認為每一個人都是會死掉的：

「但是我哥哥說，不一定那個老的人就死掉。哥哥說有些人會活到一百歲、一千。」(A1)

「會死掉。」(B1)

「我也覺得每個人都會死掉，有的是年輕，有的是老了，沒有那麼年輕。」(B2)

「每一個人到最後都會死掉。」(D1)

在訪談的過程之中，當提到年輕的（例如小 baby、或像自己一樣大的小朋友）會不會死的議題討論時，幼兒們對如此貼近自身的問題回答，約各可分成兩種反應，一種是直接以正面肯定回答，未加但書：

「我阿媽出生來的一個我們叔叔，從很小很小就死掉了。」(A1)

「小朋友會死。」(A3、A4)

「會死。」(C2)

「會死掉。」(D3)

另一種的情況是，雖然不否認每個人都會有死亡的可能，但確也認為人年紀尚輕之時是不會輕易死掉的，若一旦死亡皆是有某種原因的發生：

「年輕的不會死掉，生很嚴重的病才會死掉。」(A2)

「如果年輕的被殺，才會死掉。」(B1)

「年輕的人會死掉，如果被別人殺了，就死了。」(B2)

「年輕的不會死掉，生病才會死掉。」(B4)

「小朋友亂玩刀、割到自己，割到大洞，手會斷掉，會死。」(D1)

「如果年輕的話，被人家殺死就會死掉。」(D2)

此外，有部份幼兒認為，年輕者不會發生死亡。將死亡視為是老年人的專利：

「因為很年輕啊！就不會死掉，如果死掉，就表示老了。」(A1)

「因為小朋友還是很小不會死，變老才會死，變很老才會。」(A5)

「還小不會，長大老了會死掉。」(C3)

綜合而言，幼兒們皆具有「人類死亡的普遍性」觀念，此與 Kane（高慧芬譯，2000）認為五歲兒童認識到死亡普及性，和 Orbach et

al (高慧芬譯, 2000) 及其同僚所持的看法：六到七歲組的兒童對人死亡具有終極性及普遍性；以及劉惠美(1988)的所究結果：人類死亡的普遍性，部份幼兒已擁有成熟的觀念，都是相符合的。至於幼兒們對於小朋友（年輕的人）是否死亡問題，基本上，絕大多數的幼兒們並不排除小朋友有死亡的可能，只是認為小朋友不會輕易的、無故死掉而已。至於部份幼兒雖認為小朋友現在不會死，但等老了之後，仍然逃不過死亡的命運。亦即關於「死亡」這個獎項，乃是通通有獎，差別只是受獎時間的早、晚不同而已，而且還是強迫中獎，不允許任何人拒絕領獎。

#### 伍、人類死亡的無功能性

「如果書裡的爺爺及媽媽死了的時候，他的家人很傷心的在旁邊哭，流淚，那個媽媽爺爺可以聽的到或看的到嗎？他會知道他們在傷心，在哭嗎？那麼故事的爺爺或媽媽死了以後他們的手、腳、身體還能再動嗎？還能再說話或是吃東西嗎？」在此人類死掉以後，身體各部位的器官功能是否仍具有原本的功能的問題上面，幼兒的看法，大致如下：

##### 一、五官（眼、耳、鼻、口）功能喪失：

亦即原有的視覺、聽覺、呼吸與嗅覺、說話與進食的能力，幼兒認為都會隨著人的死亡而失去：

「他不能看到別人掉眼淚。」(A2)

「活著眼睛會搖（研：轉動之意），死了不會。」(A3)

「他眼睛已經閉起來了，不會看到。」(A5)

「他死掉，他看不到有人在哭。」(B1)

「有啊！他以前都微笑，後來他就沒力了（研：指眼皮），就張不開。」(C4)

「嘴巴也不能咬了。」(C2)

「他聽不到哭。」(D1)

##### 二、四肢及軀幹功能喪失：

「手不會動，腳也不會動。」(A5)

「死掉不可以再動。」(C1)

「她以前會動，可是她死了不會動，她動不了了。」(C2)

##### 三、感覺：

大部份的幼兒皆認為人死之後，不俱感覺：

「不行感覺他在哭。」(A2)

「不會。」(A3、A4、A5)

「沒有感覺。」(B3)

「她不會感覺。」(C2)

「他不行感覺他在哭。」(D1)  
「他不會感覺肚子餓，不會想吃東西。」(D2)  
但有部份幼兒則認為人死了，身體的器官功能雖然都會喪失，但  
「感覺」似乎仍會存在：  
「有一點點感覺。」(B1)  
「有感覺到旁邊的人有在哭。」(B4)

綜合上述可以發現，絕大多數的幼兒都傾向於認為，死亡的人其身體器官會喪失功能，這和 Kane（高慧芬譯，2000）的研究：五歲的兒童能認識到身體功能的喪失，其結果相符合。也和劉惠美(1988)的研究結果，對人類死亡的不再具機能性部份大班幼兒已俱有成熟觀念的結果亦相似。而對於其中二位幼兒，提到死掉的人仍然具有「感覺」，但卻並非代表其認為人死之後的五官仍俱有功能，而四肢身軀也能自行再移動。相反的，幼兒是持反對立場的。至於會堅持死亡之人仍俱感覺，則和其所持「有靈說」的立場及觀點有所關係。與其說死者感覺的到，不如說是死後具有靈魂（識），且此一靈魂（識）擁有感覺的能力。而關於此部份將留待下一節「幼兒對死後世界的觀念」再做進一步的論說。

結語：

總結上述幼兒們對於人類死亡的觀念，我們可以了解到：在死亡的判別，大部分的幼兒最常以「身體無法再自行移動」此一觀點來做為人已死亡的判定。而關於死亡原因性，以因高齡、年老而導致死亡的理由占多數，外來的意外災害亦多所提及。且有五位幼兒提到有關自殺的話題。至於死亡的普遍性方面，已具備了此一觀念。另外死亡的無功能性上，幼兒們能非常清楚的認知到人死後身體各功能皆會喪失。最後關於死亡的不可恢復性，絕大部份幼兒皆具有「人死不可復生的觀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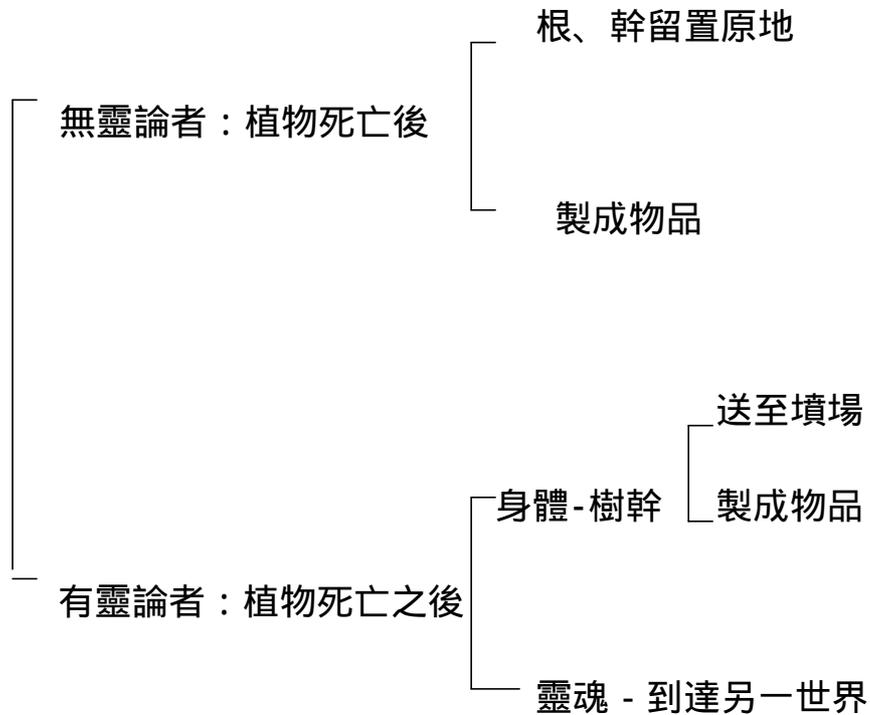
#### 第四節 幼兒的死後世界觀念

本節有關幼兒對死後世界存有狀態的想法與觀念，將分成植物、動物及人類、三大部份，加以闡述、說明與討論：

##### 壹、植物部份

幼兒對於植物死後世界的觀念，大致如下圖 4-4-1 所示：

圖 4-4-1 幼兒對植物死後世界的觀念



當初兒被問及有關，「大樹（植物）死掉以後，被送去那裡？」不論是有靈論者或無靈論者，他們都會提到屬於人類對樹木的實際處理利用狀況：

- 「還有做地板。」(A1)
- 「被砍了，做吉他。」(A2)
- 「被拿去做成椅子。」(A3)
- 「把它做成木頭鞋櫃，還有做成小火車、軌道。」(A4)
- 「有些人把它砍掉，送去樹工廠，做成木頭積木。」、「還有咖啡色箱子。」(A5)
- 「被送去做成木頭鋼琴。」(B1)
- 「被做成椅子還有桌子。」(B2)
- 「樹場（研：指樹的墳場。）(B3)
- 「我們家有一個木頭書櫃。」(B4)
- 「它沒有砍砍砍，砍成像砂子一樣，送到沙灘上去。」(C2)
- 「葉子都掉了，後來明天它就倒了，後來別人又把它拿走，把它

砍斷，做木頭。」(C4)

「人家把它拔走了。」(D1)

「就死在那裡，一直就是活在原地，直直的不會動。」(D2)

「被做成書櫃。我家有一個書櫃，一半是我的，一半是姊姊的。」  
(D3)

另外也認為植物除了看的見的外貌形體之外，還存在有看不見的靈體，且此靈體會至另一個世界：

「樹葉就會上天堂去了。它就會在天堂裡面的泥土裡再弄葉子。」  
(A5)

「它上天堂，樹的天堂裡去了。」(B4)

「到另外一個天堂裡去了。」(B4)

「到天上去了。」(C2)

「那一棵樹死掉了，把它埋在土裡，它的靈魂會上天堂，去當天使。」(C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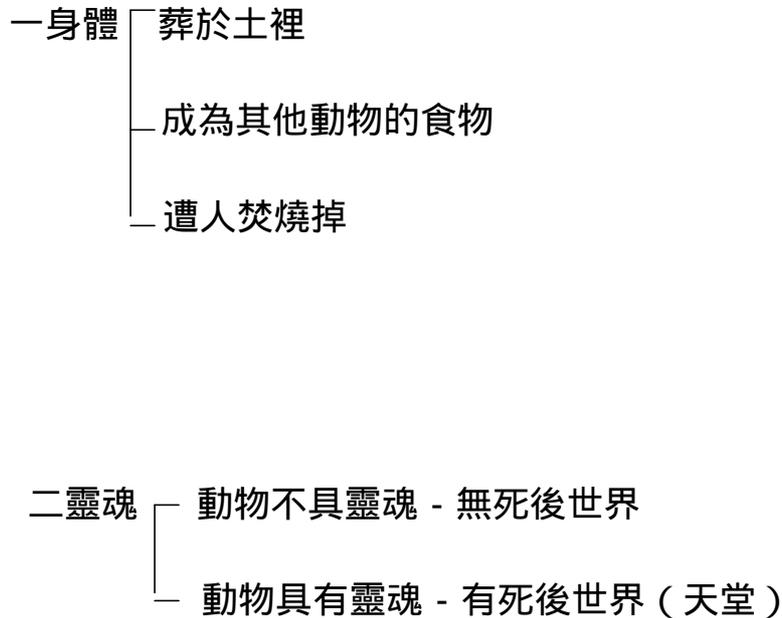
「到天堂上去了。」(D3)

由上述的內容可以看出，全部的幼兒都對植物（樹木）在人們日常生活中所扮演的角色非常的清楚。他們可以很明白的指出植物的各種功能、功用。但是另一方面，關於植物此種有機體，是否具有所謂的「靈魂」存在，幼兒們則存有不同的看法。部份幼兒只是單純的往植物的實際功能與用途觀想。而另外部份具有「有靈論」立場的幼兒，則會將植物做「身」與「靈」的二分法，故當幼兒在面對植物死亡之時，就會有植物本身雖然已經死亡，但因它是具有靈魂的，故靈魂會到另一個世界（天堂）去，並且會在那裡存活著。而從幼兒有植物不僅會上天堂，而且還會變成天使的說法，也不難看出幼兒對這部份的想法，其實有將植物擬人化的現象。幼兒對人類死亡存有「身、靈」二元化的看法（此部份的論述將於後再議），而這樣的認知也在投射的心理反應之下類化到植物的身上，故幼兒才会有「植物死後會有靈魂，且靈魂會到另一個世界（天堂）去」的想法產生。

貳、動物部份：

關於幼兒在動物的死後世界議題上的想法與觀念，如圖 4-4-2 所呈現：

圖 4-4-2 幼兒對動物死後世界的觀念



以下即就二個方面：1.認為動物具有靈魂者與 2.不認為如此者的看法，加以說明及討論：

#### 一、無靈論者：

幼兒認為死亡的意涵所代表的是肉身的喪失，故對動物死亡之後的歸處，僅止於對動物遺體部份的描述：

「牠死了會被埋在土裡下面，用一個石頭，刻牠的名字。」(A2)

「在土裡面。」(B3、B4)

「指牠埋起來。」(D1)

「如果牠死掉了，他們就會擺在一個，每天人家死掉了紀念他，就埋在那裡平平的插一個標誌（指墓碑）。」「有的死了就倒在草地上，然後啊，豹來了就把牠咬去吃完當午餐。」(D2)

#### 二、有靈論者：

持有靈論想法的幼兒，認為動物死掉以後除了肉身會死亡之外，牠的靈魂仍然是存在的。

(一) 首先，就動物死後遺體部份的描述說明如下：

「也會燒的。」、「埋土。」(A1)

「埋到泥土裡。」(A5)

「有人把一個動物給牠埋在下面，或者是人用一個箱子裝在裡面，那個動物啊！我以前看了會一個石頭做的字。」、「我阿媽看電視就認為以為牠在下面，跟別人在一起在下面。」(B2)

(二) 另外有關「靈魂」與「死後世界」部份，幼兒的描述如下：

「他死掉，他的靈魂就會在天上，變成天上的神。」、「神在天堂叫人做工作，如果是老師人死掉的話，就要去做那個王爺那種的啊！小狗（動物）也可以當王爺啊！」(A1)

「上天堂。」、「（在天堂）牠很快樂，隨便玩。」(A3)

「牠在天堂，會變成小天使。」(A4)

、「（在天堂）牠很快樂，隨便玩。」(A3)

「牠在天堂，會變成小天使。」(A4)

「（在天堂）牠可以自己一個人活動，像他（小主人）教牠的東西，牠都不會忘記，從小牠就會跟牠主人玩的。」(A5)

「牠的靈魂到另外一個世界了。」(B1)

「在天堂玩。」(B2)

「上天堂。」、「牠在那玩，跟別人玩，牠會去天上買東西。」(C1)

「牠本來就在土裡面，然後牠靈魂就會亂跑，如果牠看到的小主人，牠就會跟牠見面。」(C2)

「上天堂當天使了。」、「如果牠的主人也死了，跟牠一起上天堂，牠找到主人在天堂、會很高興跟牠主人一起玩，很快樂。」(C3)

「靈魂會站起來，牠靈魂會站起來，會跑走。」(C4)

「狗狗會去那個狗狗的天堂。」(D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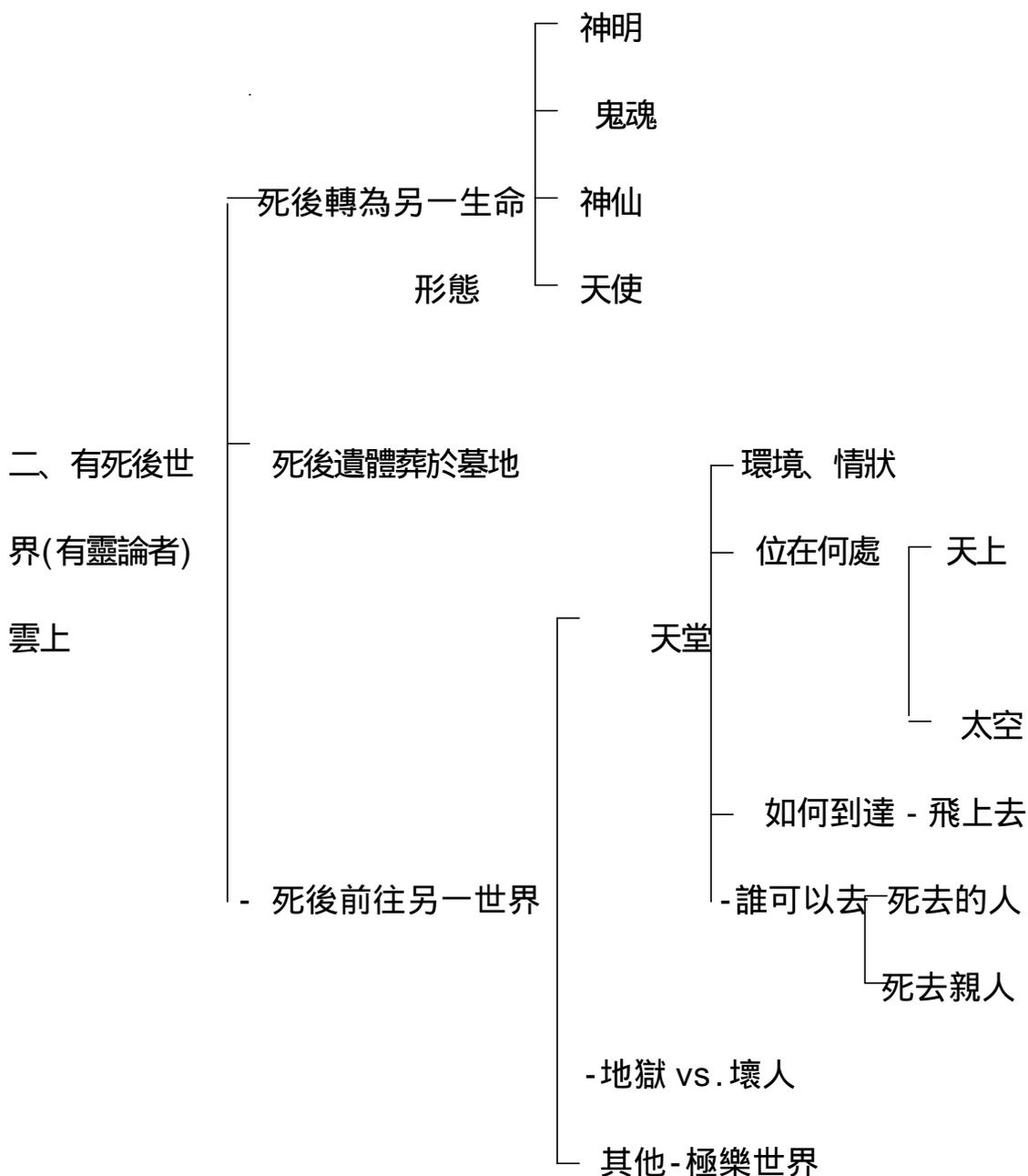
統整上述幼兒的言談，可以發現一共有十一位幼兒提到，動物在死後是俱有靈魂、是會到達死後世界去的。而關於靈魂的觀念，一共有四位幼兒明白的說出此一名詞。並且他們認為動物死亡以後，牠的身體雖然會喪失，但靈魂則仍然是存在的，且會離開並到達另一個世界。而幼兒對死後世界的名稱定義，大都以「天堂」稱呼，其中 D3 幼兒更認為天堂有種類之分，動物要到動物的天堂。1971 年 shneilman 的研究中證明，兒童期對死亡的概念，是相信死後有來生，且有天堂及地獄的存在（黃天中，2000）。而核對本研究的結果，在「天堂」部份所得到的答案亦是如此。雖然，對於「天堂」的詮釋，也許每個幼兒皆不完全相同，但大部份幼兒卻都傾向於相信，動物死後會以某一種形貌（例如，天使、王爺等等）在某一世界（如，天堂或極樂世界等）繼續的「存活」著。

參、人類部份：

幼兒對人類死後世界的想法，若與之前在植物及動物死後世界的觀念相比較下，其內涵就顯得更加多元及豐富了。其內涵呈現如下圖 4-4-3：

圖 4-4-3 幼兒對人類死後世界的觀念

一、無死後世界 - 置於棺木埋葬於土裡 (無靈論者)



一、死後歸處：

無論是有靈論或無靈者，皆曾提到死後遺體、肉身的歸處：

「把他埋在土裡。」(A1)

「墳墓。」(A3、A4)

「埋在泥土裡頭。」(A5)

「死了就在墳墓裡。」(B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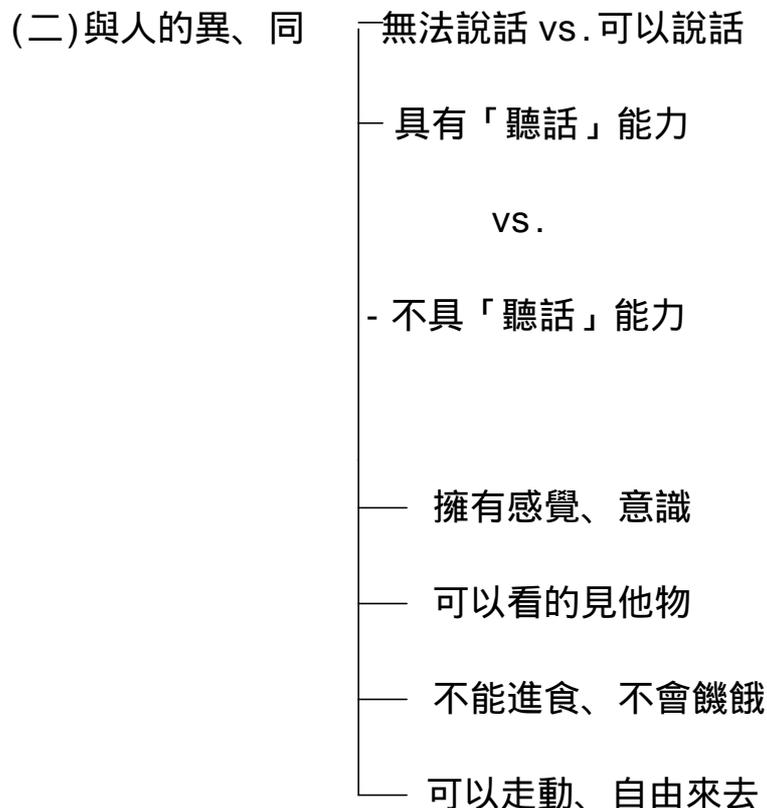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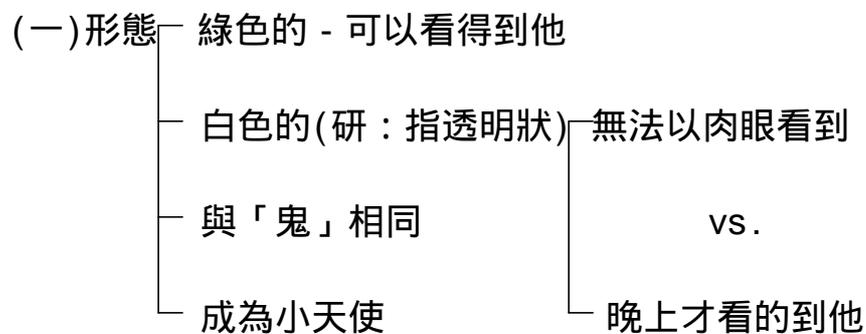
「他死了，要把他載去埋起來。」(C1)、「埋在土裡。」(C4)

「死了就到墳墓。」(D1)

「死了以後就在墳墓，如果是耶穌的話就會綁在十字架。」(D2)

二、接著就持有靈論的幼兒對人類的靈魂的看法，做一整理，如下圖 4-4-4 所示：

圖 4-4-4 幼兒對人類靈魂的觀念



(三)歸處— 到達天上、天堂或地獄

跑到他人身體

## 一、靈魂

### (一) 靈魂的各種形態：

在幼兒的認知世界中，靈魂俱有各種的形態：

「可以看的到靈魂，但是綠綠的。」(A1)

「晚上看得懂，白白的。但是明天(研：指天亮之後，白天時)就看不到，因為明天也是白白的(研：天色光亮)啊！」(A4)

「不可以，因為他很白很白(研：意指透明狀)。」(A5)

「看不到靈魂。」(B1、B3、B4)

「靈魂跟鬼一樣，也是死的。」(B1)

「一樣的(研：意指靈魂跟鬼相同。)」(B3)

「跟鬼一樣，看不到。」(B4)

「他會變隱形。」、「小天使是幽靈魂。」(C3)

「他們(研：指鬼和靈魂)是死的，是好朋友，結合在一起就很強，他們那個結合在一起，那個師父對付他，一個打不動，兩個(研：指師父二個)一起就很強。」(D3)

### (二) 與人的異、同：

人死後，他的靈魂是否仍然俱有如同人生前般的行為能力呢？答案有二：

#### 1. 具有如人生前相同之行為能力：

「他的靈魂可以走，但是每個人都會發現到他(研：靈魂)講話，他們也聽的到。他只要是靈魂出來的話，他不會，他就會說：『你殺我』。」(A1)

「可以聽到。」(B1)

「如果你的爸爸、媽媽死掉，就可以(研：指只有死去的祖先才可以聽的到存活的人的聲音)。(B4)

「我也跟她一樣。」(B2)

「他死掉他看不到奶奶在哭，他的靈魂才可以。靈魂聽得到我們講話。」、「死掉不可以再動，靈魂到天上就可以。」、「靈魂要飯。」(C1)

「他的靈魂在他(研：指死者)旁邊，看到的聽的到他們在哭。」

「他死啊！埋在土裡面啊！到最後不能動，最後變靈魂，靈魂會動。」(C2)

「我們不行看到他們(研：指靈魂)，因為他在最高頂。如果有

人死掉了，那種人的靈魂在天上高高興興的玩啊！所以沒有人要吵他。」  
「他（研：指靈魂）會看到我們、聽到我們在說什麼。」  
(C3)

「靈魂會看得到我們。」  
「看不到靈魂，他那麼高的地方。可以聽我們說話。」

2. 不具有人生前般之行為能力：

「靈魂不會說話。」(B1、B3)

「靈魂不用吃飯，因為那個人他已經死掉，他在天堂那邊做仙，神仙有法力。」(C2)

「因為他們（研：指小天使）是別人靈魂，食物吃下去、又會從身體掉下來。」(C3)

(三) 靈魂的最終歸處：

「靈魂在天上。」(A1)

「靈魂在天堂。」(A3、A4、A5)

「在上面。」(B1、B2)

「他的靈魂到天上。」(C1)

「在天上。」(C3)

「因為他已經死了，沒有用了，就跑到另一個裡面，另一個人被靈魂控制住。」  
「他靈魂不會殺人，只會跑到人家身上。」  
「靈魂還會到另一個地方、去天堂。」(C4)

綜觀上述幼兒對「靈魂」的看法與想法，約可歸納出以下數點：

1. 幼兒大都認為人死之後其靈魂的形態，是我們無法以肉眼可以觀察得到的，此與我們普遍對靈魂的認知是接近的。不過 A1 及 B1 幼兒還將靈魂與鬼聯想一起。再加上 A1 幼兒可能受到媒體對「鬼」的形象塑造的刻板印象影響。故才會有靈魂「綠綠的」且「看得到」的思考邏輯產生。

2. 既然靈魂與人的關係是密切的，且多數幼兒普遍認為有靈魂的存在，且象徵著人的另一種可能的生命延續，因而靈魂與人之間即具有某種關係的存在。幼兒們皆認為靈魂是會自行移動，而 C4 幼兒甚至認為靈魂會跑來跑去，並且有時也會附在另一人身上，亦即相信「靈魂附體」之說。至於靈魂是否擁有看、聽等能力。幼兒們的看法並不一致，但是大都傾向於認為靈魂是看的到、聽的到外界的一切。因此當我們問幼兒，死掉的人是否可以聽到或看到他人哭泣的樣子？之問題時，雖然幼兒會持否定的態度，但部份幼兒卻會附帶提到死掉之人可以「感覺」得到周遭的一切。此和幼兒認為死亡之人仍具有「意識」的想法與幼兒認為人死之後尚有靈魂，且靈魂是具有各種知覺的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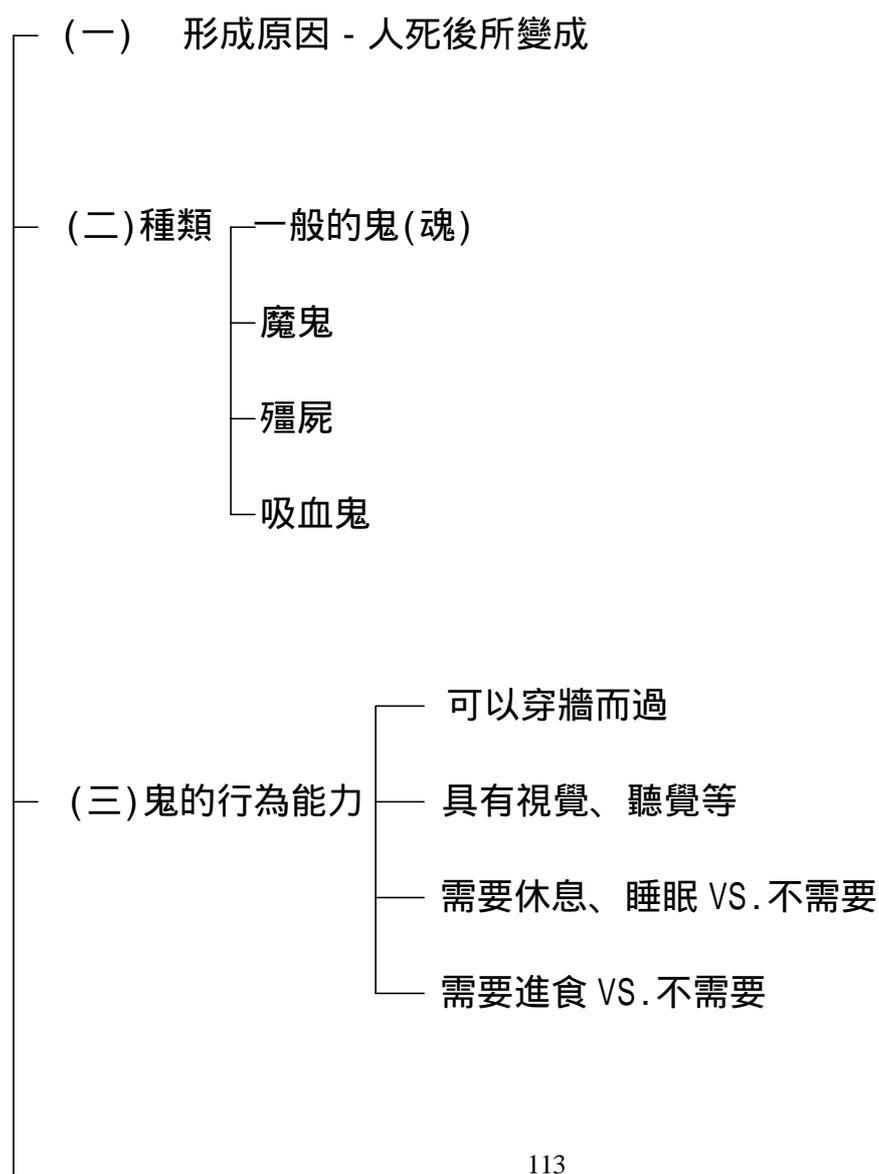
點，彼此之間是有相當密切的因果的推論關係存在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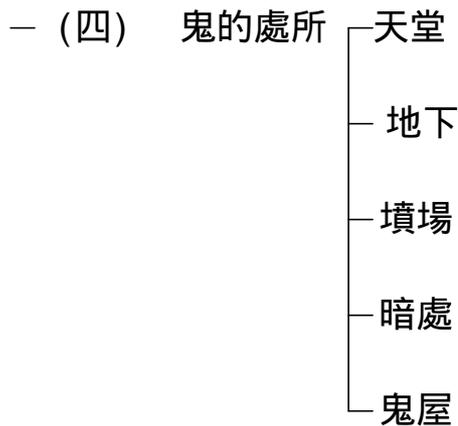
3. 對於靈魂的最後歸處，就如同幼兒認為的人死後會到天上、天堂或另一個世界般，幼兒認為靈魂最後是會到天上、天堂或另一個世界去的。

## 二、鬼：

人死之後，幼兒除了會提到靈魂的觀念以外，他們也會聯想到鬼的概念。且靈魂和鬼之間，在幼兒眼中俱有某種程度上的相似之處。以下將幼兒對鬼的概念表示如圖 4-4-5：

圖 4-4-5 幼兒對「鬼」的觀念





(一) 形成原因及種類：

對於鬼從何而來？幼兒認為，人死之後是有可能成為鬼、魔鬼、甚至是殭屍、吸血鬼等。

「如果他被獅子吞下去的時候，那個他就永遠會在獅子的肚子裡面，他就會變魔鬼。」(A4)

「脖子很冷很冷的時候（研：指人死之意），就是鬼了。」(B4)

「鬼是人變的。」(B3)

「有人踩，她就會變殭屍，很可怕就是吸血鬼。」「真的有殭屍，森林裡面有，殭屍用指甲用他的脖子就死掉了。」(C1)

「他死了，他會變成鬼。」「如果是壞小孩的話，他會慢慢長高變老，他就死，是鬼。」(C2)

「他會變成殭屍，他死太久了，殭屍是怪物。」「有人死掉就變成殭屍，可是他不會起來，如果他起來，每個人也會跟著他死，因為殭屍會給人用他的長指甲刺死。」(C3)

「人真的死掉就會變成鬼。」(D3)

(二) 鬼的行為能力：

「鬼看得到我們，我們看不到他。」(D3)

「鬼不用吃飯。」(B1、B3、B4)

「鬼不用吃飯。」(B1、B3)

「鬼要睡覺。」(B1、B4)

「不用睡。」(B3)

「鬼可以穿過牆壁。」(B4)

「鬼不會和我們說話。」「有時候看一些有用的東西、資料，可以查壞人。」(C1)

「鬼不吃飯。」「鬼會抄不乖的小朋友。」(C2)

「鬼不用吃飯。」(D1)

「鬼要睡覺。」(D3)

### (三) 鬼的居處：

「鬼屋、墳墓。」(B1)

「天堂。」( B3、B4)

「鬼住在暗暗的地方，他不喜歡亮亮的，因為亮亮的會不舒服。」

「鬼在地下睡覺。」(C1)

「鬼在暗暗的地方，不住在亮亮的。」(C2)

「鬼在天堂。」(C1、D3)

在台灣人的心目中，鬼所扮演的，經常是相當重要的角色；孤魂野鬼原是民間信仰中，靈魂崇拜而生的一種觀念，卻因流傳久遠而廣博，又就形成了大多數人們心中都有個「鬼影子」的特殊現象（劉還月，2000）。而在這樣的時、空環境影響之下，部份幼兒同樣也具有著「鬼魂」存有的想。幼兒認為鬼為人死所變，且如同對靈魂的想法一般，幼兒也大都對鬼的可能的形貌與行為，亦有著他們的特有詮釋，例如鬼可穿牆而過，以及受到殭屍電影及電視影片的訊息傳遞的影響，幼兒也有著人死後為殭屍的看法。但是也有部份幼兒可以較清楚的認清影片中的情節皆是虛構的：

「電視的殭屍是假的。早就完結篇。」(B1)

「電視那個殭屍道長才有殭屍。」、「那個（研：指殭屍）皮膚很醜的面具。」(D3)

由此我們也可以看出，這個發展階段的幼兒，對諸如此種令人難以捉摸的議題，或因所接受的訊息來源不同，及個人的想像推演，以及個別的心理投射，而有著不同的解讀。

### 三、天使：

在幼兒心目中的死亡世界裡，天使也扮演著重要的角色，而幼兒眼裡的天使，和靈魂也俱有某種程度上的關係，以下為部份提到此一名稱的幼兒，他們對此一觀念的詮釋：

#### (一) 成為天使的原因：

「死了變成小靈靈精，結果小靈靈精過完了就變成天使，再也不會變成什麼了。」(B2-圖8)

「死了才可以變天使。」、「狗狗死掉也會變天使。」、「那個媽媽死了就變成天使」(A3-圖3)

「小天使早就死了，所以不會再死掉。」(A4)

「上天堂才可以變天使。」(A5)

「小孩子死掉了變小天使。」(C2-圖13)

「天使就是靈魂，小天使就是那些小孩子的靈魂。」(C3)

(二) 天使的形態：

「就是像人的樣子，有翅膀，像小鳥的翅膀一樣。」(A3)

「小天使翅膀很可愛。」

「天使他有兩隻翅膀。」(C4)

「天使沒有穿衣服。」(C3)

(三) 天使的處所：

「小天使只會在天堂上。」(A3)、「在天堂上面還有一個男生小天使。」  
(A3-圖 3)

「小天使不會到地球。」(A4)

「天堂在雲的上面，那裡也有小天使。」(C4-圖 15)

(四) 天使的行為能力：

「小天使要吃飯。」(A3、A4)

「他可以看到我們，神跟天使都看的到。」、「小天使是幽靈魂，  
所以不用吃飯。」(C3)

其實一談到對天使印象，大家所描繪的樣子大概都是有著嬰孩般純真的臉龐，捲曲的短髮，赤裸的身子與背上那對可愛的小翅膀吧！同樣的，幼兒們對天使的形容亦是如此，都受到所處周遭相關的天使雕像、圖片所影響。也或許由於天使總是被傳說住於天堂上，故很自然的大人們會對孩子做人死之後成為天使，並且到天堂去的暗示，尤其是當死掉的是一位天真無邪的孩子之時。因此，這也就難怪孩子會有這樣的思考邏輯產生了。而在 Nagy 的研究之中亦曾提到，孩子對死亡的認知，包括了：死掉的人變成天使(王純琪，1999)，這樣的觀念存在。

#### 四、神明及神仙：

在幼兒對人死後的狀況的思維上，死後變成神明或神仙，也是其中的一個想法：

「如果是那媽媽死掉，她就會變媽祖。」、「神會保佑我們，如果是很多人死了，就有很多個神。」(A1)

「那個美國人爸爸去拜訪耶穌，因為耶穌很偉大，他拿香要拜拜保護他的女兒還有兒子。」(A2-圖 2)

「神有很多個，神是死的人變的。她會保佑我們。」(B1)

「也是人死掉才變神明。」、「我們死掉的時候，他會保護我們。」  
(B4)

「我拜我阿祖，我阿祖死掉做仙了。」(C1)

「因為他們是好人，叫我們來拜他，他們是好人，他死掉人家才會拜他，他們才會做仙。」(C2)

「拜武公那個人，黃飛鴻那種人。」(C3)

「那個人是上帝，他站在雲的上面在看我們，他會保護我們。」  
(D1-圖 16)

其次，幼兒對於神明、神仙的處所，其答案與人死後的歸處有著很多相似點：

「神在地球裡也看不到，但是我也不知道在那裡。」(A1)

「祂住在天上。」(B1、B3)

「雲上。」(B4)

「他是神仙的小孩，那是神仙、天神在住的房子(研：位於天堂)，  
神仙和他的好朋友在吃東西。」(C1-圖 11)

「神在天上，把他抄下來，給玉皇大帝、神仙會處罰他。」(C2)

「神在雲上面，那邊很遠。」(C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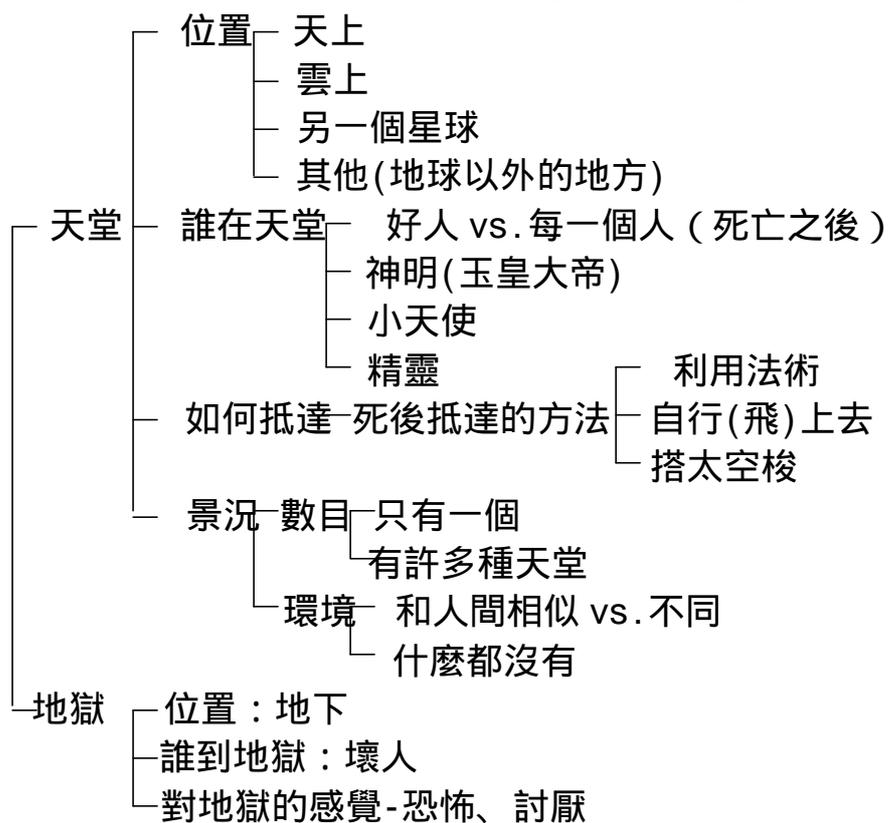
「拜神，拜那個土地的，還有三個。祂住在阿媽家走上去旁邊  
(研：廟的位置)。」

在台灣的民間信仰中，神鬼之所以成神為鬼，其實還不是由人們所創造而來的，異於常人的生平事蹟、特殊神蹟的傳說和古代皇帝的冊封，都可以讓凡人扶搖上青天，榮登仙籍(劉還月，2000)。是以台灣人認為只要擁有特殊功蹟者，死亡之後，皆有機會成仙、成神。因而，幼兒在此種的信仰體系影響之下，也就不難理解，為何幼兒們會有著人死為神、為仙的觀念存在了。

#### 五、天堂 VS. 地獄：

在西方基督教的教義中，提及了天堂與地獄的觀念；而在東方的佛教教義中，亦具體的形容了有關「地獄」的種種。故，隨著這些宗教的廣為流傳，亦使得天堂與地獄的相關的描繪詞語及狀況說明等等觀念，也就更深植人心，而幼兒當然也深受影響，以下為幼兒所建構的天堂及地獄觀念，如圖 4-4-6 所示：

圖 4-4-6 幼兒對天堂及地獄的觀念



(一) 天堂的位置：

當研究者問到「天堂在那個方向，什麼地方？」，幼兒的回答為：

「天堂就在天上，雲那上面，但是看不到。」(A1)、「媽媽生病死了，她到天堂，她坐在椅子上，有一個男生坐在地毯上，可以在天堂飛來飛去。」(A1-圖 1)

「天堂在地球的上面有很多的路，馬路旁邊有便利商店和房子。」(A3-圖 3)

「在天空上面。」(A4)

「紅色的地球上去，就是飛天小提琴那個。」(A5)、「天堂圓圓的，天堂在紅色的地球(圖下半部中央小圓形)，那是天使走的路。」(A5-圖 6)

「另外一個地球。」、「另外一個世界，極樂世界。」(B1)

「天上。」(B3、B4)

「在別的地方。」、「天堂在上面。」(B2-圖 8)

「天堂在天上。」(C3)

「天堂在雲的上面。」(C4-圖 15)

「在天上。」(D3)

(二) 誰會去天堂：

「每個人或動物都可以去天堂嗎？」對這樣的問題，幼兒的回答是：

「有些人才會(研：指會去天堂)，有些人就不會。」、「天堂的人可以保佑我們。」(A1)

「我二伯就是喝酒，喝到肚子很痛，就死掉了。啊我阿媽就我我去拜二伯，二伯到天堂。」(A3)、「那個媽媽死了就變成天使在天堂，上面還有一個男生小天使。」(A3-圖 3)、「她死了就去天堂在天堂上課。」(A3-圖 4)

「死掉的人都可以去。」(A3、A4)

「死掉了上天堂，如果活著就不能去，因為爬不上去。」(A5)

「他死掉變成小靈靈精了。結果小靈靈精過完了就變成小天使，他在天堂再也不會變成什麼了。」(B2)

「老爺爺死掉在天堂」(C1-圖 11)

「小孩子他做好事，做乖小孩。還有做成那個好學生，所以他才上天堂，就變神仙、變小天使。」、「天堂那裡有許多神，許多女生拿扇子，在後面拿扇子給玉皇大帝吹風。」(C2)、「那個媽媽死掉了在天堂看看有沒有壞人，她用法力打。」(C2-圖 13)

「在天堂，她已經變好人，在那裡工作。」(D3)

(三) 壞人 vs. 天堂：

當研究者進一步尋問幼兒「天堂有壞人嗎？」此一問題，以變釐清幼兒心中是否存有「上天堂條件說」的想法之時，獲得兩種答案：

1. 壞人可以上天堂：

「有，因為壞人會老，會死掉。」(A3)

「有一些。」(C1)

2. 壞人無法上天堂：

「沒有壞人。」(A5)

「沒有。壞人要去鬼天堂。」(B3)

「沒有壞人。」(C2、C3)

「壞人還在地球，他在人找不到的地方。」(D3)

(四) 如何去到天堂：

「用什麼方法去天堂？」幼兒們認為：

「他自己會上天堂。」(B2)

「用飛的。」(C1)

「坐太空梭。」(C2)

「我知道，神仙會用變的。」(C3)

(五) 天堂的景況：

1. 天堂的數目：

(1) 只有一個：

「如果那個小主人(研：指故事裡的主角)跟牠(研：指寵物-小狗)，死掉一起上天堂，他們還是會一起玩。」(A5)

「有，住同樣的地方(研：指人死掉皆到同一個地方一天堂去)」(B4)

(2) 天堂有許多個：

「那個是媽媽爸爸死了以後去住的天堂，這個是爺爺奶奶和狗狗住的天堂的地方。」(B1-圖7)

「壞人要去鬼天堂。」(B3)

「我知道天堂怎麼畫，天堂有很多個，這是媽媽和阿雅的天堂，這是爺爺和兔子的天堂。天堂在雲的上面。」(C4-圖15)、「天堂是立體型。」(C4)

「狗狗就在狗狗的天堂，媽媽就在媽媽的天堂。」、「牠的小主人不可以去，看三分鐘就可以。」(D3)

(六) 天堂的生活環境：

當問到「如果是有人死了去天堂，那他在天堂做什麼呢？」，的回答如下：

1. 和人間相似：

「媽媽在天堂煮飯給其他死掉的人吃。」、「天堂上面有雲。」、「狗狗在天堂吃東西。」(B4)

「那裡有店、房子、便利商店。」、「去找他的朋友。」(A3)

「天堂有房子。」(A3、A4)

「他上天堂去別的地方遊玩。」、「天堂裡面有很多空氣，像地球一樣。他們如果跑出去，沒有空氣就會死掉，到另一個天堂。」(A5)

「在天堂玩，會變幽靈，在天堂上面玩來玩，去跟朋友玩，所以他們都高高興興。」(C3)

2. 和人間不相同(或什麼也沒有)：

「不一樣，沒有冰淇淋。」(B1)

「可是上面什麼也沒有。」(B2)

「和我們沒有一樣，天上沒有賣東西，有一間房子，也沒有玩具。」(C1)

「跟我們不一樣，因為那裡有許多神，許多女生，拿著扇子，在後

面，拿著扇子給玉皇大帝吹風。」(C2)

「不一樣。我在電視上有看過天堂怎麼畫。」(C4)

「天堂看不到太陽，天堂有顧（研：看管意）鬼的人，鬼的兵隊（研：指有士兵負責看管鬼）。」(D3)

### （七）幼兒對地獄的描繪、建構的內容：

#### 1. 地獄的位置：

「壞人到地下，那些鬼都到地下。」、「我聽說過孫悟空到地下，去吵地獄王那裡，那裡有鬼，會抓死的人回來。」(C2)

「到下面去懲罰。」(C4)

#### 2. 誰到地獄：

「還有地獄啊！有的死掉了會去。」(A1)

「如果做壞小孩的話，他會慢慢長高就變老，他就死變鬼。鬼在地獄。」(C2)

「如果小孩子沒有做好事，他頭上就會長一顆尖尖的，全身紅紅的，壞壞的，就會變魔鬼，去地獄。(C3)

「壞人。」(C4)

#### 3. 對地獄的感覺：

「我也不知道。」(A1)

「很討厭的地方。」(B1)

「人不喜歡去那邊。」(C1)

「去懲罰、懲罰很恐怖。」(C4)

1971年，Shenilman 的研究中，證明兒童期對死亡概念，是相信有天堂及地獄的存在（黃天中，2000）。而經由以上的訪談資料整理，同樣的可以發現到，大部份幼兒皆具有天堂及地獄的觀念，尤其是對天堂比對地獄的建構要來的多元且豐富。幼兒們對天堂與地獄的觀念，大致可以歸納出如下數點特性：

1. 死亡之後的人，才可以去天堂（地獄），活著的人是無法去的。

2. 天堂在遙遠的上方，而地獄恰巧相反，它在我們的下方。至於實際方位，則無法完全確知。

3. 好人必會去天堂，而壞人是否可以去天堂？部份幼兒認為會，部份則認為不會。但地獄則不會有好人出現，地獄只有壞人，且人一旦到達地獄會受到懲罰。對於部份幼兒此種「好人上天堂，天堂是快樂的；以及壞人下地獄，地獄令人討厭」的想法，和我們一般大人對天堂及地獄的詮釋是相近的。劉惠美（1988）研究亦發現：部份大班幼兒認

為人死後會到另一個世界。如：到天上；好人上天堂，壞人下地獄等。並且也進一步指出：這些想法為多數成人對死後生活的想法，而幼兒的這些認識，或由於成人教導所致。

4. 幼兒對於天堂的情況的形容，或因所知不多，而認為那裡什麼都沒有。不過，大部份的幼兒還是傾向於天堂的一切環境應該是可以讓人死後在那裡生活的情境呈現。故部份幼兒心理上會把我們在生活的事物以及模式，完全或是選擇性的投射到天堂裡的存在情境，例如去除不好的部份，只強調快樂的部份。

5. 相對於天堂的部份，幼兒對於地獄的觀念，就薄弱許多。大部份的幼兒（即便俱有「天堂」觀念者），在他們的腦海裡並未有「地獄」這個辭彙及概念的存在，只有少部份（約兩位）的幼兒隱約有著「地獄」的觀念存在。並認為地獄是令人不喜歡的地方。但即便如此，幼兒仍然無法將「地獄」這個詞句說的很清楚、明白。由此或可看出，大人們在向孩子解釋有關死亡話題時，總會避重就輕或者從不談論，或者只是儘量的只談到較正面、光明的一面，對於較負面、黑暗的說法則略去不提，原因乃是深怕會因而產生負面效應，故才採避而不談或含糊帶過的教導態度，如此也就難怪幼兒會有著模模糊糊、似懂非懂的觀念存在。

結語：

關於幼兒在死後世界的觀念，對於植物部分是否具有所謂的「靈魂」存在，即使是持有靈論的幼兒們都存有正、反不同的看法，即認為植物具有靈魂的幼兒人數，少於認為動物與人類具有靈魂的幼兒人數。至於動物與人類部分，少數屬於無靈論者的幼兒大都僅止於對動物遺體部份的描述。反之，大部分持有靈論想法的幼兒，傾向於相信動物死後會以某種形態存活於另一個世界。

## 第五節 影響幼兒死亡觀念要因

幼兒死亡觀念的形成原因是複雜的，需要從多個面向來探討。本研究文獻的參考及分析之後，擇定六大方向加以討論及說明，包括「發展階段」、「性別」、「傳播媒體」、「父母的宗教信仰」、「接觸死亡的經

驗」，「家人對死亡的詮釋與導引」。

### 壹、發展階段：

依據 Kane 的研究發現，兒童的死亡觀念與其所處的「正式運思時期(Period of Formal Operations)」有著相關聯性(高慧芬譯，2000)。而本研究對象為幼稚園大班幼兒，其年齡大約在五歲以上但未滿六歲，恰好正處於運思預備期之直覺期(intuitive sub-stage)的發展階段。而處於此一直覺期的幼兒，會對自然界的各種現象，採取一種擬人的或想像的方式來解釋(盧素碧，1993)。此階段才有的認知特徵，在本研究中，亦明白的顯示在幼兒對攸關植物死亡觀念的議題討論及談話之中。幼兒認為樹老，並且以人類老化的情態，套用在對植物的老化形容上。另外對植物的致死原因也如出一轍，皆顯露出「擬人化」的想法：

「它(研：指大樹)長很多鬍子，鬍子也都白了，老了。」(A3)

「對，頭髮也都變白了。」(A4)

「或者是有人拿一把刀，把它(研：指大樹)殺死。」(A4)

「被人踩到，扁扁的，它(研：同前)就會痛。很痛就會死掉。」(A5)

「它(研：指大樹)有一些肚子裡面的東西露出來就死掉了。」

「(研問：露什麼東西出來？肺。)(C1)

另外，Jarratt(陳月霞譯，1996)認為約十八個月之後持續到七歲左右，孩子正處於「魔術思考」階段，這個階段的孩子缺乏區別現實與幻想的能力。因此幼兒會出現如下的對談內容：

「它(研：指大樹)沒有死一直活，活到外太空，不知道是活到外太空，有人不知道就爬上去，太久沒有呼吸，就掉下來，死掉了。」  
「坐太空梭飛去(天堂)。」(C2)

### 貳、性別：

在本研究中的各種攸關死亡的議題的訪談之中，幼兒們對各個問題的回答內容，並未強烈的顯現出男、女有別。不過，當討論到有關「鬼」的話題時，男孩與女孩則存在有些許的差異。而本研究中，當有部份男孩提到「鬼」時，在口氣及神態上「感興趣」的程度遠高過度懼怕的表現，並且會有侃侃而談，欲罷不能的情形產生。此外，他們在對「殭屍」的著墨與討論上亦較多：

「有人踩他，他就會變殭屍，殭屍很可怕。」  
「真的有殭屍，森

林裡面有，殭屍用指甲，用他的脖子就死掉了。」(C1)

「她會變殭屍，她死太久了，殭屍就是怪物。」(C2)

「有人死掉就變殭屍，可是他不會起來，如果他會起來的話，每個人也會跟著他死，因為殭屍會給人用他的長指甲刺死。」(C3)

而反觀女孩們在提到有關鬼魂的議題時，其感興趣的程度普遍較男孩低，故也較不會熱烈的參與討論此和她們較會有較多懼怕的情緒產生有關，甚至 B2 及 A4 幼兒還會出現摀住耳朵，表示害怕，不願多談及聽取她人的發表。此外，在提到「殭屍」此一議題時，女孩們的討論簡短，且會否認他的真實存在性：

「電視那個殭屍道長，才出現殭屍。」(B4)

「早就完結篇了。」「是假的。」(B1)

「那個都是假的。」(B4)

另外，在全體幼兒的死亡圖像的繪畫作品之中，男孩的圖像裡(例如 D2 幼兒的畫作)充滿了戰爭與流血的暴力死亡圖像。而女孩部份則並未有類似的圖畫產生。且此和 Tamm 與 Granqvist 的發現：「在兒童的畫中，男生比女生傾向於認為死亡是暴力的」(林丞增，1997)，亦可相互參照。是故綜合上述之分析，我們雖無法斷言性別可對幼兒死亡觀念俱有明顯、重要的影響力。但是在某些點上(如上述所提到的死亡 & 暴力部份)，似乎也透露出男、女是有別的。

參、家人對死亡的詮釋與導引：

家庭可以視為是一個社會的小小縮影，且是孩子們最初也是最重要的一個成長與學習的園地。他們從小生長在這個小小社會裡，參與了絕大部份的家庭性活動，而他們同時也於其中學習各種知識、技能，養成他們的習慣、信仰及道德觀等，當然也包括了看待生命以及死亡的觀感。尤其是(祖)父母、兄姊等的言談內容中，死亡觀念的移植，所造成的影響最密切、最直接，這些觀念的傳輸，不論正確與否，都會烙印在幼兒們的腦海之中，成為他們對死亡的認知的一部份：

「但是我哥哥說，不一定那個老人就死掉。哥哥說有些人會活到一百歲，還是一千歲會死掉。」(A1)

「我媽媽說，如果是壞事(研：指喪事)的話，不能穿紅色衣服。」(A4)

「有一次我伯公死掉，他是我阿公的哥哥，我媽媽說他會保佑我們。」(B1)

「我阿媽看電視就認為以為牠在下面，跟別人在一起在下面。」

(B2)

Brazelton (楊婷舒譯, 1995) 指出, 四至六歲的孩子, 集中興趣於對他而言重要的成人, 模仿他們的語言、動作、想法。因此在本研究之中, 雖然無法看出家中公開談論死亡的情形, 是否有助於幼兒死亡態度的正向發展。但是從幼兒引述家人的談話, 以及表現出對其家人所言內容深信不疑的態度, 我們仍然可似相信, 家中談論死亡的態度、方式與內容, 皆會對幼兒的死亡觀念產生重大影響。

另外幼兒們口中所提到的訊息告知者, 大都是媽媽, 其次是阿媽。這可能和媽媽和阿媽, 在幼兒的日常生活中大抵皆扮演者主要照顧者的角色, 故與幼兒的互動關係也最為密切, 因而對幼兒的身、心等各方面的成長, 包括在宗教的死亡觀念上的導引即影響也就最大。

肆、傳播媒體 (含平面媒體):

一、童書、繪本:

幼兒雖然年紀尚小, 也識字不多, 無法去自行獨立閱讀。不過現在的父母以及幼教師, 皆非常認同童書的教育價值及功能, 因而會與幼兒們共同閱讀, 進行說故事活動。而且幼稚園的活動室裡, 更設置有圖書角, 配合幼兒們的角落活動時間, 提供他們自由選擇閱讀書中內容和圖片的空間。而在這些閱讀的過程之中, 雖然父母和師長原意並未要與幼兒們探討攸關死亡的議題, 但在故事的進行之中, 卻不知不覺的傳遞了對「死亡」現象與意義的說明。例如, 在討論到「是不是每隻動物都會死?」的話題時, 幼兒即提到了他看過的一本「小鹿斑比」童書的情節內容對他的影響:

「有些都會死, 有些的不會死, 像小鹿斑比公的有角可以撞兇兇的, 像犀牛也可以撞, 如果有武器的就不會死。」(D2)

另外, 亦有一位兒提到他曾聽到的故事, 以及所引發的他對「鬼」的想法:

「我聽過孫悟空到地下去吵地獄王那裡, 那裡有鬼, 鬼會抓死的人回來。」(C2)

其實師長們或許在陪伴孩子閱讀時, 並未特意要與孩子談到死亡的現象及觀念, 但卻常常會有「無心插柳, 柳成蔭」的情形發生。因而, 我們可以說童書對幼兒的影響力是不容懷疑的。

二、電視 (含影片):

除了家人 (尤其是父母) 以外, 在家庭之中, 電視恐怕是今天最

能影響孩子行為的強大力量，孩子坐在電視機前的時間，多於他注意聆聽父母交待指示的時間。心理學家班都拉( Albert Bandura )表示，五和六歲孩子把他們在電視螢光幕上所看到的，模仿活用在他們的活動中( 楊婷舒譯，1995 )。同理，幼兒的死亡觀念，也受到電視節目很大的影響：

「他的靈魂可以走，但是每個人都會發現到。可以看到靈魂，但是綠綠的( 研：此和電視中鬼魂出現時，總是以燈光營造出鬼魂慘綠的臉孔相符合 )。」(A1)

「天堂在紅色的地球進去，就是「飛天小提琴」( 研：卡通影片名 ) 那個啊！」、「我以前看小美人魚，就把那個小草砍掉，它會死掉。」(A5)

「每天都有人欺負她，她很傷心，然後就自殺了。( 研問：在那聽過的？ ) 新聞有報導。」(B4)

「我媽媽說，我們電視看太多了，才會記得那種電視( 研：在訪談媽媽的過程中，了解 B2 幼兒會與父母共同收看靈異節目，並且深受影響，相信有鬼的存在而深感害怕 )。」「我們今天看電視，有看到那個木乃伊，都做了好多好多木乃伊。」(B2)

「真的有殭屍，森林裡面有，殭屍用指甲，用他的脖子就死掉了。( 研問：在那聽過的？ ) 在電視上看到。」(C1)

「有人死掉就變成殭屍，可是他不會起來，如果他会起來的話，每個人也會跟著他死，因為殭屍會給人用他的長指甲刺死。( 研問：在那見過嗎？ ) 在電視有看到。」(C3)

「我在電視上有看過天堂怎麼畫。」(C4)

「電視那個殭屍道長才有殭屍。」「她的心很像是快要破裂了，她的男朋友跟別人死掉了，她自殺了。( 研問：在那聽過？ ) 電視新聞有報導。」(D3)

由上述幼兒的談話內容，可以明顯的知道，電視其實傳達了各式各樣，千奇百怪的死亡觀念。除了幼兒最常看的卡通影片會影響幼兒的死亡觀念以外，一些原本只適宜成人收看的電視節目( 例如，前陣子流行的「殭屍道長」及倍受各界爭議的靈異節目 )，也在大人們的鬆於把關之下，觀看之後使得幼兒們所受的負面影響大於正面的。此外，新聞節目大量的報導各種「自殺」事件，並且透過逼真寫實的 SNG 鏡頭呈現駭人的畫面，讓幼兒也對自殺產生了許多似是而非的觀念，此種現象實在值得我們深加檢討、嚴正以視。

伍、父母( 家人 ) 的宗教信仰：

傅佩榮(1998)教授曾指出：「大體而言，國人在宗教信仰方面有兩個特色：一是深受家庭的影響，子女往往隨著父母接受特定的宗教；二是具有折衷的性格，喜歡廣結善緣，綜合各派宗教的優點。」  
「宗教所關懷的是人生前死後的一些問題，至於哲學或其他學問探索的，則是人類從出生到死亡這一段歷程中出現的問題。」因此，我們可以推論得知，父母親（或其他重要親人）的宗教死亡觀，對幼兒是俱有相當大的影響力，會左右幼兒們看待死亡的角度。

「我有跟媽媽一起拜拜，拜神。神在地球裡也看不到，但是我也不知道在那裡？」  
「神會保佑我們，如果是很多人死了，就會有很多個神。」 (A1)

「(研：會有誰不會死掉嗎？) 老天爺不會死。(研：老天爺是什麼？) 媽媽說像神明那個樣子，是人死掉才當神明。」 (B1)

「神在雲上面，那邊很遠，我和阿媽去拜拜的時候，帶東西都筊放在桌子，然後用香拜拜。」 (B4)

「我拜(研：指死者的親友)要拿拜拜的那個(研：指拿香來拜他(死者))」  
「拜拜，拜玉皇大帝，跟土地公，跟媽祖、土地婆。因為他們是好人，叫我們來拜他，他們是好人，人家才會拜他，他們才會做仙。」 (C2)

「拜我員林阿公，我阿公死掉了。」 (C3)

「死掉不會再活起來，如果基督教會活，我就是基督教。(研問：在那聽說的？)媽媽跟我說的。如果不是基督教，就不會活過來。(研指：怎麼活起來？)就是眼睛張開，把釘子拔掉，走出去。我有跟媽媽到教堂做禮拜，和牧師。」  
「上帝不會死，我們走到那裡都看得到，上帝站在雲上，保護我們。上帝現在看得到我們，我們講話上帝聽得到。」 (D1)

「我有跟阿媽拜拜過，拜神。拜那土地的，還有三個，他們都死掉了。」 (D3)

經由上述幼兒的談話內容，再參考其家庭宗教背景，可以獲得幾項結果：

1. 幼兒們提到的已過世的祖先死後轉變而成神明及老天爺等，皆是民間信仰中人們崇敬與拜拜的對象。而此與幼兒們的父母的宗教信仰皆屬於「一般民間信仰」的現象乃相互呼應。其實中國人自古代開始所信仰的對象即不脫離此範圍：一是鬼神，就是祖先變成的鬼神；二是自然界的神，風、雨、雷、電都有神；三是上帝或天(傅佩榮，1998)。

2. 除了中國傳統社會一般的信仰以外，隨著國人對西方傳入的基督等

宗教的信仰，其宗教教義也帶來了對死亡的不同角度的詮釋。例如，D1 幼兒的雙親皆是虔誠的基督教徒，影響所及 D1 幼兒的死亡觀念即認為：「如果基督教會活，我就是基督教。如果不是基督教，就不會活過來。」雖然保羅在「羅馬書」(第六章)中曾說：「就如罪惡做主，叫人死亡，照樣，恩典也藉著神的正義做主，叫人因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獲得永生(江麗美譯，1997)。」而這或許是受到父母親在講解與說明的方式，以及受限於幼兒的理解思考能力，再經由自身特殊的詮釋結果，而有著人死雖無法復生，但若是基督教徒則可以於死後再度重生的觀念產生。

陸、親身接觸死亡的經驗：

「死亡是『經驗』而非『知識』，兒童未必就不了解死亡，成年人也未必就比兒童更了解死亡(慧開法師，2000)」，此文明白的點出了，接觸死亡的經驗對了解死亡的深刻度及重要性，遠遠超過了單純的死亡知識的學習。而親身接觸死亡的經驗，可以是多面向的。例如，親人的死亡、飼養的寵物死亡、所栽種的植物死亡，或是親眼目睹他人或動物死亡的發生，又或是生重病住院等經驗。這些皆會造成幼兒對死亡的各種層面，有更深度的了解與體悟。而在本研究中，亦可以印證此現象：

「可是我有看過我們狗死掉的時候，眼睛都是開的。」(A1)(研：因此，(A1)一直堅稱動物或人死後，雙眼是會睜開的。)

「我二伯就是喝酒，喝到肚子很痛，我伯公在醫院吵著要回來，回來就死掉了。」「我阿祖生病死掉，我伯公也生病死掉。」「我弟弟也是一樣生病死掉。」(A3)(這次的經驗，則讓 A3 幼兒體悟到，死後肉身是無法移動的。)

「我有看過，在保母家，有一隻公的，一隻母的(研：指二隻魚，分別是一公、一母)。公的先死，母的最後才死。」(A2)(研：此經驗，讓 A2 幼兒知道魚是會死掉的。)

「阿祖也是被在洗衣服時，水沖走還是會死掉。」(A5)(研：不小心遭河水淹沒是會死掉的經驗，讓 A5 幼兒多了解一種死亡的原因。)

「我爸爸以前有養魚，啊可是，他每天餵了，可是他也沒有換水，結果那個母的，沒有換水，牠就死了。」(B2)(研：B2 幼兒除了了解到魚會死亡之外，此次的經驗告訴了她，魚生存所必需的條件。)

「我看過小狗被車子撞死。」(B4)(研：交通意外在現今的社會是司空見慣的，而且目睹狗兒慘遭車撞死的情境，更加深了 B4

幼兒對車禍喪生的印象。)

結語：

無論是幼兒的發展階段、性別、家人對死亡的詮釋與導引、媒體、父母的宗教信仰、接觸死亡的經驗等因素，皆會對幼兒的死亡觀念造成不同程度的影響。

此外我們常常誤以為孩子尚小他們沒有死亡知識或觀念，也不具死亡觀念，其實這都是大人們的一個誤解。孩子的週遭其實充滿了眾多死亡訊息的來源管道，而且也無時無刻的藉由這些管道，的汲取了大量的、各種未經剪裁過的死亡觀念，並且一點一滴的累積成屬於個人特殊的、獨有的死亡觀念。在生死學大師 Kubler-Ross(林瑞堂譯，2000)的著作「The Tunnel And The Light」一書之中，即提到了一位承受著喪親之痛的國小女童 - 洛莉，她的故事。Kubler-Ross 在書中描寫到：「第二天早上洛莉到學校的『秀跟說』，她走到黑板前，畫一顆繭還有一隻正在破繭而出的蝴蝶。接著，與一年級的全班同學分享，她到醫院探視臨終母親的經驗。這樣一堂我們認為關於生命與死亡的課程，是由一位一年級學生教給其他一年級學生。在整堂課中唯一一個哭泣的人是那位老師。」從 Kubler-Ross 提出的洛莉小女孩這個案例之中，我們更加深深的體會及了解到，「死亡經驗」的影響程度有多大。此外，也更加讓我們了解到，千萬別低估了孩子們的能力，有時孩子的一句話、一個動作，常常會成為我們最佳的學習標竿。

## 第六節 幼兒面對死亡的心理反應面面觀

死亡代表的是一種永遠的分離，是一種非常深沈的失落，也是最嚴重的剝奪。無論是大人或是小孩，在面對死亡事件發生之時，內心的情感起伏，必是波洶湧（複雜萬分），有時也會顯得脆弱無比，此外也會因死亡對象不同，而有著不同的反應。在本研究之中，攸關幼兒面對死亡心理反應，我們將分別從四個不同的向度來審視，並加以說明與討論：

壹、面對植物或動物死亡的心理反應：

大部份幼兒的心理的情緒反應，皆從同情的角度出發，因此在聽聞植物及各種動物的死亡訊息之時，大都會對死者的境遇，抱以「憐

憫」的情緒反應：

「以前它(研：指草)像下面一樣，都沒有開花(研：指分叉狀)，現在開花了，就死掉了，好可憐啊！」(C3)

「嗯！太可憐了(研：附和 C3 的談話內容。)(C2)

「那個大樹死掉了，它好可憐哦！」(C1)

「牠就會痛，會死掉，很可憐。」(A5)

貳、面對他人死亡的心理反應：

幼兒對於非親人的死亡，同樣也會出現上述對死者的「同情」、「憫」的情緒反應。此外，幼兒對於喪親者的感受，在投射心理反應之下，則認為他們的內心必定是非常難過與傷心：

「他躺在『櫃子』(研：指棺木)裡，他太可憐，已經死掉了。」(A3)

「那是用木頭做的，死掉不是要用個地方，然後埋起來。他自己躺在那裡，很可憐。」(A5)

「他們把他送去墳墓那裡，他們全家都很傷心。」(B1)

「那個奶奶在掉眼淚，她很傷心。」(B4)

「他阿媽感覺他阿公很可憐，他阿媽在哭。」(C1)

事實上，在訪談的過程之中，有時幼兒在聽到或看到故事中的主角死掉時，當下會有皺眉、臉部表情嚴肅的反應，或是整個活動現場的氣氛突然之間立刻由熱烈轉為安靜，似乎只剩下雙眼及雙耳的功能，仍然保持高度的靈敏性，似乎他們很想知道，為什麼要死掉呢？死掉以後怎麼辦呢？接下來會如何？可見，在面對「死亡」之時幼兒的內心感受，其實是比我們想像的還要複雜，絕不會是無動於衷的。只不過可能幼兒常常會遭遇使用詞彙，以及口語表達能力的限制。尤其是在對「情緒」字眼的認知及掌控力不足之下，對於內心真實的感受就無法充份表達出來。因而，從幼兒口中說出的話語，有時難免就會顯得較為簡略。

參、面對自己親人可能死亡的心理反應：

Kubler-Ross(李永平譯，1999)在其自傳「The Wheel of Life-A Memoir of Living and Dying」之中寫到：「每一個喪失某種心愛東西的人 - 都會經歷相似的階段。首先是震驚和否認，接著是怨恨和憤怒，然後是哀傷和痛苦。接下來他們就和上帝討價還價。最後的一個

階段，就是安寧與接受。」在本研究之中，由於所取樣的幼兒們，當下皆無重大的死亡及失落的經歷發生，故無法很完整清晰的在幼兒身上觀察到，Kubler-Ross 所提及的五個心理特徵與反應。但是，當訪談過程之中，討論到人類死亡的相關議題時，幼兒在聯想到自己親人（尤其是年齡較長的祖父、母）有一天也將會死亡，並與自己永久分離之時，也會有「拒絕」及否認的情緒產生。並且在認為自身有朝一日真的面臨親人死亡之時，除了會有強烈的思念之情以外，還會為未來的境遇感到孤單、害怕與擔憂：

「不希望爸爸、媽媽和叔叔、舅舅死掉，他們死了就沒有人陪我了。就會很可怕。」(A1)

「我最喜歡爸爸和媽媽，他們都會買餅乾給我吃。可是我媽媽有白頭髮（研：幼兒總認為白頭髮是老了的象徵，而老了則是導致死亡的重要因素，故幼兒一方面表現出不希望父母親與自己分離，另一方卻又擔心母親是否將很快面臨死神的招喚，因而顯露出擔心的態度）。」(B3)

「爸爸還有媽媽他們辛苦把我們生出來，從小把我們養大，我就不會想要他們離開，他們離開我就會很想念他們。」(D2)

「我覺得全家都不能死掉。我們還是一個小孩，我們都沒東西吃，我們會變成乞丐。」(D3)

其實孩子對死亡的感受遠比大人要來的原始，他們有視死亡為單純遠離或被遺棄的趨勢（楊婷舒，1995），而由上述幼兒的談話之中，亦充分說明了此一觀點。幼兒除了擔心父母的死亡，更擔心自己會成為「棄兒」，而流浪街頭變乞兒。而對於與父母死別的事情將可能發生的想法，同樣也令他們深覺害怕與深深的排斥。

肆、對其他死亡相關事件的心理反應：

怕黑暗、怕巫婆、怕鬼怪、怕大野狼，似乎在每個人的童年裡，多多少少總會有一、兩件或更多令自己害怕的事物存在。而害怕在暗處之中會遇到鬼的恐懼心理，似乎是許多人童年中，揮之不去的夢魘，甚至還可能一路伴隨著我們成長，且從未曾消逝過。A1、A4 及 B2 幼兒即提到了他們對靈魂及鬼的認知與情緒反應：

「我覺得好可怕。（研問：什麼很可怕？）靈魂啊！（研問：為什麼覺得可怕？）不知道，就是很可怕。」(A4)

「就是會殺死很多人（研：幫 A4 解答），才很可怕。」(A1)

「鬼很可怕，鬼會抓小孩。」(B2)

Brazelton 曾提到他對孩子怕黑暗 - 怪物、巫婆、鬼的看法，他認為孩子在晚上，恐懼的感覺便會浮現。夢中的掠奪者變得很恐怖，而其影像就嵌在黑暗中，在孩子快速地成長、邁向獨立之時，一定會有這樣子的經歷。這是由於孩子開始意識到自己對父母的依賴，但又覺得與跨進獨立有衝突所致（楊婷舒譯，1995）。

結語：

關於幼兒面對植物或動物死亡的心理反應，大都抱以「憐憫」的情緒反應。而面對他人的死亡之時，則報以「同情」、「憐憫」之心。至於幼兒在面對自己親人可能死亡的反應則會有「拒絕」及「否認」的情緒發生，並伴隨有擔心父母死亡的情緒產生。

## 第七節 父母避諱與幼兒談論死亡課題之綜合探討

從九二一地震災難，到大園空難以及新航墜機事件，在在都說明了，其實我們身邊常常上演著各種大大小小的死亡劇碼。死亡從未須與片刻離開過人間。然而很詭異的是，仍然有許多人將「死亡的話題」視為一種「非常話題」，當做是一項「禁忌」。不僅大人們彼此之間不可隨時隨興談起它，大人與小孩之間更是刻意迴避去談論它。而在本研究中，有二位取樣對象 - N1 及 N2 幼兒，其父母及家中長輩，即對「與孩子談論死亡議題的行為」，採取較負向及保留的態度與看法。以下為二位婉拒參與本研究活動的幼兒，其家長的想法與看法，以及已參與本研究活動的 B2 幼兒的母親，在研究開始進行之前，曾向研究者提出的疑慮與諮詢的內容，三者的訪談資料整理與分析討論：

壹、N1、N2、B2 父母親的基本背景資料（如下表 4-7-1 所示）：

表 4-7-1 N1、N2、B2 幼兒父母之基本之資料

項目 名稱	年齡	職業	學歷	信仰	虔誠 度	死後 世界 存有	靈魂 存有	鬼神 存有	家庭 型態	經濟 狀況	子女 數	
N1	父	41 歲	工	專科	道教	高	相信	相信	相信	小家庭	小康	一 女 二 男
	母	38 歲	家管	高中	民間 信仰	普通	相信	相信	相信			
N2	父	38 歲	工	高中	民間 信仰	普通	半信 半疑	半信 半疑	半信 半疑	折衷家庭	普通	一 女 一 男
	母	33 歲	家管	國中	民間 信仰	普通	半信 半疑	半信 半疑	半信 半疑			
B2	父	32 歲	商	高中	民間 信仰	普通	半信 半疑	半信 半疑	半信 半疑	小家庭	普通	一 女 一 男
	母	24 歲	家管	高中	民間 信仰	普通	半信 半疑	半信 半疑	半信 半疑			

根據上述資料，可以得知：

- 一、除 N1 幼兒父親外，其他五位父母的信仰大都屬於一般民間宗教信仰，且虔誠度皆屬普通而已。
- 二、對於死後世界或靈魂、鬼神的存有等問題，並未否認其存在的可能。
- 三、N2 幼兒有與祖父母同住，屬三代同堂型家庭。另二者則屬小家庭制。
- 四、母親的職業皆為家庭主婦。

貳、父母親避諱對孩子討論死亡議題的原由：

一、前言：

依照本研究的設計，首先研究者從回收的「父母意見調查表」中，找尋到二位婉拒其孩子參與本研究的個案，於是展開不願參與的原由調查，並且分別與父母們，以電話訪談（N1 幼兒部份）及當面會談（N2 幼兒部份）的方式進行原因的探查。至於 B2 幼兒的父母，則是

在收到問卷之後，幼兒的母親即主動以電話連絡研究者，表達雖然他們同意其孩子參與本研究，但仍然有些看法及疑慮，希望提出來研究者共同討論。而針對此討論內容，研究者亦將相關部份一併列入本節的內容之中。

## 二、訪談摘記：

(一) 研問：可以請您談談，婉拒參與的理由嗎？

N1 的母親：「我只是覺得他還太小，而且是大班學生裡最小的。他現在也很少提到這些話，所以不太想讓他現在就知道這些事，等他再大一點，唸國小以後，他會主動問時再說！」

N2 的母親：「只是覺得孩子還小，不適合談論。在家中我們也都很少談論，大人也很少談。」(研：為什麼大人與小孩都很少談呢？) 因為沒發生過，所以大人之間很少去談。不談死是怕對孩子會造成他們的害怕，怕他們會有不好的連想，想一些妖魔鬼怪的事。其實我也不是不讚成啊，可是他爸爸是覺得他還小，不用說這些。他的爺爺、奶奶也都說不讚成跟小孩子說這個，老人家都是比較忌諱談這個。我在想，如果說孩子在學校和老師談這些問題以後，回去也一直說死啊、死的問題，那怎麼辦！而且他也很怕暗、很怕鬼，還會怕的躲到棉被窩。」

B2 的母親：「我收到你的問卷，看到內容，心裡覺得毛毛的，感覺很奇怪。不知道為什麼要去談死亡？」(研：你們在家中會和小朋友談死亡嗎？) 很少，也不會主動跟 B2 談，而且到目前她的爺爺、奶奶、外公、外婆都還健在，他們也沒有這些經驗。而且 B2 她很膽小。如果談到死的話題，她就會胡思亂想，害怕到晚上不敢去廁所尿尿，寧可憋著。也會影響到她的小弟跟她一樣。」

(二) 研問：孩子曾經在什麼情況下，會問起關於死亡的事？通常大人都如何回答？

N1 的母親：「有時候 N1 的哥哥(小三) 姊姊(小五) 會問時，我就會一起跟他們說。也有的時候他們是看到電視新聞上有人死掉就會問，他為什麼會死？那我們就會跟他們說，那個人是因為生病、車禍、意外啊才死掉。以前如果經過有人辦喪事的地方，他也都會問那在做什麼啊？那我們都會告訴他是有人死了。(研問：他們會追問死後去那裡嗎？)

會啊！就告訴他死了到天堂去啊！做好事就可以到天堂去啊，做壞事就不可以哦！」

N2 的母親：「他們看到有人辦喪事的時候，會覺得那裡很『熱鬧』，就會問那在做什麼？我們會告訴他們，是有人死掉在辦喪事。」、「農曆七月時，我們會告訴他們是鬼月，會有鬼出來啊！晚上不可以吹口哨哦！還有哥哥姊姊也會告訴他，房間不可以放娃娃，否則娃娃眼睛會動。」

B2 的母親：「有時候我們會很多人一起看第四台的靈異節目，我一個人不敢看，B2 她們也會跟著一起看。看的時候就會問啊！可是每次看的時候，她都會很害怕。告訴她那是假的也沒有用，她還會當真。」

### 三、綜合討論：

（一）. 本研究中，有關父母忌諱主動與孩子多談死亡議題的原因，大致可以歸納如下：

1. 覺得孩子年紀尚小，目前還不需要和他們談論關於死亡的問題，待孩子有主動提起時再回答，並不主動與其談論。
2. 父母擔心與孩子談論死亡議題，會引發孩子負面的情緒，例如孩子可能會害怕、恐懼等。
3. 不清楚該如何正確告知孩子有關死亡的議題，故索性避而不談。
4. 若家中有其他的長輩反對，或者父母親有一方不同意，那麼原則上，還是避免主動談論。而這也突顯兩代之間，以及父母雙方教育理念的衝突及不一致的情況，在死亡議題上，也是難以倖免的。

（二）雖然大人們認為，不宜主動與孩子們談論死亡。但是，仍然避免不了孩子主動提問時，必須回答的情境發生。而父母們的回答，常具有以下幾個特點：

1. 輕描淡寫，點到為止：

對於孩子的詢問，大都以速戰速決的態度，搪塞一個簡單的答案給幼兒，且不多加解釋，只求滿足他們的好奇心，藉以防止他們引發更多聯想，繼續提問下去。

2. 避重就輕，少說為妙：

由於父母們基於「保護」的心態，害怕所談論的死亡內容，會對孩子造成負面影響。故在用句遣詞上，會有特意迴避、避重就輕的回答產生。例如，只告知有天堂的存在，且好人才可去，但卻避談死後去地獄的可能，恐嚇著孩子。

### 3. 態度及行為，相互矛盾：

父母親一方面希望孩子能免於對黑暗、鬼怪的恐懼，但另一方面又使得孩子有機會接觸一些靈異節目，或是以民間流傳的不恰當說法形容七月鬼節的意義及現象。父母親這樣的作法及行為，其實反而會增加孩子對死亡的害怕及恐懼的情緒，造成更大的負面影響與結果。

#### （三）結語：

在許多父母的觀念裡，總是擔心對孩子說明死亡，會使得他們產生不必要的焦慮與恐懼，故父母們既不願也害怕向孩子解釋「何謂死亡？」問題是，難道不去說它、談它，對死亡的焦慮與恐懼就會消逝嗎？事實上，關於死亡焦慮，B. Wong & J. Mckeen (陳登義等譯, 2000) 指出：「真正活著的狀態是會伴隨著長期的緊張狀態，被稱為「存在的焦慮（本體的焦慮）」。這是人類才有的狀況，因為人類會憂慮自身的死亡，動物沒有存在的焦慮。」「存在主義哲學家和臨床學家們所持的觀點，則認為焦慮是生命的一個基本現象，存在於所有的改變、成長、演化、和社會文化成就的背後。從這個角度來看，並不是所有的焦慮都是病態的。」「如果個人能夠以接納而不是壓抑的方式與本體性焦慮和平共處時，他們的互動就不會再那麼相互依賴了；彼此的關係會更像是兩個自主的個體在互相分享。」

由此可見，會憂慮自身的死亡，亦即會有「存在焦慮」是自然天成與生具有的。如同「恐懼」的情緒一樣，Garber & Spizman (陳鴻銘譯, 1995) 認為：大多數恐懼是發展生成的。孩子剛出生時僅有對掉落地面及巨大聲響的恐懼，其他一般恐懼的發生，會隨著孩子對週遭的自覺而漸漸增加(見表 4-7-1 本研究對象害怕及恐懼的事物及表 4-7-2 童年時期的恐懼)，雖然有許多恐懼來得快去得也快，但有些恐懼卻會持續很久且不易克服。當別的同齡孩子已經克服某些恐懼，而你的孩子卻仍停留在那個階段，很可能是因為沒有去面對這些恐懼，才增強了它的力量。不去面對的恐懼不僅會持續較久，也更容易漫延。因此面對必然會出現的死亡焦慮與恐懼只一味的防堵，而未加以疏導，反易壞事，造成反作用。

Johnson (陳逸群譯, 2000) 亦曾提到：「死亡與傷慟是生活的一部分，而且孩子不會永遠天真。現今的電視新聞絕不會錯過國際性災難、槍擊及其他形式的死亡事件的報導。一個孩子在上小學三年級之前，他已經從電視上看過幾百篇有關死亡的報導。」Johnson 還舉了一個「芭麗絲」小女孩的例子加以說明，芭麗絲用她的小手去觸摸牠的小翅膀，「死了。」她輕聲說道。當她輕聲耳語地說出那個字，表示她知道這是很重要的，她知道這隻蜜蜂身上發生了一件非常特別的事。所以，孩子天生不畏死亡，是我們成人把死亡的恐懼加諸在他們身上的，是我們將死亡籠罩上一層黑色面紗，又因過度憂心而使它成為一種負面力量。但如果我們透徹地去洞視死亡以及它所代表的意義時，那麼它就會呈現出截然不同的面貌。至於應如何正確的幫助幼兒認識死亡，及其重要性，將一併於下一章中予以說明與討論。

表 4-7-2 本研究對象害怕及恐懼的事物

編號 事項	A1	A2	A3	A4	A5	B1	B2	B3	B4	C1	C2	C3	C4	D1	D2	D3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害怕 恐懼的事	壞人、 蟑螂	鬼	虎姑婆	怕黑 怕人家不理她	黑暗、 壞人	壞人、 老鼠	黑暗、 魔鬼	鬼、 蟲、 被打	黑暗	未見過的 東西	被打	黑暗	鬼、 蜘蛛、 被打	黑暗	鬼怪	鬼會 抓人

(資料來源：幼稚園方的幼兒綜合資料記錄表)

表 4-7-3 兒童時期的恐懼

0~6 個月	失去抱持、巨大聲響
7~12 個月	害怕陌生人、意外、突然出現的東西
1 歲	害怕與父母分開、廁所、受傷、陌生人
2 歲	害怕許多東西，包括巨大的聲響（吸塵器、警報器、卡車、雷聲）動物（大狗）黑暗、與父母分開、大的東西如機器、環境改變
3 歲	害怕面具、黑暗、動物、與父母分開
4 歲	害怕與父母分開、動物、黑暗、噪音（包括夜間的聲音）
5 歲	害怕動物、壞人、黑暗、與父母分開、身體傷害
6 歲	超自然的東西（如鬼魂、虎姑婆）身體傷害、打雷與閃電、黑暗、獨自睡覺或看家、與父母分開
7~8 歲	超自然的東西、黑暗、環境裡發生的事件、獨處、身體傷害
9~12 歲	害怕考試、擔心在學校的表現、身體傷害、外表「不佳」、打雷和閃電、死亡、黑暗（比率較低）

（資料來源：Monsters Under The Bed And Other Childhood Fears/Garber & Spizman；陳鴻銘譯，1995）

結語：

父母之所以會忌諱與孩子談死亡議題，其原因包含有：1. 覺得孩子年紀尚小，目前尚不需要，孩子有主動提起時再回答。2. 擔心引發孩子負面情緒反應。3. 不清楚該如何告知。4. 家中長輩反對，或雙親有一方不同意。此外，在不得已之下，父母需與孩子談論有關死亡的議題之時，其態度也較為消極，例如會有：1. 輕描淡寫，點到為止、2. 避重就輕，少說為妙、3. 態度及行為，相互矛盾等情況。

## 第八節 自殺的孩子

### 壹、前言

兒童會企圖將自殺付諸行動嗎？不幸地，答案是肯定的，兒童會

自取其性命。一九九三年的美國統計有三百一十個自殺死亡的兒童案例。一般六到十二歲的兒童，有 12% 曾有自殺意（李閏華等譯，2001）。而在我們的生活週遭裡，孩子們直接或是間接藉由聽到或看到別人的經驗而彷彿身歷其境（黃禎貞譯，2000）。因此，幼小的孩子會試圖自殺或是自我傷害，絕非不可能。

至於會在本研究中特闡此節說明與討論孩子的自殺問題，主要原因與目的有二：

一、在本研究進行當中，研究者所服務的幼稚園裡，恰巧發生了一位六歲男童的自殺事件。此案例在經研究者與其導師的追蹤及輔導的結果之後發現：在眾多的導致該男童選擇自殺、做出自我傷害行為的要因之中，「錯誤的死亡認知」產生了很大的影響力。而此點也再次與本研究中所強調「估且不論觀念的對、錯、成熟與否」幼兒是具有死亡觀念」的觀點，彼此間是相互印證及呼應的。事實上，幼兒不僅擁有死亡觀念，而且也與成人的觀念大異其趣，因為幼兒不是成人的縮小版。至於主要原因也受制於，幼兒其特有的發展階段所影響。因此，我們不應該小看了幼兒的任何反應。

二、將此一幼兒的自我傷害案例，呈現於本節當中。透過本案例的一個介紹，除了再次說明了幼兒也需要成人施以正確的死亡教育以外，也期望身為幼兒的父母（主要照顧者）師長們都能多加關懷，多留意孩子們的一舉一動，並適時的伸以援手。勿再存有「他們還小，他們什麼都不懂」、「等他們長大以後再說吧！」等等錯誤觀念，以免造成難以彌補的遺憾。更何況，成長的契機常常只有一次，錯過了就難以再喚回。

貳、案例描素：

一、個案基本資料：

(一)性別：男性。

(二)年齡：六足歲。

(三)排行：老大。

(四)性格及特徵：

1. 父母親的描素：聰明、早熟、思維廣泛、觀察力佳、易鑽牛角尖、凡事往壞處想、喜好發問、會保護妹妹、怕黑暗。

2. 導師的描素：富創造力、愛幻想、口齒清晰流利、聯想力佳、自我壓抑、情緒起伏大、易怒。

(五)其它：

1. 喜愛看卡通、打電動玩具。

2. 最親密的人是媽媽。
3. 父親表示，案主在家中，偶爾遭逢較大的不如意時，會有「不想活了」等類似話語脫口而出，且大約可推至半年前開始有此情形產生。

## 二、家庭平日生活狀況：

### (一) 共同居住生活者：

1. 父親：五十餘歲，大學畢業，從商。
2. 母親：三十七歲，專科畢業，從事護理工作，需輪值大、小夜班，作息較不一定。
3. 妹妹：年滿四歲，與案主就讀同一所幼稚園。
4. 傭人：家中聘請有菲律賓籍女傭一名，國語不太流利。專門負責家務整理打掃、烹煮三餐、接送兩兄妹上、下學，以及幫兩兄妹洗澡等工作。
5. 偶爾外婆會北上與其同住（短暫停留）。

### (二) 社經地位：

1. 白領階級，經濟狀況良好。
2. 父親曾赴大陸經商，因考慮子女的需求，近期已較少前往大陸工作。

### (三) 家人相處情況：

夫妻未有重大不和或爭吵情形，親子關係和諧，但母親因工作時段較為特殊，故親子互動機會有時易受限制，相處時間較為短少。

## 三、家庭中的特殊狀況：

- (一) 案主的外婆前陣子因罹患癌症，曾北上就醫並與案主一家人同往。目前外婆正接受一連串的癌症治療，自己搬回自己家中居住。
- (二) 案主的媽媽對於其母親的病情，深覺難過與憂心，且盡量隨侍在側。
- (三) 案主在校發生自傷行為之前的一段時日，其母親都在醫院照料案主的外婆，因而案主與母親已多日未能彼此相互連繫及碰面。
- (四) 家中氣氛因受此事件影響，較為低沈。

## 四、事發前後案主在校的行為狀況：

之前與小朋友互動時，若遇有挫折、衝突之時，案主會與對方理論或是溝通。事發前後數日，則較常有憤怒與哭泣的極端反應。

## 五、本事件發生概況及事發後與案主的訪談摘要：

### (一) 第一次：

1. 時間：九十年三月十四日中午十二時十分左右。
2. 地點：幼稚園教室一樓右側一樓殘障坡道欄杆旁。

### 3. 發生當時狀況：

案主利用午休前，藉由上廁所之便，跑至約一點五公尺高的欄杆旁，做攀爬跨越狀，企圖一躍而下傷害自己。且當時還高喊「我要自殺」。恰巧廚工阿姨經過，緊急制止案主行為，並告知導師。

### 4. 事發之後與案主的訪談情形及內容摘要：

(1) 訪談輔導者：案主導師及研究者。

(2) 時間：事件發生後第一時間。

(3) 地點：教師辦公室。

(4) 訪談當時案主的情緒及反應：

A、案主當時的情緒尚稱平和，不過表情顯得有些沮喪，且察覺不出有生氣、哭泣或是激動的情緒，也完全沒有開玩笑的成份存在。

B、在整個問答應以及談話的過程當中，案主大都低著頭並且壓低聲音，放低聲量以沙啞低的聲音訴說他的想法。

(5) 案主述說內容摘要：

A、人際關係困擾：

我不想再下去了。(師：為什麼?)我是全世界最倒楣的人。(師：什麼事讓你覺得倒楣?)小朋友都不跟我玩。(師：誰?) 和  
玩棋玩到一半就不跟我玩了。(師：你認為他們為何會不跟你玩?)

說將軍最大，我的兵不可以吃它。明明就可以。(案主父親表示，案主曾向他反應，班上有同學「欺負」他。問他為何不向老師反應，他的回答是，那沒有用，因為老師都沒有處罰欺負他的小朋友。(亦即老師的處置方式與他的期望不符，故他即採消極態度，自我壓抑、沈默以封，有時也會與對方怒氣相向。)

B、死亡可以獲得解脫：?)死了以後就到天堂去，變小天使在天堂，天堂很快樂，很好玩。

C、很想見媽媽，跟媽媽說話(案主的媽媽因忙於照顧自己病中的母親，故連續數日未能回家陪伴家人。)

### (二)第二次：

1. 時間：第一次事件發生的隔日，約中下午十二時。

2. 地點：教室後走廊住二樓的樓梯口的鐵捲門前。

### 3. 事發當時狀況：

案主使用他的雙手，推動已被拉下的鐵捲門，大約推了六次左右，時間約經 10 秒才停止。之後，導師查覺有異，查看之後將案主帶至辦公室處理。

### 4. 訪談過程重點摘要：

(1) 起因：物品遺失(師問：為什麼要去撞鐵捲門?)我要拿鐵門壓自己。(師問：為什麼?)因為我要自殺。我從家裡帶來的戒指不見

了，我請張（同班同學）找，可是都沒有找到。

(2)內心的衝突、轉折：

案主表示因為昨天我跟老師打勾勾，答應不可以傷害自己，所以搖了幾下後，又決定停下來。

參、園方處理方式：

(一)事發當下，立即與案主進行溝通及輔導。並將過程以書面方式詳細紀錄。

(二)事發後續處理：

1. 將輔導紀錄呈報園（校）長及輔導中心。
2. 立即約談父母，告知此事件發生的狀況，彼此也交換看法與意見。園方另外也提供父母相關參考書籍（見附錄七，並且建議家長可帶案主至專業的兒童心智醫生處就診（亦提供了份相關的醫療院研名單 - 見附錄五）
3. 在園時間，導師持續關懷並留意及舉止。
4. 案主有關資料另複印一冊，並轉送至國小部，以供未來案主導師參考、輔導之用。
5. 持續與家長保持密切連繫。

伍、綜合討論：

關於本案例值得借鏡與檢討之點，羅列如下：

(一)幼兒知道自殺：

上述的案例，讓我們深刻的了解，幼兒不僅對「自殺」二字並不陌生。從本研究之中其他幾位幼兒的口中，或是死亡圖像之中亦可得證。舉例如下：

1. D3：「她的心很像是快要破裂了，她的男朋友跟別人死掉了，自殺了。」
2. B4：「每天都有人欺負她。她看到刀，然後拿起來，自己刺下去。」  
B1：「她（指 B4 所提到的）很傷心，然後就自殺了。」
3. C1：「他跳樓自殺死了。因為他的爸爸還有媽媽每天都打他。他們一直打他，不愛他。」（參閱圖 12-C1 的死亡圖像）
4. A3：「那個媽媽不想（離婚），就到廚房拿菜刀砍自己的手指，自殺死掉。」（參閱圖 4 - A3 幼兒的死亡圖像）

(二)自殺觀念深受媒體影響：

在上述案例發生當時及之前的一段期間，因種種理由，有許多人選擇了自殺來解決問題。其中尤以「跳樓」自殺的案件最多。且電視

新聞也不斷的二十四小時播送相關的消息。而這些訊息及畫面都在在的影響了幼兒，包括自殺方法的了解及模仿。在本研究的訪談之中 B1、B2 及 B4 幼兒即表示，曾在新聞報導之聽聞、觀看過。是故，當媒體在通常是全家團聚共同觀看電視的新聞時段，諸如自殺等社會案件的處理方法及態度上，是否應多擔負起更多的社會教育責任。而身為家長者，在面對此種景況的報導，也應藉此機會教育，讓孩子能認識死亡，更進而珍愛生命。

### （三）錯誤的死後認知，增加死亡的吸力：

自殺兒童認知不足包括他們對生與死的態度，Orbach et al 等學者闡述了此類態度。亦即自殺兒童對生命有中度的吸引力，但高度厭惡生活、對死亡有高度吸引力、但死亡所帶來的嫌惡感僅有或低度（李閏華等譯，2001）。自殺兒童似乎把死看成是替代現在生活的另一條路與選擇。這種替代想法又被曲解的死亡觀支持著，孩子對來世抱著難以言喻的積極期望（高慧芬譯，2000）。如從案例裡，經由該生的口述，我們可以了解到，案主對死後世界的認知即有美化它的傾向，認為死後可上天堂，而且天堂是個只有快樂沒有煩惱的地方。此外，藉由該名幼兒所繪的死亡圖像（參閱圖 A），以繪畫心理分析方式亦得到相同的印證，例如：整張圖畫的顏色主要是以代表愛和歡喜的紅色，以及代表喜悅的橙色，為主要用色，而且畫中的太陽也加上了愉悅的表情。此外，圖裡的一大片的美麗彩虹，也有代表重新燃起希望之意，而這些都充分的說明了該名自殺幼兒有美化死後世界的觀念，以及將希望寄托於死後的未來世界的心態存在。而這樣的認知，將會更進一步的加深了他自殺的意念。

而從本研究之中，也發現了多位幼童對死後的世界同樣是抱持著「美好、快樂」的想法。例如，以 C2 幼兒為例，從 C2 幼兒的訪談內容以及其所繪的死亡圖像（參閱圖十三）之中，都可以獲得充份證明。尤其，從死亡圖像的心理分析之中亦可發現，比如 C2 幼兒的用色主要亦以紅色為主，且畫中全部的人物以及左上角的太陽，都帶著甜美的微笑，顯現出天堂是多麼的讓人歡喜的一個地方啊！此外，畫中同樣的有著一大片代表重燃希望的彩虹，而藍色的雨滴也有洗盡憂傷、憤怒的意含，至於途中的房子與城堡更有著對生活環境的感受，代表了現在或嚮往中的家。

大人們常為了害怕嚇著孩子，或是為了安慰遭喪親者，常會將美好的死後世界的一貫說辭掛在嘴邊。我們無法以科學的方式驗證此種說法的對與錯。然而我們知道在與孩子分享有關死亡的任何話題之

時，要更加謹，誠實以待，過度的文飾（無論是正向的美化，或是負向的恐嚇），皆非應有的指導方式，有時可能還會造成如上述一般不可收拾的局面。

#### （四）正視幼童的自殺意念：

自殺意念可以生根自兒童時期，成為將來自殺想法與企圖的根基（李閏華等譯，2001）。而從本案例中也顯示，一次的自殺不成功，即使是經過了勸慰輔導，然可能會有第二次的發生。故，對於自殺事件是絕不可掉以輕心的。尤其是在面對幼童的自殺事件之時，除了不應再心存有「不可能」，他們只是在「鬧著玩」的心態之外，反而更要加倍注意。因為，幼童時期的自殺意念一旦伴隨著進入到青少年以後，他們自殺的手法可能更成熟了，那麼所可能造成的傷害與悲劇，相對必定會令人更加不堪啊！

#### 陸、結語：

談論自殺議題，總是會讓人不知不覺的心情漸漸的沈重起來，尤其又當「自殺」事件的主角是年紀尚小的孩子之時，那份傷痛與惋惜更是深沈。然而，與其事後再來傷心遺憾與補救，不如事先加以教育及防範。因此，專業人員與父母應避免對死亡委婉帶過。當兒童經歷摯愛死亡，提供對死亡過分委婉的說法會使其內在衝突與誤解。且如能了解問題的範疇、其中家庭與個人的因素、自殺傾向評估的方法，以及預防的關鍵要素，可以協助辨視危險群的兒童，調整預防方向以降低危險（李閏華等譯，2001）。



##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前言：

本研究的重點是希望能了解幼兒對死亡相關議題上的理解及影響幼兒對死亡觀念的因素有那些？而研究者也運用了各種隸屬於質化研究範圍的方法，進行研究及分析，以尋得上述重點的答案。

在本章中，將分別對幼兒在植物、動物、人類死亡的觀念，及對死後世界的觀念，以及面對死亡時的情緒反應和影響幼兒死亡觀念的要因等議題一一形成結論。並且特闢一段落，闡述及說明與以往國內外研究比較之後的結果，點出過去研究中較少觸及地方。最後，再針對結論提出相關的具體建議，以供有關單位，在對幼兒進行生死教育和輔導時參考之用。

### 第一節 結論

前言：

綜合本研究的所有資料的分析及結果，發現大多數幼稚園大班幼兒的死亡觀念如下表 5-1 所示：

表 5-1 幼稚園大班幼兒的死亡觀念

項目 類別	死亡的普 遍性	死亡的不 可恢復性	死亡的無 機能性	死後世界 的有無	死亡的原 因性-年 老
植物	X	~ (#1)	~	~ (#5)	X
動物	X	~	~ (#3)	~ (#6)	~
人類	~	~ (#2)	~ (#4)	~ (#7)	~

P.S 補充說明：

壹、打 < X > 部分代表大多數幼兒在此一觀念上是不具有的，至於畫 < ~ > 部份則說明大多數幼兒在此一觀念上是具備的。

貳、標有 < # > 部分則代表進一步的解說，其內容如下：

#1：C2 幼兒以為若植物枯死以後，可以經由供給其營養而使其再度復活。

#2：D1 幼兒以為若此人為基督徒，那麼當死亡之後其肉身將可再度重生，死而復活。

#3、4：幼兒能理解人死後身體各器官功能將會喪失，但是在「有靈論」的影響之下，且靈魂是擁有如活人般的感覺意識存在，是以幼兒乃有人死後具有感覺意識存在之想法。

#5、#6、#7.：各有二例外，且皆為相同之二人。而此二者的父母皆持「無神論」觀念，影響所及其兩位子女（A2 & D2）於本研究中，不論是從訪談之中或是死亡圖像裡，皆未曾發現他們具有死後世界觀念的存在。

## 壹、幼兒對植物死亡的觀念

### 一、死亡的判別：

幼兒在判別植物是否已經死亡的問題上，幼兒們的看法其實是豐富、多元的，也是直觀的。其中在針對葉片的「顏色改變」與「掉落」上，是幼兒提及最多的一項。

### 二、死亡的原因性：

幼兒能從各種角度來探討植物死亡的致因性。且以人為因素、自然界力量、年老三個原因被提及的次數較多。且能了解「陽光」、「空氣」、「水」、「養份」對植物生長的重要性。另外亦出現大量擬人化的用語，例如：「肚子裡面的東西露出來（肺）」、「頭髮也白了」、「長鬍子」等。且也把可能導致人類死亡的原因類化於植物身上。此外並認為植物也會因為年老而死掉，並且還以「一百歲」及「頭髮、鬍子白」，做為年老的象徵。

### 三、死亡的普遍性：

幼兒在植物的死亡普遍性上的認知觀念是分歧的，其中大多數的幼兒皆傾向於認為，並非所有的樹（植物）都會死亡。

### 四、死亡的無功能性：

幼兒認為植物一旦死亡之後，其各種有形、無形的功能都將無法再發生作用。

### 五、死亡的不可恢復性：

在面對「植物一旦死掉，是否還可以重新活過來」此一問題時，

十六位的受訪幼兒中，有十五位幼兒皆持否定態度。（而唯一持相反意見的 C2 認為植物死掉之後是可以復活的幼兒是可以經由份及養份供給水使得植物再度復活。）

## 貳. 幼兒對動物死亡的觀念

### 一、死亡的判別：

幼兒們在判定動物是否已經死亡時所提到的看法，大致涵蓋了外貌改變及內部功能喪失二大部份。且以「身體不會再自發性移動」的觀點做為動物已經死亡的最直接及最主要的理由。

### 二、死亡的原因性：

幼兒對動物死亡原因的解釋，具有多面向性。但仍以「外在因素」被提及的次數較多。其中，又以人為的加害而致死的理由所占的比例最多。而在內在條件部份，幼兒無可避免的會以本身較常接受的經驗來解說，包括「生病」、「年老」以及「飲食攝取」等理由。

### 三、死亡的普遍性：

幼兒雖不同意所有種類的動物皆會死亡，但對於較熟悉並經常出現在日常生活中的動物，尤其是可以觀察得到牠們死亡者，如雞、狗、豬、魚等，幼兒較多傾向認為牠們是會死亡的。而幼兒認為某些動物，不會死亡的理由，乃是因為他們不會，或是未曾招惹致死的因素，或是受到照顧及保護，故其生命是不死的。另外，幼兒也受到了「弱肉強食」的觀念影響，故對於較兇猛，或是較強壯的動物，如獅子、老虎、豹等動物，會有傾向認定牠們是不死的。幼兒之所以對動物死亡的普遍性有所遲疑，這或許和動物的種類眾多，幼兒了解有限，且幼兒也很難親身接觸，故在大部份動物的死亡皆很難「眼見為憑」的情況之下，因而會有所選擇性的認為有些動物會死而有些動物則不會。

### 四、死亡的無功能性：

關於動物死亡之後，牠的身體內、外功能是否仍能如生前般自然運作？全體幼兒都認為，動物死掉之後，牠的四肢軀幹，以及眼、耳、鼻、口等都無法再自行移動及使用，原有功能也會喪失。但是會有動物死亡之後仍有「感覺」（意識）的看法產生。此乃受到動物「有靈論」的影響。

### 五、死亡的不可恢復性：

絕大多數幼兒在「死亡的不可恢復性」的觀念上都具一致性，皆

皆認為死後不能夠再復生。

### 參. 幼兒對人類死亡的觀念

#### 一、死亡的判別：

幼兒對於人類死亡與否的判斷方式，與幼兒們對動物是否已經死亡的判定方式及解釋，其實是非常相似的。大部分的幼兒最常以「身體無法再自行移動」此一觀點來做為人已經死亡的判定。此外，幼兒也有提到，可從人是否仍然存有呼吸及心跳等生理功能，來判斷此人是否仍然活著。

#### 二、死亡的原因性：

幼兒所提出的眾多人類死亡的原因之中，以「因高齡、年老」而導致死亡的理由佔多數。而幼兒們對年老的定義，主要是從人們外貌的變化來認定。另外，雖然幼兒們認為感冒、生病能讓一個人死亡，但是幼兒們也強調：「嚴重的病，醫生不能救」才會讓人死掉。此外幼兒提到，人死是因為遭受他人的殺害，並且認為是壞人（蛋）強盜、小偷等所為的人數也很多。另外，亦有五位幼兒提到有關自殺的話題。可知，在幼兒小小的心靈之中，他們仍然意識到，有些人是會因著不同的理由，而選擇走上了自殺這條不歸路的。

#### 三、死亡的普遍性：

幼兒們皆已具備了「人類死亡的普遍性」觀念。並且大部分的幼兒並不排除小朋友也有死亡的可能，只是會較傾向於認為，小朋友是不會輕易的、無緣無故的死掉。至於部份幼兒雖認為小朋友現在不會死，但等老了之後，仍然逃不過死亡的命運。

#### 四、死亡的無功能性：

對人類死亡之後身體各器官不再具有功能性部份，幼兒們的認知皆非常清楚、正確。而雖然其中有二位幼兒提到：「死掉的人，仍然會有『感覺』」，但此並非代表他們就認為人死之後五官仍具功能，或是四肢軀幹也能再自行移動。相反的會有此種觀念的出現，主要受到他們所持有的「有靈論」觀念影響，認為死後會有另一生命型態的存在。

#### 五、死亡的不可恢復性：

此部份的研究結果顯示：「除了 D1 幼兒較為特殊以外（因 D1 的父母親皆為虔誠的基督教徒，D1 幼兒很可能在接收到父母等人，有關

耶穌從死裏復活此種宗教義理觀念的傳述、說明，並且在似懂非懂之下，再經由自身的詮釋之後，因而產生了屬於自己一套獨特的「人死復活」的說法。），絕大部份幼兒皆具有「人死不可復生的觀念」。

#### 肆. 幼兒的死後世界觀念

##### 一、植物部分：

關於植物是否具有所謂的「靈魂」存在，幼兒們存有不同的看法。部份幼兒只是單純的往植物的實際功能與用途觀想。而另外部份具「有靈論」立場的幼兒，則會將植物做「身」與「靈」的二分法，因而會有植物本身雖然已經死亡，但它仍具有靈魂，且靈魂將會到達另一個世界（天堂），並且會在那裡繼續存活。

##### 二、動物部分：

少數屬於無靈論者的幼兒認為，死亡所代表的是肉身功能的消逝，故對動物死後的歸處，僅止於對動物遺體部份的描素。反之，大部分幼兒都持有靈論的想法，並認為動物死掉以後，肉身功能雖會喪失，但是牠的靈魂仍然是存在的。此外，對於死後世界之一的「天堂」的詮釋，每個幼兒也許都不相同，但大部份持有靈論的幼兒卻都傾向於相信，動物死後會以某一種形態（例如，天使、王爺等）於另一個世界（如，天堂）中繼續的「過活」。

##### 三、人類部分：

人死後的世界為何？持有靈論幼兒認為人死之後具有靈魂（靈魂是會自行移動的，有時也會附在他人身上，但我們無法以肉眼觀察的到。），而且靈魂是人類另一種生命型態的延續，並且會轉換成他種生命型態（例如：神仙、天使、或原貌等），再到天上、天堂或另一個世界（極樂世界）生活。另幼兒也認為，人死之後有可能會變成鬼，且對於鬼魂充滿了恐懼之心，害怕自己遭其殺害。反之，部分無靈論者則認為，人死之後除了一抔黃土之外，什麼也都沒有了。

#### 伍. 影響幼兒死亡觀念要因

##### 一. 發展階段：

在本研究中幼兒對於植物死亡議題的討論之中，會有將人類老化的情態，套用在對植物老化的形容上。另外對植物的致死原因也如出一轍，皆顯露出「擬人化」的想法。這些觀念都和幼兒處於直覺期發展階段，會對自然界的種種現象，採取擬人或想像的方式來解釋（盧

素碧，1993) 的特徵有關。故幼兒的死亡觀念，是會受到其本身所處的發展階段的特質所左右。

## 二. 性別：

本研究中，幼兒們（共九女、七男）並未強烈的顯現出，男、女的死亡觀念具有重大分別。不過，當討論到有關「鬼」的議題時，男孩與女孩則存有些許的差異。部份男孩在提到「鬼」時，口氣及神態上顯得較為「感興趣」，並且還有繪聲繪影、侃侃而談、欲罷不能的現象發生。反觀女孩部分，對此一議題顯露出較多的懼怕情緒，甚且還會出現摀耳朵，表示害怕、不願談論的情狀。

另外，在死亡圖像部份，也顯示出男孩的圖像裡（例如 D2 幼兒的畫作）有戰爭與流血的暴力死亡描繪。而女孩部份則並未有類似的圖畫產生。雖然從上述的總總分析，我們無法斷言性別對幼兒死亡觀念是否具有明顯、重要的影響力。但是在某些點上（如上述所提到的死亡 vs. 暴力部份），似乎也透露出男、女仍是有所差別的。

## 三. 家人對死亡的詮釋與導引：

從研究中，雖然無法看出家中公開談論死亡的情形是否有助於幼兒死亡態度的正向發展。但是從幼兒引述家人的談話，以及表現出對其家人所言內容深信不疑的態度，我們仍可了解到，家中談論死亡的态度、方式與內容，是會對幼兒的死亡觀念的建立產生某一程度的影響。而且幼兒們口中所提到的訊息告知者，常常是媽媽，其次則是阿媽，這可能和媽媽和阿媽，在幼兒的日常生活中大抵皆扮演者主要照顧者的角色，與幼兒的互動關係也較為密切，故影響也就最大。

## 四. 媒體：

童書對幼兒的影響力是不容懷疑的，至於電視則更是傳達了各式各樣，千奇百怪的死亡觀念。除了幼兒最常看的卡通影片以外，一些原本只適宜成人收看的節目，例如前陣子流行的「殭屍道長」及倍受各界爭議的靈異節目等，也在大人們的鬆於把關之下，讓幼兒有了觀看的機會，而其所受到的影響更是深遠。此外，新聞節目中的報導，也同樣對幼兒的死亡觀念造成了相當程度上的影響。幼兒一些關於自殺的訊息，大都來自於此一管道。

## 五. 父母的宗教信仰：

有幼兒提到已過世的（人）祖先，死後轉變而成神明及老天爺，這些都與幼兒們的父母的宗教信仰皆屬於「一般民間信仰」有關，故幼兒是會受其父母宗教死亡觀念所影響的。此外，D1 幼兒亦因受到

信仰基督宗教的雙親影響，故認為：「如果是基督教會活，我就是基督教。如果不是基督教，就不會活過來」，都是很好的例證與說明。

#### 陸、接觸死亡的經驗：

包含親人的死亡、飼養的寵物死亡、所栽種的植物死亡，或是親眼目睹他人或動物死亡的發生，又或是生重病住院等經驗。這些經驗都會造成幼兒對死亡的各種層面，有更深度的了解與體悟。

#### 柒、幼兒面對死亡時的心理與情緒反應

##### 一、面對植物或動物死亡的心理反應：

大部份幼兒的情緒反應，皆從同情的角度出發，因此在聽聞動、植物的死亡訊息之時，大都會對死者的境遇，抱以「憐憫」的情緒反應。

##### 二、面對他人死亡的心理反應：

幼兒對於非親人的死亡，會對死者產生「同情」、「憐憫」的情緒反應。此外，幼兒也認為喪親者的內心深處，必定是非常難過與傷心。事實上，幼兒在聽到故事中死亡事件之時，當下會有皺眉、臉部表情嚴肅的反應，或是整個現場氣氛、環境由熱烈轉為安靜。可見，在面對「死亡」之時幼兒的內心感受是複雜的，絕不是無動於衷。只不過幼兒常常會有遭遇「情緒」字眼的認知、使用，以及口語表達能力的限制，對於內心真實的感受才會無法充份表達出來。

##### 三、面對自己親人可能死亡的心理反應：

訪談過程之中，當幼兒想到自己親人（尤其是年齡較長的祖父母）有一天將會死亡，且離自己而去之時，則會有「拒絕」及否認的情緒產生，並且認為在面臨親人死亡之時，自己必定會有強烈的思念之情。此外，幼兒之所以會擔心父母的死亡，主要因為他們擔心自己會因父母雙亡而成為「棄兒」，且流浪街頭變乞兒，因而也會對於有可能與父母死別的想法，深覺害怕與排斥。

#### 柒、父母避諱與幼兒談論死亡課題

##### 一、父母忌諱主動與孩子多談死亡議題的原因，主要可以歸納如下：

- (1) 覺得孩子年紀尚小，目前還不需要和他們談論關於死亡的問題。
- (2) 如果孩子有主動提起時再回答，若無則不主動與其談論。
- (3) 父母擔心與孩子談論死亡議題會引發孩子負面的情緒，例如害

怕、恐懼等等反應。

- (4) 不清楚該如何正確告知孩子有關死亡的議題，故乾脆避而不談。
- (5) 若家中有其他的長輩反對，或者父母親之中有一方不同意，那麼原則上還是採取避免主動談論為對策。而這也突顯兩代之間，以及父母雙方教育理念的衝突及不一致的情況，在死亡議題上，更是難以倖免的。

二. 雖然大人們認為不宜主動與孩子們談論死亡。但是，仍然避免不了孩子會有主動提問時不得不予以回答的情境發生。此時父母們的回答，常具有以下幾個特點：

- (1) 輕描淡寫，點到為止：

對於孩子的詢問，大都以速戰速決的態度，搪塞一個簡單的答案給幼兒，且不多加解釋，只求停止他們的好奇心，期能防止他們引發更多聯想，繼續提問下去。

- (2) 避重就輕，少說為妙：

由於父母們基於「保護」的心態，害怕所談論的死亡內容，會對孩子造成負面影響。故在用句遣詞上，會有特意迴避、避重就輕的回答產生。例如，只告知有天堂的存在，但卻避談地獄存在的可能（雖然他傾向於相信地獄的存在）。

- (3) 態度及行為，相互矛盾：

父母親一方面希望孩子能免於對黑暗、鬼怪的恐懼，但另一方面又使得孩子，有機會接觸一些靈異節目，或是以民間流傳的不恰當說法，形容七月鬼節的意義及現象。父母親這樣的作法及行為，反而會對孩子對死亡的觀念及態度，造成更大的負面影響與結果。

## 捌、與過去研究比較之結果

Stambrook and Parker (1987) 曾對以往有關兒童死亡觀念的研究文獻做一歸納，發現大多數的研究者對 3-5 歲幼兒的死亡觀念的看法大致相似，皆認為死亡是分離、像睡覺、能復活。且幼兒認為死亡只會減少部份功能，不知道死亡的普遍性，及身體功能的完全喪失無功能性。另 Speece & Brent (李閏華等譯，2001) 亦曾針對以往有關 5-7 歲階段的兒童，其死亡觀念的研究文獻（包括有 Gartley & Bernasconi、Hansen、Hornblum、Kalmbach、Steiner 等人）做一分析與歸納，結果指出此一階段的兒童對於死亡的普遍性、不可逆性、無機能性已能了解。而另一些研究報告（包含了 Anthony、Aweig、Childers & Wimmer、Weininger 等人）則以為兒童要到 8 歲以後才可以較充分的了解上述所提及的死亡觀念的真義。

而本研究的發現在與上述比較之後，其結果則呈現出「同異」並存的現象。在本研究中幼稚園大班階段的幼兒（五歲以上未滿六歲）其人類死亡的無功能性（同無機能性）、普遍性、不可恢復性（同不可逆性）等觀念上，大都能充分認知及了解。而此一部份與上述 Speece & Brent（李閩華等譯，2001）的整理自 Gartley & Bernasconi、Hansen、Hornblum、Kalmbach、Steiner 等人的研究結果是相雷同的，但與上述 Anthony、Aweig、Childers & Wimmer、Weininger 等人的研究結果則有所出入。另在本研究中另外還發現到，幼稚園大班階段的幼兒，已能初步的根據人體的各種生命現象（例如呼吸、心跳等）的有無，來做為對人體死亡與否的判斷標準，因此不會將睡覺與死亡混淆不清，誤以為睡著了不動是代表已經死掉了的情形產生，而此一部份亦與 Stambrook and Parker（1987）所歸納的認為死亡像睡覺且能復活的結果是亦不相同。

此外，幼兒對於導致死亡的原因了解相當豐富，不僅能知道外來因素可能導致的死亡以外，亦能理解到人終有年老之時且會因而死亡的道理，而這和 Orbach et al（高慧芬譯，2000）的研究結果發現：兒童能了解人高齡死亡之事實是的結論亦相同，只是對於「高齡」的定意仍有些許模糊（例如幼兒會以為活到100歲或1000歲可稱為高齡）。不過有關兒童對動物死亡的概念中，Orbach et al（高慧芬譯，2000）研究發現兒童很難把高齡的觀念應用在動物身上，此點與本研究的發現則有些許的差異存在。在本研究的結果裡顯示，幼兒仍同樣會將高齡死亡列為動物死亡的原因之一，但此一因素並未能普遍的及於全體的動物身上。或許如同 Orbach et al（高慧芬譯，2000）所以為的，死亡觀念是生活的經驗滋養著，因為動物外表身體的變化沒有人類這麼明顯。而且動物種類繁多，幼兒的認知又有限的情況下，因此部份幼兒僅能就生活週遭中曾有所接觸過的動物部份，方能充分理解到動物死亡的普遍性及動物高齡死亡的可能。

另外從本研究中幼兒在闡述死亡的原因之時，亦明白的顯示出，幼兒是了解自殺的且知道自殺是怎麼一回事，甚至還會有自殺行為的可能性產生。而在分析自殺行為之時又經常可以發現到此與幼兒對死後狀態的認知牽扯頗深。在本研究中明白的顯示出，幼稚園大班階段的幼兒經常會遭受各種人、事、物（例如親友、傳播媒體等）的影響，進而建構出屬於自己想像中、各式各樣的死後世界觀念。又自殺者常常會有美化死後狀態、死後世界的情況發生。在本研究中第四章第八節裡，所談到的自殺的孩子的個案中即發現其存有此一傾向，而

在Orbach & Glaubman (李閏華等譯, 2001) 的研究裡也顯示, 自殺的孩子較易扭曲死亡的觀念。

而關於死後世界的觀念, 幼兒所呈現出的想法與看法是豐富且多元的。幼兒認為人死之後, 不僅會轉換成另一生命型態, 還會到達另一世界繼續生活。這種觀念甚至可延伸到動、植物的身上。

又從本研究的第七節裡所探討的內容之中又可以發現, 父母會有避諱與幼兒談論死亡課題的心理障礙與偏見存在, 而這些不適當的觀念則急需一一加以釐清, 如此方能真正對幼兒的死亡教育推向另一嶄新的里程碑。而另一方面對於部份父母會存有如此觀念的現象發生, 也提醒了我們, 再進行幼兒死亡教育之時, 最好能事先與家長們溝通並取得共識, 切勿貿然實施, 以免遭致家長的誤解、反彈, 或產生不必要的紛爭。

## 第二節 建議

本節中主要是綜合前述各章節的研究發現與心得, 以供各界參考, 對象及範圍包含了父母、教師, 教育與出版機構等相關單位, 以及未來的研究者。

### 壹、對父母與教師的建議 - 談如何幫助幼兒面對死亡

生命的四季 - 生、老、病、死, 總是不斷地循環著, 有生必有死。因此, 無論是新生, 亦或是死亡, 皆是此生中自然, 也是必然發生的事。如同泰戈爾(Tagore) (吳笑禪譯, 1999) 所言:「死屬於生命, 就如生也屬於生命一樣。舉足是在走路, 正如落足也是在走路。」但是, 在某些人的觀念裡卻仍然認為, 死亡不僅是一種不尋常的「異象」, 更是個不宜多說、常討論的議題。尤其當談話的對象是天真無邪, 純真浪漫的孩子時, 更認為不應該去提此「死亡」這個話題。然而, 事實果真如此嗎? 真相恐怕是恰巧相反的。且許多的專家在其研究及著作中, 即抱持著不同的看法。Eric E. Rofes(洪瑜堅譯, 1999) 認為:「若一個能夠談論死亡的環境下長大的孩子, 會對死亡有較好的理解。」生死學大師 Kuber-Ross (林瑞堂譯, 2000) 也曾提到過:「『如果你將峽谷與風暴遠遠隔開, 就永遠都看不到風暴造成的紋路有多美麗。』這意味著: 你不該遮蔽你的孩子, 你不該過度保護孩子, 因為你終究還是得讓他自己面對一切。你這麼做最後只是在保護你自

己，不讓你的小孩成長、準備自己，好面對生命的風暴。」

死亡教育隸屬於生命教育的一環，所以在教導孩子認識生命之中的各項課題之時，當然也不能錯過死亡課題。而且死亡教育和其他種類的教育一樣自然，都可以從誠實、開放的態度與孩子們共同討論。因此，在本文中將配合本研究的發現，及研究者所親身接觸個案之經驗及心得，並且試著由不同的角度做完整的對照說明與探討。以提供父母（主要照顧者）及學校師長，在與幼兒談論死亡議題、幫助幼兒認識死亡之時，作為依循與參考。而研究者亦將分別從人物、時機、地點、方式，四個方面加以說明與論說：

一、人物方面 - 分成二部份說明：

（一）由誰指導幼兒認識死亡較為恰當？

1. 父母或與幼兒較為親近的家人：

幼兒最初的生活團體即是家庭，且也在這個群體之中學習、成長。而父母親，通常是扮演著養與教的雙重角色，亦即為人父母者，不僅俱有養育者的身份，更肩負有教育的責任。更何況父母親是孩子的第一個、也是最佳的老師。是故，父母是指導幼兒了解死亡相關訊息的最優人選之一。而除了父母親以外，幼兒的主要照顧者（如：祖父母等）或家中與幼兒較為親近之大人，也是非常合適的人選。原因是，除了較了解幼兒的人格特質之外，既然同為一家人，那麼經歷相同死亡事件的情形，必然較為頻繁，故可供教育的好時機，必定也會多了許多。而且更重要的是，父母及家人的一言一行，對幼兒的影響是非常的大。從本研究之中幼兒的回答即可見端倪，舉例如下：

「我媽媽說，如果是壞事（研：指如喪禮等事）的話，不能穿紅色的衣服」  
「我媽媽說，有一次我伯公死掉，他是我阿公的哥哥，我媽媽說會保佑我們。」（B1）

因此，父母、家人絕對是與幼兒談死亡的最佳人選。

2. 學校教師：

當幼兒漸長，接著進入到另一個群體 - 幼稚園時，幼兒的生活空間認真學習的世界，就更加寬廣了，而所接觸的人、事、物，也更為多元、豐富。在此之中，影響幼兒最深遠的，莫過於幼兒的老師了。除了家人之外，幼兒的老師是最深得其信任的，也是最了解他們的性格與發展的狀況。且幼兒們也樂於和自己的老師共同談話與討論。因此，幼兒老師們對幼兒的影響力量是非常大的。是故，幼兒的老師也是最適合與幼兒共同討論死亡議題的人選之一。（不過教師也會顯現

有心無力之感，不之從何教起，而這可能也和老師的養成教育之中，較缺乏有關生死教育課程學習的機會有關，而此現象實有待教師培育機構的加強與重視。 )

### 3. 專業輔導人員：

在各大醫院皆設置有兒童門診，有專業的醫師可以提供兒童的身、心評估與輔導，以及家長的諮商服務。此外全省各地的家扶中心、家庭教育服務中心，及相關的基金會等（詳見附錄五），裡面的輔導諮商人員，皆對於幼兒的死亡觀念建立能有正面的助益。

(二)與幼兒共同談論者，事前應有的準備以及該有的理念與態度：

#### 1. 事前應俱備相關資訊：

如同專業機構人員一般，父母及師長們，在與幼兒們討論之前，最好都能有事前的準備，亦即與死亡相關的資訊的蒐集與閱讀，其範圍包含了，知識層面及技巧方法面等。除此之外，充份了解幼兒的人格特質、智能或情意等發展狀況也是非常重要的。至於學習的管道則有許多，例如書籍、各學校進修推廣課程、演講、請教專業人員。相信在這樣的努力之下，就較不會有如同 B2 母親所言：「其實我們真的也不知道該怎麼和孩子說，自己也不是很清楚，所以在問卷裡我們都勾半信半疑。」此種「心有餘而力不足」的無奈感產生了。

#### 2. 心理上的準備：

要摒除「多談不如少談；少談不如避談」的想法，並且建立起隨時準備好可以從容面對問題的心理準備。

#### 3. 應有的正確理念與態度：

##### (1) 真誠傾聽：

「傾聽」是彼此溝通中最重要的一環，從聆聽他的問題當中，我們很可能可以從他的說話內容，加以分析而了解到幼兒真正的困擾與問題點所在，如此方能予以適切的回應。而透過其語氣的轉折，同樣能協助我們增加對幼兒情緒的了解。此外，大人們真誠聆聽的態度，也會使得幼兒有被重視感，讓幼兒產生被珍愛的感受。另一方面，當幼兒提出問題時，我們未必要急著給予答案，最好能適時的鼓勵他們自問自答，我們只需先當個最佳聽友即可。除非，他們的回答內容是錯誤的，或有著過當的恐懼成份夾雜在其中，這時才需要我們幫忙他們加以釐清及賦予正確的觀念。

##### (2) 勿過度設限：

只要我們已對談論死亡這事有相關充足的準備，那麼就不該再心存過多死亡禁忌，或是以為幼兒還太小不懂得何謂死亡故不需要了解太多。然而，從本研究的訪談結果，我們所得知的結論是：「對於死亡議題，幼兒不似我們想像的那麼無知或是不關心。」或許他們受限於所處「魔術思考」發展階段的影響，對於死亡仍然充滿了許多的奇思幻想。但是，這並不代表他們對死亡沒有自我的一套邏輯觀念。而且，就算我們不去談它，幼兒也同樣會經由各式不同管道，獲得相關的訊息。例如，本研究對象 A5 即認為，天堂在紅色的地球進去（見圖六），而她的認知來源，則是有限電視台裡播放的卡通。在這個資訊發達、易得的時代，如果我們既不主動告知幼兒正確的觀念，又於不知覺中任由幼兒接收許多不適切，過於煽情、誇張的死亡觀念。那麼就會如同本研究中的 B2 幼兒，其媽媽形容她曾經在觀看靈異節目之後，產生了負面的影響反應：「每次看時，她都會害怕，告訴她那是假的也沒有用，她還是當真。」我們相信，這樣的背離常軌的做法，所造成的負面效果，絕不是父母及師長樂於見到的呀！

### (3) 誠實以對：

我們要坦然面對幼兒的提問，不要以閃避、不悅、馬虎的態度應付孩子，要以正向的語氣及正確的語詞，告知孩子正確的觀念，或是以實際發生的狀況描素之。例如，當有幼兒熟識的親友過逝時，或是目睹死亡事件報導之時，我們可以明白的告知他死因，讓他了解此人是因嚴重不治之病、或是何種意外才導至喪亡。如此將有助於去除死亡的神祕面紗，並摒除幼兒可能因不切實際的死因聯想（如，被鬼抓走、被虎姑婆吃掉等），而造成過度的恐懼。

此外更重要的是讓孩子清楚的了解，死亡在肉體上所顯現的徵狀及其所代表的意義。要讓孩子知道死後是無法復生，死亡所代表的是此生永遠的離別。我們更可以使用譬喻的方式，進一步說明死亡的意涵，例如：「爺爺的身體就像他的舊夾克一樣，不是嗎？所以留下來讓我們替他埋掉。」或是以水蟲在水裡短暫的生命比喻人類在地球上的生命，水蟲羽化為蜻蜓，就像人類死後離開肉體一樣，再也不會回到水裡（包黛瑩譯，1995）。如此小孩就能很容易的從中了解到「離開肉體不再回來」的真意。反之，我們最好不要告訴孩子死亡是：「去蘇州賣鴨蛋了」、「去很遠的地方旅行了」，因為「去賣蛋」、「去旅行」所代表的另一層涵意是「還會再回來」。如此的形容，會造成孩子對死亡的不可逆觀念的混淆，與不切實際的盼望死者的歸來。一時的善意委婉說明，很可能反而會造成日後孩子更大的失落，以及悲傷時間的延長，偏離當初的目的，獲得了反效果。

而且，明白告知孩子，死亡之後人體所有的器官功能都會喪失、毀壞，就比較不會再受人死化為鬼，鬼會抓人而心生害怕。尤其在面對「殭屍」等民間傳說之時，他們也許就比較可以接受「那只是電視上，戲劇的演出」的說詞。例如，本研究對象 D3 幼兒所說的：「電視那個殭屍道長才有殭屍。（研問：那是真的嗎？）假的，那個皮膚很醜的就是面具。」除此以外，有關於其他各種與死亡相關的葬儀、習俗等問題，都一樣可以用正確的詞句及其可以理解的方式加以說明。例如，在本研究之中，研究者即發現幼兒們對棺木的樣子及功用大致了解，但對其名稱卻幾乎完全不清楚，因此他們會以「紙箱(盒)子」、「木頭櫃子」等字眼來代替。可見，愈是不說清楚、講明白，愈容易造成幼兒的誤用及混淆。

#### (4) 配合幼兒的特質及發展狀況：

一如「性教育」的實施方法之中所講求的，應依照孩子不同的成長階段，給予不同程度的性觀念，而「死亡教育」又何嘗不是應該如此呢？都應該配合他們所處的發展階段，給予適切的具體指導，過與不及皆非好事。就如同當幼兒問起「孩子怎麼來的？」之時，大人不必要解釋過了頭，連性行為也詳細說明告知的道理一樣。我們在面對幼兒提出的「死了以後到那裡去了？」的問題時，也不需對此議題的解釋，賦予過多民間流傳之習俗或、或者是過度美化修飾的安慰說詞。例如，「好孩子才可以到天堂呀！」，「死了到天上可以當神仙」、「到天堂(上)可以和已死掉的親人在一起」、「天堂是很美好、快樂的地方」等。這些牽涉到成人個別的死後世界的認知或信念，其真實性為何我們實無從驗證，然而也無法硬說它就是錯的。但是，千萬要小心謹慎的說明，因為在這些觀念背後，常常隱含著負向的隱憂，若未經小心謹慎的處置，很可能會帶來不必要的傷害。

Kubler-Ross (林瑞堂譯，2000) 即曾在一個演講會上問到：「有多少人，無論在怎樣的情況下，都絕不會說：『你們的媽媽就要上天堂了。』」(短暫的沉默。沒有人舉手。觀眾中傳來笑聲。) 這就是正確的數字，通常都是這樣」。她並且還提到一位名叫「麗絲」的小女孩的故事，當麗絲的家人及醫生都覺得，她早就應該離開人世了，但她卻對生命不肯放手，仍然苦苦支持著。後來，她終於告訴 Ross，常常來看她的神父、修女告訴她很多很多次：一個人要上天堂，除非是他愛上帝比愛這整個世界上的任何人還多。麗絲接著又告訴 Ross：「羅斯醫生我告訴你喔！在這整個世界上，我最愛的是我的爸爸跟媽媽。」後來在 Kubler-Ross 以「象徵性文字的語言」和她做溝通，讓她明白上帝只會給喜歡的人困難的考驗。而現在的她正是在接受著上

帝最艱困的考驗，可見上帝是愛她的。這之後幾天，當 Kubler-Ross 來看她最後一眼，麗絲已經陷入半昏迷狀態之下，突然張開眼睛，露出幾乎是開心的微笑，好像在說：「我知道你的意思了。」最後麗絲也安心的離開了人世。由這個例子我們不難看出，不恰當的說法，孩子不僅無法理解，還可能造成他的困擾與痛苦。

又例如，幼兒在死亡的普遍性及不可逆性觀念並未完全穩定、成熟，尤其常會認為自己是個例外。因此，當我們在與幼兒分享耶穌死後復活的故事，以及基督教義中的永生觀念之時，應當要更清楚的指出，聖人神蹟傳說的特殊性，以及我們真實的生命與死亡的表徵應是如何。並且將靈、肉觀念帶入復活的說明之中，或許就不會有如同本研究 D1 幼兒所提到的：「死掉不會再活起來，如果基督教會活，我就是基督教。媽媽跟我說的。」（研問：基督教的怎麼再活起來？）就是眼睛張開，把釘子（研：棺木上的）拔掉，走出來。」從 D1 幼兒這個例子，又再次說明了：父母是可以和孩子共同分享宗教或來生信仰觀念，但是在做說明之時，要考慮到孩子的發展成熟度，及其思考特質。

二、時機方面 - 意指應於何種時機之下與孩子談論「死亡」，方為恰當，在此亦從家庭及學校二部份說明：

(一)家庭部份：

1. 當孩子主動提問時，為人父母者千萬不可虛應故事、敷衍了事，應當認真回答他們所提的問題。
2. 有家人或熟識的親、友過逝時，通常都會對幼兒造成或大、或小的震撼。此時，是最需要父母們加以協助與關懷的。而和他們談談並且釐清心中對有關死亡的原因、死亡的意義、死亡的現象等等的疑問，對他們是有很大助益的。
3. 家中所飼養的寵物死亡之時，亦是個很好的認識死亡及哀傷輔導的時機。
4. 日常生活中，無論是從電視或現場，目睹到死亡事件的發生，或是經過喪家靈堂及殯葬場所之時，又或是看到出殯行列等。都可以將這些景象當成活教材，當做很好的機會教育。
5. 事實上只要孩子不排斥，有意願聆聽的情況之下，父母們隨時皆可

和他們共同分享自己的生命及死亡觀念。並從中教育他們逐步的了解及體會死亡的必然性與生命可貴的道理。

(二)學校部份：

1.可搭配單元教學活動，或者是特殊節日的進行。例如：我愛身體、我的寵物、大家來種豆、清明節、端午節〈屈原跳汨羅江而亡的故事〉等。

2.配合重大災難新聞及時事（如九二一地震）的說明，即可自然的將死亡話題納入討論之中。

3.班級中有幼兒遭逢喪親之痛時，師長除需針對個案加以輔導之外，亦可視死者班上同學的熟識度（例如：喪者是班上的說故事媽媽等），決定是否與全班共同說明，及共同安慰喪親者。

4.如果班上有幼兒不幸往生，此時教師務必正視此一傷痛事件，明快處理。至於處理的原則大約可包含以下各個步驟：

(1)明確告知全班此一不幸事件，包括：發生的時間、地點、原因，以及目前大致安置處理狀況，讓孩子充分了解事件得真相，可避免掉不必要的猜疑及莫名的害怕。並且也和幼兒談談有關死亡的議題，並解答他們所提出的疑問。

(2)共同為死者默哀，並說出內心最想對死者所說的一件事或一段懷念的話。亦可利用其他各種方式表達對死者的懷念，例如：觀看死者生前照片，或加洗照片讓每個同學皆能擁有一張，又或者也可以將死者生前在校的活動照片、相關作品、個人物件等整理成一紀念專冊，並且準備一組桌椅將物品放置其上，以供班上同學有需要時可到此一地方駐足觀看、憑弔及懷念之用。另外也可以繪圖（畫作內容可以包含對死者的追念、對死者往生的想法、或是得祝福等）美勞作品（如利用陶土捏訴死者生前模樣，或是捏出一作品致贈予死者）或是將富有紀念意涵的歌曲以吟唱的方式抒發出內心的情感與情緒，及表達對死者的懷念與祝福。此外也應讓幼兒瞭解，雖然無法再和死者見面、歡聚在一起，但是以前相處時所有種種的快樂回憶，卻永遠也不會消失。

(3)通知全班同學的父母，告知此事件的發生，以及其子女在校時與

死者的互動親密度，和聽聞此一消息時其子女的反應狀況。提醒父母在家中亦需多加注意及輔導（可致函家長，除了告知上述內容外，亦可說明有關事件發生的大概，以及在孩子的生理或心理輔導上有需要之時，可供諮詢的相關機構名單）。

(4)另外導師應該於接獲消息之時，應即刻通報園（校）方，告知事情的經過及概況，以尋求行政、教學與輔導上的支援。並且隨時向園方報告班上的狀況及問題，讓園（校）方能隨時掌握最新的狀況，以利應變。

(5)是否參與死者的告別式、喪禮，則以尊重幼兒個別意願為主，其次是幼兒父母的意見、以及喪家的看法。假若幼兒願意參加，最好由其父母（或較為親蜜的大人）陪同前往參與死者的告別式，以適時提供其妥善的照料及輔導。且現場可能的狀況及儀式流程最好都能事先說明，使其有一定的心理準備，如此可大大降低他們的內心衝擊。許多事實證明，大人們其實不必過於擔心或排斥孩子參與喪禮。Kubler-Ross(林瑞堂譯，2000)指出：「如果沒有過度保護小孩子，如果孩子們被允許參加葬禮，那麼你的小孩就不會有什麼問題。」

(6)倘若死者的父母願意到園裡、或班上，向大家述說、分享自己在傷痛事件發生之後，哀傷、難過的感覺，以及與大家共同追憶死者的一切，並且接受幼兒們給予的祝福。最後，也能感謝幼兒與他所分享這一切的寶貴經歷，彼此相互握手或擁抱，相信對死者父母，或是死者的同學、老師等的失落反應，都是有著正面的撫慰效果。

(7)班上每個同學的哀傷表現方式及態度，以及哀傷的時程可能都不完全相同，教師除了要注意觀察學生的行能舉止，並判別其是否為不正常的悲傷之外。也應盡量讓學生了解正常的悲傷反應有哪些，以及每個人選擇悲傷的方式皆不相同，我們都應該尊重他人不同的悲傷表現方式。

5.上述 1-4 點，實施的成效如何，視幼兒父母所扮演的角色、參與度和支持配合度，具有著很大的關鍵性。因此，務必於事先告知幼兒家長有此種活動，並且盡量取得他們的了解與支持。最好能詳細告知家長園方的進行內容、學習安排的方式，以及希望他們配合的方法。如此，較不會因不了解而產生不必要的誤解（由本研究中可以得知，有些家長是排斥任何人向他的孩子談論死亡議題的），而破壞了原有的美意，也使得成效大打折扣。

6. 如果原先園裡，或是班級設有親、師讀書會者，我們即可以利用此讀書會，在讀書會中事先閱讀相關書籍，並彼此分享心得，建立良好的觀念。否則亦可以利用園(校)方或班級的刊物，刊載相關的訊息，以供家長們閱讀學習。

### 三、地點方面：

指的是與孩子談論死亡相關議題之時，宜慎選談話地點。如果活動是在室內進行，則最好能選擇較為通風、光亮、開放、安靜，且為幼兒們所熟悉的環境，如此會較具安全感。如果是在戶外目睹了死亡事件的發生，或喪事的進行、或者是喪葬行列等，皆可施以機會教育，不過也應視狀況做適度的調整，有時如果僅只先做些概略簡介，並暫時做短時間的停留、觀看、或說明，之後立即移往較安靜的地方，找個較為安靜地方坐下來，再針對剛才的所見、所聞好好的共同討論。假若，所目擊的是意外傷害現場，且死者死狀過於淒慘，那麼仍建議不宜讓幼兒親眼目睹為宜。並應告知幼兒，不可因為好奇心的驅使而駐足圍觀，以致於造成了交通的阻礙、以及對救災的防礙等不良結果的產生。

### 四、方式部份：

當家長或老師想主動和幼兒談論各種死亡話題時，「引起動機」，以及所運用的媒介，與溝通方法，是很重要的。除了在本研究中，研究者所使用的方式，效果皆很不錯，都能引起幼兒的討論興趣，並增加了幼兒的談論空間及範圍。研究者所使用的方法包括了：

#### (一)繪圖方式。

給予幼兒一個有關死亡議題的提問，請她以此畫出自己內心的感覺以及想法。

#### (二)觀看圖片，並發表觀後心得。

圖片的內容最好能清晰、明確，具代表性。若是屬衝擊性強的畫面，則最好能以黑白畫面的方式呈現較佳。當然，圖片最好不要讓幼兒有噁心、恐怖的感覺產生為最首要的條件，其次方是與所要談的主題，俱備相關聯性者。

#### (三)說故事遊戲。

首先，選擇好的繪本當說故事的材料（見附錄六）。接著可以用大人說、幼兒聽的方式進行說故事活動，並於故事進行之中、或之後

(較佳)，針對故事內容相互提問，加以討論。

#### (四) 戲劇演出方式。

利用各種偶戲，將故事裡的情節，活生生的搬到舞台上表演。其對幼兒所產生的吸引力，以及震撼效果都會更高、更大。也更有助於接下來，相關議題的討論。

(五) 利用自然界中，植物的花開、花謝，凋落與死亡，藉此認識生命與死亡的自然循環現。

除了以上本研究之中所使用過的方法以外，也可以使用如下的方式：

#### (一) 故事接龍。

首先以一段與死亡有關的話題或事件當做開場白，接著由在場的每個人分別依次輪流述說故事，最後即以接龍的方式完成整個故事。而在進行之中，可以錄音方式將全程錄錄製下來。並於事後再播放一遍，共同聆聽。並此針對大家所共同創作的故事內容，相互提問，或是當做另一發展主題，再度加以延伸與討論。

#### (二) 死亡圖片順序排列。

藉著圖片位置先、後次序的排列過程之中，說明圖片的內容以擺放的理由，接著再串聯成一完整故事。而藉此方式，不僅可習得相關的知識，還有助於前因後果的釐清，並加深印象。

#### (三) 影片觀賞。

藉由各式各樣與死亡議題有關的影片的播送，不僅對幼兒更俱吸引力，且在資訊的傳達上，可能會更豐富或更為真實。

#### (四) 角色扮演。

利用戲劇中角色扮演的的方式，可以讓整個所要討論的主旨，更加生動與明確。不過由於受限於幼兒的死亡觀念發展尚未穩定、成熟。故不宜有真人假扮成死者的角色及情結出現。因為，這樣很可能會帶給幼兒「人死可以復生」的印象。反而加強了死亡的可逆性的反效果。是故，在使用此法時，要視情況，權衡評估是否適宜使用。

結語：

誠如 Katzenbach 所寫：「兒童可以調適特別的恐懼、痛苦、疾病

或死亡，真正讓他們害怕的是未知，然而他們沒有知識足以了解世界如何運作，所以他們感到十分脆弱。」Bowlby 認為，兒童無法適切表達悲傷，常是因為他人沒有給予兒童死亡相關的正確知識（李閏華等譯，2001）。而 Kubler-Ross 亦提到：「如果不去試著將孩子與生命中的風暴隔離開來，而是與他們共同面對，我們就可以讓死亡或是臨終，不至於變成下一代可怕問題。」因此，保護孩子最好的方法，就是給他們一把因應死亡的鑰匙，陪著他們一起走過，誠實地回答問題，讓他們參與家裡的這件大事（陳逸群譯，2000）。總之，上述所提出的各種理念、態度、方法等，都是希望藉由這種種啟發引導方式，能對於父母或師長，在協助孩子尋找他們一生中最重要的那把鑰匙時，能多所助益。

貳、對教育、出版機構及相關單位的建議：

一、各類教育機構應廣設生死教育課程：

從本研究之中，我們可以發現大部份的家長之所以未能主動與幼兒談論死亡問題，其原因除了有不當的偏見（認為不需要教育幼兒認識、了解攸關生死的議題）之外，更重要的因素是「不知如何去談」、「不知該談些什麼」。可見大部份的民眾對於攸關生死議題的學習是急需的，而此相關資訊的修習管道，建議可從以下數種著手：

（一）各級學校：

將生死相關議題納入各級學校的課程規畫之中，並且依不同的學習階段，給予不同的教材，施予適切的教導。目前各大專院校大部份都已開設有相關的課程供給學生選讀，然而高中職以下的各級學校則仍有待多多加強與推行。不過從本研究之中亦可發現，學校在實施死亡教育時，是很有可能會遭受到來自家長方面的質疑甚至反對。尤其是對愈小的孩子更是如此，因此在對學生的死亡教育指導進行之前，一定要做好先前的一切準備事宜，尤其是與家長的溝通及說明上。如此方能免於不必要的糾紛及誤解，且才可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這幾年來教育部不斷的倡導「終身學習」的理念，因而開辦了許多的「社區學院（大學）」，並且也獲得了民眾熱烈的回響。因此，若我們能將此生死教育的課程納入其課程規畫之中，以提供一般社會大眾修習，相信對正確的生死教育觀念的推展與建立是有重大助益的，而且也才能滿足家長們對於此方面知識的渴望。

## (二) 社教機構：

其他相關的社會教育機構，例如地方上的各文化中心、社教館等，可不定期的邀請專家、學者就相關議題發表演說以供民眾聆聽學習，如此亦能達到某一程度的功效。

## (三) 出版業者：

現今市面上攸關生死議題的出版品、琳琅滿目、種類繁多，民眾們皆可以輕易地在書局中找到適合自己需求的書刊，或有聲出版品。不過，有關於如何與孩子談論死亡的相關書籍或影片，數量上仍不算很多，出版業者仍有很大的努力發展空間。

## 二、媒體應善盡社教職責：

從本研究中可以清楚的了解到，媒體對孩子影響力是非常的深刻與深遠，尤其是電視媒體更是如此。不論是卡通節目、新聞報導、戲劇節目等都是孩子會接觸及觀看的節目，而這些節目的內容之中難免會涉及死亡的描素。且很多時候，父母又因種種理由無法陪同孩子共同觀賞，及做最佳的說明或把關的工作，因此媒體的自律、自我監督及把關的工作與責任，就顯得非常重要。例如，許多的靈異節目或是自殺現場的 SNG 連線、兇殺案件等的報導，有時在處理的手法上略顯誇大及過於粗糙，實有必要多加強改進。此外，有關節目內容分級制的實施應更加落實，而相關主管單位也要善盡督導之責，為全民做最後的監督把關工作。例如，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行政院新聞局即曾規定所有靈異節目應列輔導級，於夜間 11 點以後才可播出（民生報，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即是很好的政策。

## 參、對未來研究者的建議：

### 一、就研究對象而言：

(一) 本研究對象為幼稚園大班幼兒女生、男生共計有十六名，因而所獲得的研究資料，較無法呈現出幼兒死亡觀念完整的形塑及階段發展的情形與狀況。因此建議未來研究者，可將研究對象再向下延伸至幼稚園小班（三至四歲）及中班（四至五歲）的幼兒，如此對幼兒死亡觀念的建構發展情狀的了解必可更趨完善。

(二) 從本研究可以了解，幼兒接觸死亡事件的經驗，會深深影響幼兒對死亡的看法。而喪親幼兒，由於經歷了較為深刻的死亡事件，因

此對於死亡的觀念應不同於一般幼兒，故可以針對此類遭逢喪親之痛的幼兒進行研究，以利相互比較了解。

## 二、就研究內容而言：

在本研究之中，共有二位幼兒的家長婉拒參與本研究，而研究者曾與其進行訪談深入探討其原由，並且也獲得了許多寶貴的意見及資料。但是畢竟人數較少，因此所蒐集到的資料的豐富度及代表性仍然有所限制。因此建議未來在此部份可擴大研究，或轉而變為研究主題與重點。如此對於未來推動生死教育時，可能遭遇的問題或阻力，皆可預先的溝通及防患。故此一研究內容方向，是值得未來深入研究探討。

## 三、就研究方法與設計而言：

（一）除了利用訪談、繪圖等方式，及以童書故書、戲劇、實物或觀看圖片等的導引方式之外，亦可嘗試用故事接龍方式，以引發更多的思考及聯想。此外在圖片的部份，亦可以連環圖畫的方式，並由研究對象說出次序排列原因，並依照所排的列次序述說成一完整的故事，藉以了解其對死亡觀念的理解狀況。

（二）在研究進行之後，可再與研究對象之家長保持密切連繫，並做深入的訪談追蹤設計，以尋問有關研究對象在家中的行為反應，是否有不同於以往的舉止或言語產生。因為，這些訊息及資料，皆有助於研究的發現與最後研究結果的呈現。

## 參考資料

### 一、中文部分

王文科譯（1996）。皮亞傑式兒童心理學與應用。台北：心理出版社有限公司。

王金永等譯（2000）。質化研究與社會工作。台北：洪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王秀園（2000）。生命的循環。台北：狗狗圖書有限公司。

王純琪（1999）。重症兒童對死亡的覺察、情緒經驗及其父母的反應之研究 - 以罹患白血病兒童為例。高雄：高雄師範大學輔導研究所碩士論文。

包黛瑩譯（1995）。失親兒的藍天。台北：聯經出版事業有限公司。

江麗美譯（1997）。生與死 - 現代道德困境的挑戰。台北：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李怡靜（2000）。兩個小畫家 - 小律和小嫫圖畫背後的故事。台北：台灣師範大學家政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李閏華等譯（2001）。死亡與傷痛：兒童輔導手冊。台北：心理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吳芝儀、李奉儒譯（1999）。質的評鑑與研究。台北：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吳佩珊譯（2000）。心靈的提琴手。台北：格林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吳憶帆譯（1999）。死的藝術 - 坦然面對死亡。台北：志文出版社。

何容（1994）。國語日報辭典。台北：國語日報社。

杜聲鋒（1988）。皮亞傑及其思想。台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杜默譯（1998）。生命的智慧 - 禪的生死哲學。台北：雙月書屋有限公司。
- 呂一中（1996）。《探索世界各大宗教的靈魂觀》，靈魂CALL OUT-探索世界各大宗教的靈魂觀。台北：商周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林烝增（1997）。兒童對死亡的認知與情緒之研究。臺北：中國文化大學兒童福利研究所碩士論文。
- 林瑞堂譯（2000）。你可以更靠近我 - 教孩子怎樣看待生命與死亡》。台北：張老師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林慧珍（2000）。《兒童對死亡概念的認知》，生死學。臺北：洪葉文化出版事業有限公司。
- 胡幼慧（1996）。質性研究 - 理論、方法及本土女性研究實例。臺北：巨流圖書公司。
- 洪瑜堅譯（1999）。與孩子談死亡 - 孩子從恐懼、瞭解到學習接受生命交替的真實記錄。台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徐士虹（1996）。國中生死態度之研究 - 以宜蘭縣礁溪國中為例。臺北：中國文化大學生活應用科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徐宗國譯（1997）。質性研究概論。台北：巨流圖書公司。
- 高慧芬譯（2000）。不想活下去的孩子 - 自殺心理分析及治療。台北：心理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 翁靜雪（2000）。傾聽！孩子畫裡有聲音。臺北：健行文化出版事業有限公司。
- 范瓊方（1999）。幼兒繪畫心理分析與輔導。臺北：心理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 張淑美（1996）。死亡學與死亡教育。高雄：復文圖書出版社。

(1997)。國中學生死亡概念與死亡態度之研究：質的分析，高雄師大報，第4期，p.141-193。

張莉莉譯(2000)。爺爺有沒有穿西裝。台北：格林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黃天中(2000)。死亡教育概論 I。臺北：業強出版社。

黃惠玲(2000)。零歲至六歲兒童發展篩檢量表 - 指導手冊。臺北：心理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程安宜(1998)。從「老莊生死觀」探討國小兒童的死亡教育。屏東：屏東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鈕則誠(2000)。女性主義生命倫理學：性別生命教育的哲學基礎。嘉義：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性別教育與生命教育之教學研討會。

傅偉勳(1993)。死亡的尊嚴與生命的尊嚴。臺北：正中書局。

楊婷舒譯(1995)。嬰幼兒發展與保育。台北：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聖嚴法師(1995)。正信的佛教。臺北：法鼓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劉明松(1997)。死亡教育對國中生死亡概念、死亡態度影響之研究。高雄：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碩士論文。

劉惠美(1988)。幼兒死亡概念之研究。臺北：臺灣師範大學家政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劉還月(2000)。台灣人的祀神與祭禮。臺北：常民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劉震鐘、鄧博仁譯(2000)。死亡心理學。台北：圖書出版有限公司。

趙映雪譯(1999)。我永遠愛你。台北：上誼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趙雲（1997）。兒童繪畫與心智發展。臺北：藝術家出版社。
- 閻蕙群譯（1998）。墨瑞的最後一課 - 心靈導師智慧開講。台北：雙葉書屋有限公司。
- 葉至誠 & 葉立誠（2000）。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臺北：商鼎文化出版社。
- 慧開法師（2000）。兒童的生死探索及其象徵性語言。彰化：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通是教育中心，台灣地區兒童生死教育研討會。
- 歐素汝譯（1999）。焦點團體 - 理論與實務。台北：弘智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 盧素碧（1993）。幼兒的發展與輔導。臺北：文景出版社。
- 陳月霞譯（1996）。生離死別之痛 - 幫助孩子走出悲傷。台北：聯經出版事業有限公司。
- 陳致元（2000）。想念。臺北：信誼基金出版社。
- 陳芳智譯（1999）。生死大事。台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陳登義等譯（2000）。新生命手冊。台北：心理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 陳逸群譯（2000）。協助孩子了解死亡課題。台北：生命潛能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 陳鴻銘譯（1995）。床下有怪物。台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陸雅菁（1997）。藝術治療。台北：心理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 蔡秀錦（1991）。城鄉學童死亡之概念、焦慮度及教育需求之研究。高雄：臺灣師範大學衛生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蕭志強譯（1998）。生與死的深層心理。台北：方智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蘇建文等（1991）。發展心理學。臺北：心理出版社有限公司。

## 二、英文部分

Aiken , L. R. ( 1994 ) . “Boston : Allyn and Bacon.” Dying, death and bereavement.

Cruse, D.(1980). The making of a death educator (ERIC Document Reproduction Service No. ED 246 995) .

Furman , E. ( 1990 ) .“Young children.” Plant a Potato - Learn About Life and Death.46 ( 1 ) 15-20.

Fulton , R. , & Owen , G. ( 1987-88 ) . Death and Society in Twentieth Century America. Omega, 18 ( 4 ) ,379-395.

Furman , R. A. ( 1964 ) .“Psychoanalytic Study of the child.” Death and the Young children : Some Preliminary Consideration.19 : 321-333.

Goldman , L. ( 1996 ) .Breaking the Silence : A Guide to Help children w/complicated Grief. Washington D.C., Taylor & Francis.

Kane , B. ( 1979 ) .“Children’s concepts of death.” Journal of Genetic Psychology.134, 141-153.

Krueger , R. A. ( 1994 ) .Focus groups : A practical guide for applied research( 2ed ed ) . New Park, CA : Sage Publications Inc.

Ledezma , M. L.( 1994 ).“Dying and death:Helping children cope.” ED 370037.

McDonald , M. ( 1964 ) .“Psychoanalytic Study of the Child.” A Study of the Reactions Nursery School Children to the Death of a Child’s Mother.19 : 358-376.

Nagy , M. ( 1948 ) .“The child’s theories concerning death.” Journal of Genetic Psychology.73, 3-27.

Schilder , P. , & Wechsler , D. ( 1934 ) .“The attitude on children

towards death.” Journal of Genetical Psychology.45, 406-451.

Speece , M. W. , & Brent , S. B. (1984 ) . “Children ’ s Understanding of Death : A Review of Three Components of Death Concept. ” Child Development . : 1671-86.

Stambrook , M. , & Parker , K. C. H. (1987 ) .The Development of the Concept of Death in Childhood : A Review of the L[iterature. Merrill-Palmer Quarterly, 33,2, 133-157.

Wass , H. ( 1995 ) .“Death in the lives of children and adolescents. In H. Wass & R. Neimeyer (Eds.) .” Dying - facing the facts. Bristol : Taylor and Francis Publishers.269-301

Willard , S. (1988) .“Krabill : Medical Ethics : Human Choices.” 56-61

Wenestam , A. S. , & Canter , F. M. (1985) . Fear of Death and the Concept of Extended Self .Psychological Reports, 56, 419-425.

## 《附錄一》家長同意書暨問卷調查表

### 家長同意書暨問卷調查表

親愛的家長您好：

本同意書與問卷之目的，主要是想徵詢家長您，是否同意貴子女配合參與有關「幼兒死亡觀探究」之研究，以及了解您對此部份研究議題上的寶貴意見及看法。您的同意和參與，對於幼兒的生死教育發展將有重大正面影響。有關您於問卷中所提供的一切資料，僅止於學術研究之用，不挪至其他用途，而個人之資料亦會加以保密，請家長您放心。最後，感謝您在繁忙之中，仍願意特別撥空詳填本問卷，在此特致上十二萬分的謝意，謝謝您的配合！

敬祝  
闔家平安

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  
指導教授：孔令信 博士  
研究生：莊雅雲 敬上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

## 第壹部份、同意書

本人同意研究者與本人之子女配合進行，有關上文所說明之「幼兒死亡觀之探究」的相關研究。

立書人：\_\_\_\_\_

(與子女之關係：\_\_\_\_\_)

本人因故無法同意子女參與。

中華民國 八十九 年 十 一 月 日

第貳部分、問卷調查 (請在適當的答案中勾選)

一、與幼兒相關之資料

(一) 幼兒編號：\_\_\_\_\_ 性別\_\_\_\_\_。生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幼兒主要照顧者： 母親      父親      爺爺      奶奶

其他 (請說明：\_\_\_\_\_ )

(三) 您家中談論攸關「死亡話題」的情形如何？

家中從不談論此話題 (請跳填至第五項)

大人們彼此間會談論，但不與小孩共同討論 (請跳填第五項)

大人們彼此間會談論，也會主動與小孩共同討論。

(四) 您與孩子大都在何種情形之下談論有關死亡的話題？(可複選)

週遭親朋間有死亡事件發生時      共同觀看電視報章等媒

體，出現死亡相關報導時      經過有喪葬事件進行之處

時

孩子提出相關疑問時      經過殯儀相關場所時

其他 (請說明：\_\_\_\_\_ )

(五) 您的孩子是否與您共同參加過喪禮？

是 ( 死者與孩子之關係為何？ 祖父 祖母 外公  
外婆 其他，請說明：\_\_\_\_\_ )

否

(六) 您的孩子有經歷過家中親人過世的經驗嗎？

是 ( 死者與孩子之關係為何？ 祖父 祖母 外公  
外婆 其他，請說明：\_\_\_\_\_ )

否

(七) 幼兒是否曾有過家中飼養的寵物死掉之經驗？

是 ( 寵物名稱： 狗 貓 魚 鳥 兔  
鼠 其他，請說明：\_\_\_\_\_ )

否

(八) 孩子從出生至今是否有生重病住院及開刀的情形發生？

是 ( 病因：\_\_\_\_\_、 幼兒當時年紀：約\_\_\_\_\_ 足歲 )

\*有否開刀： 有 否。

\*住院天數： 3 天以內      3-7 天      7 天以上。

否

(九) 孩子每日觀看電視的時間約多久？

1 小時以內

1-2 小時

3-4 小時

4 小時以上

(十) 家中最近是否有人罹患較嚴重之疾病？

是 ( 與幼兒的關係： 祖父      祖母      外公      外婆

其他，請說明：\_\_\_\_\_ )

否

## 二、與父母相關之資料

(一) 您相信前世今生與輪迴轉世的說法嗎？

父親： 相信      半信半疑      完全不相信

母親： 相信      半信半疑      完全不相信

(二) 您相信有神明或神仙的存在嗎？

父親： 相信          半信半疑          完全不相信

母親： 相信          半信半疑          完全不相信

(三) 您相信有鬼魂的存在嗎？

父親： 相信          半信半疑          完全不相信

母親： 相信          半信半疑          完全不相信

(四) 您相信有地獄及閻王的存在嗎？

父親： 相信          半信半疑          完全不相信

母親： 相信          半信半疑          完全不相信

(五) 您相信有天堂或極樂世界的存在嗎？

父親： 相信          半信半疑          完全不相信

母親： 相信          半信半疑          完全不相信

(六) 宗教信仰

父親：1. 道教          一貫道教          佛教          基督教

                  天主教          回教                    一般民間神明崇拜信仰

                  無                    其他（請說明：\_\_\_\_\_）。

2. 您認為您對本身宗教信仰的虔程度如何？

很高          高          普通          低          很低

母親：1. 道教          一貫道教          佛教          基督教

天主教          回教          一般民間神明崇拜信仰

無          其他（請說明：\_\_\_\_\_）

2. 您認為您對本身宗教信仰的虔程度如何？

很高          高          普通          低          很低

（七）家庭經濟： 富有          小康          普通          貧困。

（八）婚姻狀況，是否離異或分居： 是          否。

（九）家庭型態： 大家庭          折衷家庭（與公婆同住）  
小家庭。

（十）教育程度

父親： 研究所以上          大學          專科          高中

國中 國小。

母親： 研究所以上 大學 專科 高中

國中 國小。

(十一) 父親年齡：民國 年出生。

母親年齡：民國 年出生。

(十二) 父親職業： 工 職業軍人 金融保險 業務

商業經營 務農 一般服務業 教師

公務員 醫護人員 警察 自由業

其他 (請說明：\_\_\_\_\_)

母親職業： 家庭主婦 職業軍人 金融保險 業務

商業經營 務農 一般服務業 教師

公務員 醫護人員 警察 自由業

工 其他 (請說明：\_\_\_\_\_)

本問卷到此結束，懇請確認問卷是否完全填妥，感謝您的熱烈參與！

## 《附錄二》訪談提問內容

### 一、植物部分

1. 故事裡那棵樹，在經過一個冬天以後，就死掉了，你想怎樣會讓那樹死掉呢？（原因性）
2. 有誰先說說看在剛剛的故事裡，那棵樹死掉了會有什麼不一樣？有什麼改變？是不是有不同的地方，所以那個提琴老師傅才會知道那樹已經死了？比如老師手上這棵小草活著的時候和死掉有什麼不同（死亡的判別）
3. 請你們想一想，那棵樹死掉以後，還會不會再活過來？如果是我們學校裡看到的這些樹、花死了以後，會不會再活起來呢？（不可恢復性）
4. 我們操場中的那棵大樹那麼大了還是長著很多葉子，會不會有一天我們的大樹也會死掉呢？是不是每一棵樹有一天都會死掉呢？（普遍性）
5. 那些樹啊、花啊如果死掉以後，還會不會再長出葉子、開出花來呢？（無功能性）
6. 故事裡的那棵樹死了以後，它到哪裡去了呢？（死後世界）

### 二、動物部分

1. 有一天早上，當小主人睡醒來後，走到阿雅身邊，卻發現阿雅已經死掉了？你猜想小主人怎麼知道原來阿雅已經死掉了？他怎麼看出來或感覺出來的？請你幫他想看看那裡不一樣了？（死亡的判別）
2. 剛剛戲裡面的小狗阿雅，為什麼會死掉？是因為牠發生了什麼事？發生了怎樣的事才會讓我們養的動物，本來活得好好的，後來卻死掉呢？（原因性）
3. 每一隻動物都會像阿雅一樣，到最後有一天都會死掉嗎？有那種永遠都不會死的動物嗎？（普遍性）
4. 像阿雅牠死掉以後還會再活起來和牠的小主人一起玩嗎？有沒有那種已經死了的卻又活過來的情形發生？（不可恢復性）
5. 阿雅死掉以後，牠還可以自己抬抬頭，動動手，跑來跑去嗎？當阿雅死掉時，他的小主人在牠旁邊哭起來了，你想死掉了的阿雅看得到小主人在哭，在流淚嗎？牠能聽的到小主人的哭聲嗎？（無功能性）
6. 阿雅死掉以後，牠的小主人就把牠以前睡的籃子送給鄰居的小朋友，阿雅沒有跟小主人住在一起了，那麼牠在那呢？（死後世界）

### 三、人類部分

#### 1. <原因性>

- (1) 書裡那個媽媽可能是發生了什麼樣的事情，才會死掉？
- (2) 圖片裡的那個爺爺可能是發生了什麼樣的事情，才會死掉？

#### 2. <普遍性>

- (1) 每個人最後都會死掉嗎？有沒有不會死掉的人呢？
- (2) 你會最不喜歡或最不想誰死掉了，離開你、我們了？為什麼？

#### 3. <不可恢復性>

- (1) 圖片裡那位死掉的爺爺，還能再活過來嗎？
- (2) 書死掉的那個媽媽也還能再活過來嗎？

#### 4. <死亡的判別>

那書裡的媽媽及圖片中的爺爺他們死掉以後和他活著時候，他們的臉上或身體會有什麼不同嗎？

#### 5. <無功能性>

如果書裡的媽媽及爺爺死了的時候，他的家人很傷心的在旁邊哭，流淚，那個媽媽爺爺可以聽的到或看的到嗎？他會知道他們在傷心，在哭嗎？那麼書的媽媽或爺爺死了以後他們的手、腳、身體還能再動嗎？還能再說話或是吃東西嗎？

#### 6. <死後世界>

書裡那個媽媽死了以後在那裡呢？圖片中的爺爺呢？

### 四、針對第一次訪談結果，依個人狀況所做的二次提問的內容部分

#### (一) 關於靈魂：

1. 看得到靈魂嗎？
2. 可以跟靈魂說話嗎？
3. 靈魂是像什麼樣子呢？
4. 靈魂大部分會在什麼地方呢？

#### (二) 關於天堂：

1. 天堂在那個方向，什麼地方？
2. 每個死了的人或動物都可以去天堂嗎？用什麼方法去？
3. 天堂有壞人嗎？
4. 以前我們提到的阿雅，牠如果真的到天堂，那他會在天堂做什麼呢？
5. 如果是有人死了去天堂，那他在天堂做什麼呢？
6. 天堂和我們現在住的地方相同或不同呢？
7. 樹的天堂（人或動物也可以住在那嗎？）
7. 狗的天堂（人可以去嗎？）狗在那做些什麼？所有的狗死了都可以

去嗎？

(三) 關於天使：

1. 天使的樣子。
2. 天使住那裡？在那做什麼呢？

(四) 其他：

1. 為什麼老了就會死？
2. 年輕的會不會死？
3. 小朋友會不會死？

五、死亡圖像繪畫部分：

如果你聽到有人說：「啊死了！」、「已經死掉了！」，這個時候你會想到什麼事？或者你想一想什麼事和死了或者是死掉有關係，然後請你把它畫在圖畫紙上。

### 《附錄三》編碼表- 範例

(以 A1、A2、A3、A4、A5 的人物部分的訪談內容為例)

幼兒代號	訪談內容	編碼情形
研：圖片裡的那個爺爺可能是發生了什麼樣的事情，才會死掉？		
A4	如果他 <u>被獅子吞下去</u> 的時候，那個他就永遠會在獅子的肚子裡面，他就會變魔鬼。	4-3-1【死亡致因性】：外來力量-遭動物殺害。 4-4-3【死後世界觀】：人死為鬼。
A2	可是 <u>壞人</u> 會假裝：「變聲唉呀！你是不是感冒了，這個藥給你。」然後他有加 <u>毒藥</u> ，(對方接過喝下)：謝謝你，咕嚕咕嚕，毒死了。	4-3-1：外來力量-遭壞人殺害。
A5	阿祖也是被在洗衣服時， <u>水沖走</u> 還是會死掉。	4-3-1：外來力量-意外傷害-水災 4-5：影響幼兒死亡觀念之要因-親身接觸死亡的經驗
A3	我阿祖 <u>生病</u> 死掉，結果我伯公也生病死掉。(研：醫生能救他嗎?)不可以，醫生不能救。我伯公在醫院就吵著要回來，回來那裡以後，就死掉了。	4-3-1：內在環境-疾病引發。 4-5【影響幼兒死亡觀念之要因】：親身接觸死亡的經驗
研：那你們覺得還有沒有其他的原因呢？		
A5	有 <u>壞人</u> 把他捏著鼻子，如果他沒呼吸就是死了。	4-3-1：外來力量-遭壞人殺害。 4-3-2【死亡的判別】：器官功能喪失-無呼吸。
A1	他太老了。	4-3-1：內在環境-高齡年老。
A4	如果她老了，她也會上天堂。	4-3-1：內在環境-高齡年老。
A2	但是我哥哥說，不一定那個老的人就死掉。哥哥說有些人會活到 100 歲，還是 1000 歲會死掉。	4-5：家中談論死亡的情形及家人的影響。

## 《附錄四》 幼兒的死亡圖像



































## 《附錄五》兒童心理輔導與諮商機構

(資料涵蓋範圍以全國性機構及台北縣市、中市、高市、花蓮縣為主)

輔導與諮商機構名稱	電話
縣市政府社會局	
1. 台北市社會局兒童少年保護專線	(02) 27048585
2. 台北縣政府社會局	(02) 29694789
3. 台中市政府社會局	(04) 22288219
4.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07) 5311999
5. 花蓮縣政府社會局	038-227171#299
家扶中心	
1. 台北市家扶中心	(02) 23966832
2. 台北縣家扶中心	(02) 29592085
3. 台中市家扶中心	(04) 23261234
4. 高雄市家扶中心	(07) 2225050
5. 花蓮縣家扶中心	(038) 323735
醫療院所	
1. 台北榮總精神科	02-28712121#2027
2. 台北長庚精神科	02-27135211#3631
3. 林口長庚心智科	03-3281200#8541
輔導與諮商機構名稱	
4. 台大醫院兒童心理衛生中心	02-23970800#6597
5. 台北市立療養院兒童門診	(02) 27282176
6. 台北市立婦幼醫院兒童心理諮詢專線	(02) 23936926
7. 中國醫藥學院附設醫院	04-22052121#7079
其他相關諮詢機構	
1. 生命專線	1995
2. 內政部社會司關懷您專線	(02) 23976781-2
3. 全國「保護您」專線	0800-000-600
4. 台灣省兒童少年暨婦女保護熱線	0800-422-110
5. 青少年心理衛生醫療諮詢專線	(02) 28719494
6. 人本教育文教基金會教育諮詢專線	(02) 23623645
7. 兒童福利聯盟	(02) 27486006
8. 台北市家庭教育服務中心	(02) 25781885
9. 台北市親職教育協會	(02) 27383970
10. 台北市救國團張老師專線	(02) 27166180
11. 台中市救國團張老師專線	(04) 22386180
12. 高雄市救國團張老師專線	(07) 3326180
13. 花蓮縣救國團張老師專線	(038) 326180

## 《附錄六》 幼兒死亡教育相關教材與書籍

	書 名	作 者	出 版 社
1	精采過一生 (繪本)	黃迺毓譯	三之三文化
2	三隻小豬的真實故事 (繪本)	方素珍譯	三之三文化
3	寂寞小屋-蒙弟撞見幽靈(繪本)	洪敦信譯	三民書局
4	人魚公主	幼福	幼福文化公司
5	協助孩子了解死亡課題	陳逸群譯	生命潛能文化
6	鐵絲網上的小花 (繪本)	林海音譯	格林出版社
7	爺爺有沒有穿西裝 (繪本)	張莉莉譯	格林出版社
8	賣火材的女孩	安徒生	格林出版社
9	心靈的提琴手 (繪本)	吳佩珊譯	格林出版社
10	生離死別之痛 - 幫助孩子走出悲傷	陳月霞譯	聯經出版公司
11	失親兒的藍天	包黛瑩譯	聯經出版公司
12	最後的銅鑼聲 (繪本)	林清玄	信誼出版社
13	我永遠愛你 (繪本)	趙映雪譯	上誼出版社
14	想念 (繪本)	陳致元	信誼出版社
15	再見斑斑 (繪本)	漢聲雜誌社譯	漢聲出版公司
16	他到天堂去了嗎	林熒譯	新迪文化公司
17	死亡與傷痛-兒童輔導手冊	李閏華等譯	心理出版社
18	一片葉子落下來 (繪本)	李奧.巴斯卡力	經典傳訊
19	永遠愛你 (繪本)	林芳萍	和英出版
20	我的名字叫希望 (繪本)	周姚萍	小魯文化公司

21	祝你生日快樂 (繪本)	方素真	國語日報
22	請不要忘記那些孩子(繪本)	林真美譯	遠流出版公司
23	我還有一隻腳	周大觀	遠流出版公司
24	歡的禮物 (繪本)	林真美譯	遠流出版公司
25	生死大事	陳芳智譯	遠流出版公司
26	與孩子談死亡 - 孩子從恐懼、瞭解到學習接受生命交替的真實記錄	洪瑜堅譯	遠流出版公司
27	你可以更靠近我 - 教孩子怎樣看待生命與死亡	林瑞堂譯	張老師文化
28	生命如花籃	鍾昌宏	台視文化公司
29	開放教育總動員-死亡教育 篇童書教學活動設計	張湘君、葛琦霞	天衛文化
30	生命的循環 (繪本)	王秀園	狗狗圖書公司
31	一千隻紙鶴 (繪本)	管家琪譯	月房子出版社

## 《附錄七》自殺防治相關參考書籍

	書 籍 名 稱	作 者	出 版 社
1	提防自殺	林憲政譯	新苗文化
2	孩子為什麼想自殺？	侯麗煬譯	生命潛能文化
3	夜，驟然而降：了解自殺	易之新譯	天下文化公司
4	自殺的權利	吳書榆譯	商周出版
5	自殺及其預防	林憲	水牛出版公司
6	不想活下去的孩子	高慧芬譯	心理出版社
7	教孩子學習樂觀	洪莉譯	遠流出版公司
8	悲傷輔導與悲傷治療	李開敏等譯	心理出版社
9	災後學校心理教育與輔導手冊	鍾思嘉主編	教育部訓委會
10	精神科物理及藥物治療	林信男	水牛出版公司

## 《附錄八》 幼兒綜合紀錄表- 以 A2 幼兒為例